

## 引 言

在人类文明的灿烂历史长河中，欧洲文艺复兴古文化运动，无疑掀起了一阵艺术狂澜。这个时代，俊才辈出，群星闪烁。而其中最耀眼的一颗艺术之星，便是列奥纳多·达·芬奇。他的作品，是文艺复兴运动中开放的一朵奇葩。

达·芬奇是一个农妇的儿子。他的父亲也仅仅是芬奇镇上的一个公证人。他虽然出身卑微，但自幼勤奋好学，智力过人。

他生逢其时。文艺复兴时代，意大利艺术界群星脱颖而出，争辉斗灿。他 14 岁便进入著名画家、雕刻家和已经有许多卓越作品的大师维罗奇奥工作室，在那里苦学勤练绘画、雕塑 6 个年头。他随身携带笔记本，时刻留心观察生活。那本子上画满了各色人物的面孔、表情、手足和身躯，还有自然风光、动物形象；写满了寓言、格言、哲学和科学思考、文学札记、数学公式。达·芬奇多才多艺，学识渊博。他有超人的工作能力和百折不挠地探索宇宙与人类规律的精神。少年时期他拜数学家为师，学习几何。他无休止地进行着各种科学试验，研究飞行器，设计水力机器，观测天体，考察植物性能，试验炼金术。制作第一个救生圈、第一个降落伞、第一个照相机暗箱……

正是科学与艺术的巧妙结合，帮了达·芬奇绘画、雕塑的大忙。他在这一领域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他创作并留传至今的名作至少有 15 幅。它们分散收藏在各国博物馆中，价值连城。

20 岁他初试身手的第一次创作，就是在老师维罗奇奥《基督的洗礼》一画中画了一个跪着的天使，惟妙惟肖，技艺超群，竟使老师大为惊叹，以致永远放下画笔，不敢为师。

他才华横溢的米兰第一时期 17 年中，声名大震，几乎轰动了整个意大利。他英俊文雅，和蔼可亲，口才卓越，歌声嘹亮，舞姿翩翩。他以工程师和画家身份出现在米兰人面前。他是军事技术工程师，设计并改建了米兰城堡的工事，制造了攻城炮和炸弹。他制定过改建米兰市的蓝图，领导过宫廷大型活动，制作过服装图饰。

但他声名远播仍然是由于他的绘画。高 6 米的巨型塑像“弗朗西斯科·斯福查骑马塑像”由他完成并在广场展出；他的《岩间圣母》第一次把风景和人物结合得水乳交融，浑然一体；他的《最后的晚餐》声名响彻欧洲，以致使两代法国国王都想把画有这幅壁画的墙壁搬回故乡去。当然，最后这只能是望“壁”兴叹。

真正在历史长河中永放光芒的不朽之作是他回故城创作的《蒙娜·丽莎》。著名的苏联研究家古科夫斯基教授认为，这是西欧艺术史上第一幅心理肖像画。达·芬奇达到了他的艺术顶峰：就外表全然不动的模特儿来表达她内心的活动。她表情欣悦，嫣然微笑，动人魂魄，宛若天仙再世。据说就是这幅画，几乎改变了模特儿的命运，不料却使她忧郁早逝。而达·芬奇心中永远爱着“蒙娜·丽莎”，竟终身未娶……

达·芬奇是幸运的，而又不幸的。他的幸运是生已逢时；不幸也是因为那个时代。米兰政治上的阴险狡诈和倾轧动荡，使画家晚年走上漂泊生涯。他几乎终身都在为统治阶级服务，仿佛就是统治者的仆人。他因此而得以生存，也因此而失去了许许多多。他完全可以成为杰出的

科学家，但他研究的科学最终成为统治者的取乐工具。这是他悲剧之所在。

晚年他漂泊罗马，最后定居法兰西，思念故乡的痛苦伴随他进入另一个世界。他只活了 67 岁，但是他的作品和他的名字将在世界艺术和科学史上永放光彩，和天地同在，与日月争辉。

谢新吾

1998 年 3 月 8 日于长沙石屋

## 第一章 聪颖灵泛的早慧时代

### 1 芬奇镇诞生了一个美孩童

文艺复兴是一次辉煌的文化运动，也是一次继承古代文艺精华且具有伟大创新的发展的新文化运动。而当时的意大利，则是最早兴起“文艺复兴”运动的国家。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诞生文化巨星的时代。

意大利离佛罗伦萨不远的地方，有一个起初并不怎么显眼的小镇，名叫芬奇镇。镇上有一个身材伟岸、相貌堂堂的公证人，他名叫皮耶罗·达·芬奇。他就是达·芬奇的父亲。这位生活颇为富足、身强体壮如公牛一样的小镇公证人，常常出入一些农家田舍，是一个既严肃又浪漫的欧洲男子。

不久，这位皮耶罗先生就有了一段桃花色的故事：他和一位乡村姑娘不知不觉地热恋并同居，他使这位美丽而纯朴的乡村姑娘未婚先孕了。

有人说未婚姑娘生的孩子特别聪明。这是无法考证的事。不过，1452年4月15日，芬奇镇这位纯朴的乡村姑娘在草屋里生下的这个儿子，却真是一到世上就又活泼又天真，显得十分聪明可爱。他就是皮耶罗·达·芬奇和这个普通农家女生下的非婚儿子——列奥纳多·达·芬奇。

那位为爱情付出了代价的乡村姑娘羞羞答答地抱起了床上这个哇哇哭着要奶吃的小精灵。这是一个春天的夜晚，月光普照人间。镇上的幢幢小屋，在窗口显现如画，抹着一层青辉色。当公证人皮耶罗赶到时，天已拂晓。东方喷射出一轮旭日，小镇也苏醒过来，鸡鸣狗叫，马嘶驴唱，牛也哞哞地动起来。公证人抱住自己种下的种子，亲了又亲。

虽然公证人很爱这位乡村女子，但后来他却没有与她结婚，以致使小达·芬奇从小就没有生活在亲生母亲身边。后来，皮耶罗娶了一位温柔的富家小姐为妻。于是，小达·芬奇就把那位叫阿丽瑟耶拉的女子喊成了母亲。那是他的后妈。后妈温柔善良，把母爱全给了小达·芬奇。因此，他们母子的关系十分融洽。小时候，小达·芬奇不管去哪儿玩，总要采撷一些鲜花，带回家中，撒满后妈的头、脖颈。他觉得，后妈美如天仙，是那样疼他，爱他，关怀他。她常常独守门前，等待着这位可爱的美孩童从远处玩耍回来，然后热烈地拥抱着这位撒鲜花的儿子，把锅里的饭菜端出来，里面有新鲜的奶渣干酪，有芹菜油炸包子，有好香的猪肉，有浓浓的甜酒。那些，都是小达·芬奇最喜欢吃的东西。

他的亲生母亲却渐渐地被人遗忘了。

小时候，达·芬奇真是生活在蜜水里。

关爱他的不仅是后妈，还有一个慈祥的老祖母。

这是一位满头银发的老妇人。她似乎有许多忧愁。是对已故的丈夫的思念？还是对已逝的青春的留恋？她常常一个人独坐在门前那棵小山楂树边呆呆地想心事。这时候，只要孙子列奥纳多·达·芬奇回来，她就开心了。那小人儿猴精一样地一声不响地突然攀缠在老妇人的身后，一双小手蒙住了老妇的眼睛。于是，这位老奶奶鼻翼耸耸，闻闻那双沾满鲜花的小手儿便知道，

---

参见《外国美术简史》第67页“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美术”。

《艺术大师传略》中说：“他是皮耶罗·达·芬奇的非婚生儿子。”

一定是她那宝贝孙儿归家了。

从史料上看，芬奇镇是一个手工业比较发达的地方。资本主义已经萌芽。东西方贸易比较活跃。达·芬奇正是出生在这样一个政治、经济、文化都比较活跃的时代。西方“人文主义”的哲学思想已经产生，反对禁欲主义，反对封建教会，反对“神学”，要求思想解放，恢复人的尊严，颂扬自然界的美丽，宣扬人类本性，相信自己力量无穷。这样一个时代，很适合诞生伟大的艺术家。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艺术创作的外部环境比较宽松。

早在达·芬奇出生之前，芬奇镇及意大利其他地方的艺术家们，就已经致力于写实主义的探索和创作了。他们把《圣经》中人物表现为现实生活中的常人，把呆滞的面孔改为和蔼的状貌，在人物的背景方面加上一些自然环境的描写。在达·芬奇之前，已有了契马勃、乔托、杜卓、提香、威罗内塞、丁托来托等画家，声名开始传播。

达·芬奇从懂事起，就常常听祖母讲些善良人的故事，其中也有画匠的坎坷动人的故事，她讲的关于“孤岛上皇帝的女儿”的故事，给他印象最为深刻。变戏法，造船，射箭，寻找起死回生的草，懂得鸟语……这样一些童话似的故事，使达·芬奇开蒙早慧。他记得皇帝的独生女儿被一个怪人偷去带到无名孤岛上的故事时是在3岁左右。那皇帝说：谁救回我的女儿，谁就可娶我女儿做妻子。皇帝打发人们去寻找公主。他们坐着船到了孤岛。怪人在太阳下面睡觉。怪人的脑壳就枕在美丽的公主的大腿上。聪明的卢却，他在怪人脑壳下放一块石头，抽出公主的脚。怪人沉睡如初。而公主被救走了。怪人醒来，大怒，变乌云追赶而来。聪明的林佐涅就射箭，穿透乌云。老三雅古用草药把公主救醒。尔后，三兄弟争要公主做老婆……小芬奇沉浸在美妙的童话里。

芬奇镇风光美丽，山水灵秀。家家户户建造在水边的小屋，飞檐翘角，极其精致。门前屋后多有竹、山楂林、草坪。石板街光溜溜。街两面是一片片门面。生意十分兴隆。有打铁的，有卖水果的，有补皮鞋的，也有养马卖马的。更兼有一些热爱音乐的小伙，常在晨空里或夜幕下，吹奏起悠悠的长笛，或弹起动人心弦的曼陀铃琴。牛车从石板街骨碌碌地滚过去。

小达·芬奇就生长在这样的氛围里。

父亲，父亲的父亲，都是因这小镇风雅不同寻常而直接用小镇给儿子命名。因之，列奥纳多也就取了个达·芬奇的名字。

当时，无论镇上的男女老少，他们都没有想到，达·芬奇这个名字会因这长相俊美的孩童而名扬四海，光照千秋。

## 2 喜欢观察大自然

中国有句古话，叫做：“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

这句话用在达·芬奇的身上，一样地妥帖。

自懂事时起，小芬奇就喜欢把那双漂亮的眼睛瞪得大大的，细致地观察自然界的万事万物。早晨阳光，草上的露珠，教堂里的窗户，小块的玻璃，橄榄树，橡树，青松，山毛榉，月桂树，玫瑰花，大车，牛马，羊群，草地……等等，无一不是他感兴趣的东西。

这是一个天生好奇的孩子。

5岁那年，他和一些年长于他的青年哥哥们在阿诺河岸玩耍。阿诺河是

芬奇镇一条名河，通过佛罗伦萨流入利古里亚海。河水清悠，两岸风景如画。他在众青年的簇拥下，爬上大车，头上戴着姑娘们为他编的玫瑰花环。他扮演着游戏中的主角。他的任务是胡乱地围着大车的青年男女射出纸箭。那些青年载歌载舞，纸箭射中的就要做新郎或新娘了。这种民俗趣味盎然。小达·芬奇纵情地欢笑、歌唱，手之舞之足之蹈之。

意大利国家建筑师乔·瓦萨里说过一句十分有名的话：“上天往往像降雨一样赐给某些人卓绝的禀赋，有时甚至以一种神奇奥妙的方式把多方面的才艺汇集在一个人身上；美貌，风度、才能，这个人都应有尽有，不论从事何种工作，别人都是望尘莫及。这充分证明他得天独厚，其所以能超群轶伦并非由于人力的教导或安排。”（《达·芬奇轶事》）

他说的就是达·芬奇。但他只说中了某一方面。先天的禀赋固然是达·芬奇成才的首要条件之一，但后天的勤奋，对大自然的细致的观察，也是他日后成才的重要原因之一。

一日早晨，当公证人的父亲起了个绝早。他习惯性地来到自家花园上，用一把剪刀修剪花木。这是个勤奋而爱美的人。他在修剪葡萄藤。日光渐渐闪跳在藤间。忽然一个神奇的东西在藤下闪亮。他的心动了一下，走上前去细看，啊，原来是一个塑成的小鸟。这个用泥巴塑成的小鸟，是那么传神、逼真。这是谁干的？公证人举目四下里寻找。这时候，他的儿子小芬奇从床上起来，正在阳台上伸懒腰呢！父亲问：“这是谁塑的鸟？”儿子有些惊慌，脸红了，他诚惶诚恐地回答：“是我。爸爸，是我塑的鸟。”父亲欣慰地笑了。“好，塑得好啊！我的儿子有出息了！”他欢喜地说着，拿着小鸟，指指点点。

受到父亲的表扬，小芬奇那高兴的劲头就别提了。

在这个家族里，小芬奇是众人掌上的明珠。他漂亮，灵巧，可亲，活泼，人见人爱啊。他的天分卓越。从晓事起，他就对周边世界发生了浓浓的兴趣。他特别善于观察，记忆力极好。比如他看见小蚂蚁排着长长的队在屋坪里爬行，他就一定要趴下去，仔细地研究一番：这小东西是从哪里爬出来的？它们要到哪儿去？它们中谁是父亲，谁是母亲，谁是头儿？他总是要思考一些很奇怪的问题。

幼小的达·芬奇能够准确地塑出一只小鸟，这虽然与他的天赋早慧分不开，但更重要的是他早已观察过无数只小鸟。他和儿时伙伴们常常在河岸草间、山上树林里打鸟。用石子打，用箭射，用网捉。每捉住一只鸟，他都要带回家来，养那么一阵子。久而久之这小鸟的形象就融化在他幼小的心灵里了。他随手便塑出了这只鸟，且塑得活灵活现。这对于一个5岁的顽童来说当然算是奇迹。难怪那位公证人那么欢喜了。

夏天的夜里，小芬奇常常趴在田野上，观察小小的萤火虫。这小镇的田野上，萤火虫真多，就像是仙女提着一个一个的灯笼。他想像着，这萤火虫，多么像奶奶故事中的那位公主的眼睛呵！那么，它是怎么发亮的呢？小芬奇追赶着，捉住几只萤火虫，认真地研究起来。啊，原来是它们的屁股上都有一盏灯，多好啊！这样，走夜路就不怕鬼了。他胡思乱想着。

广泛观察，实际上就是一种积累。是生活的积累，也是知识的积累。小芬奇的观察，与一般人确实是有些不同的。他是从小就养成了一种搜索性观察。凡是感到好奇怪的或者是有趣的东西，他必定要搜索式地用儿童的目光扫过去，作儿童式的幻想，细致地研究一番。他是个兴趣十分广泛的人。

一片石子，一株山花，一抹晚霞，一泓清泉，河边一景，山中一隅，街头一角，男人的皮衣，女人的帽子，一哭一笑，一只虫子，一只鸟，一条鱼，一只蝙蝠……他都会感兴趣。他是神童吗？显然不是。但他确实比一般孩子早慧。

观察，就是艺术家的生命！

### 3 涂涂画画

一般地说，儿童都喜欢涂涂画画。无论外国还是中国，孩子们的天性注定他们要画点什么。但达·芬奇小时候的涂涂画画，绝不同于一般孩童的涂画。达·芬奇的涂涂画画是比较特别的。他的特别之处，就在于他并不乱画。不像中国不少儿童在地上、墙上，甚至厕所里胡乱地画些小人儿之类东西。达·芬奇小时候的涂涂画画，是在观察了大自然的某个东西之后，再来构思，决定画什么，怎么画。而且，他是画什么，就像什么。

达·芬奇是个左撇子。写字用左手，画画用左手，就连吃饭也是用左手。儿童时代的达·芬奇，可以说是无忧无虑。他常常抓起地上的木炭，就在木板上涂涂画画。有时候，他就悄悄地，跪到画匠那儿，摸了画匠的彩色颜料，带回来画。他画呀画呀，似乎永远有画不完的东西。蜻蜓，蝙蝠，青蛙，小鸟……就在这种大自然的启蒙中，他不知不觉地，长到了9岁。这之前，谁敢相信，他竟然还没有上过学校。

一天，他看见父亲的工作室窗口，有一只美丽的彩色蝴蝶，飘飘然地飞进去了。那是一只罕见的大蝴蝶。个大，翅宽，色彩缤纷，真是美极了。达·芬奇第一次心惊胆战地推开父亲工作室的门，父亲正专注地在写公证词。他看见那只美蝶在窗玻璃上碰撞、挣扎着。美蝶儿不愿意走入这个沉闷的工作间，它要寻找光明。当下，达·芬奇就从教堂里正在劳作的画家那里，找来了各种颜色的画料，他居然把这只美丽的大蝴蝶画下来了。连画家们都停下了修补圣像的活计，一齐欣赏这小孩童的佳作了。

自小涂涂画画，这是达·芬奇的一个癖好。这位天才，几乎无师自通。

### 4 父亲神秘的工作室

父亲的工作室，永远是一个神秘的所在。达·芬奇除了那次画蝴蝶进去过以外，就几乎再没有进去过。他只知道，他那做公证人的父亲，年壮的时候，似乎在小镇上颇有名望，生意很不错，来找他父亲的客人，络绎不绝。那工作室，永远对客人开放，却从不允许自家人，包括后妈进去。达·芬奇感到十分好奇。

白天，小镇乃至乡村的人从各个地方找来，走进这里，来聆听他父亲的委婉的劝告。他父亲是一个严肃、浪漫而又和蔼的人。偶尔的一瞥中，达·芬奇发现，父亲的工作室里，摆满了书架，那一排排书架上，放着各种书籍。还有那永远看不完的案卷，这一切，达·芬奇毫无兴趣。那次进去，纯属为了那只大大的美丽蝴蝶。

忽然有一天，早饭后，父亲不同往常地在餐厅来回走着，突然对儿子说，你，还有你妈、你奶奶，都到我的工作室来一下。

父亲要在工作室开家庭会。

儿子忐忑不安地走进这间工作室。后妈，祖母也随后到来。父亲严肃地说，今天我要严肃地宣布我的一个决定。哦，孩儿，你已经不小了，9岁了，你应该进学校读书了！

儿子一听说要去读书，真是又喜又忧。喜的是可以结识更多的小朋友，学到更多的知识；忧的是怕进了学堂，从此就再没有如今这么自由自在了，就像一只小鸟进了笼子，失去了飞翔大自然的机会。祖母和后妈，她们显然也是十分不情愿这么做，因为她们十分宠爱这个孩子，他走了，她们就孤独了。

但是这是没有办法的事。父亲的决定就是命令，在这个家中，父亲就是皇帝。

也该进学校了。达·芬奇，时年9岁，个儿却长得很快，快齐父亲的肩膀了。看上去好像是少年了。而且，他的智力，已超过了16岁的少年。父亲希望他能接下他的班，成为一个公证人，或者做一个教师也不错。父亲是一个非常节约的人，他知道送儿子读书，得花上一笔不小的学费。但为了儿子能接班，他咬咬牙，把钱省出来。

就这样，一名早慧的活泼可爱的儿童进了学校。

一位坐不住的孩子，不得不坐在学校的课堂里。

在学校里，他学拉丁文。他得纠正左撇子的习惯。老师不让左手写字。在这个学校，孩子们都在读死书，背了又读，读了又背。一位年长的修士，手持一把戒尺。稍不注意，开了小差，那戒尺就会毫不留情地打在巴掌上。达·芬奇有一次忘记用右手写字了，他习惯用左手写。这时，修士的戒尺打在了那只写字的左手上。在学校，他还是个勤学好问的好学生，他总是有问不完的问题。有时候，他问得修士都脸热心跳，答不上来……

他一方面渴求书本上的知识，另一方面，他又忘不了大自然。大自然里头，有无数新鲜活泼的课题，等着他去“做”。于是，放学归来，他在自家地下室，悄悄地搞成了一个实验室，专门研究一些书本上学不到的东西。在这个地下室，他制作了一些坛坛罐罐，一些小盒大盒，一些小木箱，里面全部装着各式各样的昆虫。这是一个昆虫的世界。那些奇奇怪怪的昆虫，在爬来爬去。他每天都要进行一番观察，研究。蜈蚣，它是怎么走路的，能够仿照它造出一种车子来吗？那当然是一种长长的车子呵。那只丑陋的蠼螋，啊，正在织网呢！这些怪虫，有一天被后妈发现了，吓得她差点晕了过去。后妈感到很奇怪，这小孩儿在研究些什么呢？是学校教的吗？她问儿子。儿子说，他在研究它们的腿在哪里，究竟有多少，还有须，还有尾巴，还有翅膀，嘴巴，眼睛。它们的眼睛怎么这么小，亮不亮呢？后妈对此惊叹不已。

读书归来，达·芬奇又注意到父亲那间神秘的工作室。他发现，父亲那间小小的房子里，不时地有一些姑娘进进出出。里面也有了父亲工作之余和年轻姑娘的笑声。父亲看来既是一位严肃的公证人，又是一个浪漫的多情者。只是，达·芬奇不再踏入那间神秘的工作室了。

## 5 第一个老师：神父

达·芬奇就读的这所学校，离家不太远，似一个教堂。神父做了他的第一个老师。所教的课程，无非就是些拉丁文，经书。对于这些，达·芬奇一

点都没有兴趣。他看不起那位不懂得大自然的神父。而神父也对他有些恼怒了。神父训斥他：“你这小东西，肯定没有大出息的，乱涂乱画，异想天开，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你那是做艺术家的料子么！简直是游戏。”达·芬奇一句也听不进去。他在思考一道数学计算题。他微闭着双眼，苦苦思索。神父以为他睡着了，痛骂道：“你这个混世虫！我在教授你，你怎么敢公然睡觉？”达·芬奇回答说：“我没有睡觉。老师，我想请教你一道数学题。”神父一时语塞。这真是怪孩子。学校从不上数学，神父也不懂数学，他怎么自己就学起数学来了呢？对于数学一窍不通的神父，不得不掩盖自己的尴尬，他用的是怒斥和发泄：“我这里不教这个！我也不研究这个！你的拉丁语都还没学好呢，就起翅膀硬起来，飞啦？！”达·芬奇并不生气。他是一个温和的学生。他显得十分乖顺，而心里，他却一千遍一万遍瞧不起这位老师。

## 6 爱他的后妈病逝

阿丽琵耶拉，那位真心爱护他的后妈忽然患了一种怪病。她不再在门口坐着等他放学归来。她郁郁寡欢，沉默起来。她不再邀请和她几乎差不多高的儿子，去花园里扑蝶，去采花。她的身子越来越虚弱。当地医生给她看了病，诊断说，她患了一种热病。相当于中国的打摆子病。渐渐地，后妈躺在床上，再也起不来了。

这是达·芬奇热爱的妈。他几乎是在她的陪伴下长大的。泪滚涌在他的腮边。他双腿跪在后妈床前，痛苦在呼喊：“妈妈！妈妈！你要挺住！你一定会好起来的。”但是，后妈苦苦地笑了一下，她明白自己留在世上的日子不多了。她劝慰达·芬奇说：“别哭，孩子，你不要放弃你的追求，你一定会有大出息的。妈支持你！”她常常昏迷不醒，发高烧，说胡话。达·芬奇在祖母的吩咐下，把镇上有名望的医生都请到了。但医生最后还是摇摇头，说：“你妈得的是一种怪病。目前还没有什么特效药能治得好她这种病。唉，我们尽力了。”

生命垂危的后妈躺在早晨的病床上。达·芬奇请来了神甫，为后妈忏悔。年纪轻轻的后妈就在忏悔中溘然长逝。时年仅 24 岁。

年轻活泼、可敬可爱的后妈的逝去，无疑给达·芬奇一家以沉重的打击。在这个打击面前，祖母常常独自饮泪，郁郁寡欢；父亲仿佛一下子老了许多，再也打不起精神来。工作之余，父亲不敢呆在家中。他在外面寻欢。他想用这种办法来排除他失去爱妻的痛苦。同时，他也想寻找新欢。他永远是一个浪漫的公证人。

不久，公证人又物色到了新的目标。但慑于祖母的威严，他迟迟不敢向家里说起。达·芬奇仍然在上学，仍然在读那永远读不完的拉丁文。他并不太在意父亲的风流韵事。他只在有一天，晚饭后，听见父亲几乎在哀求祖母说：“没有妻子的生活，我再也无法忍受了，家里没人照料家务，我要续弦再娶一个。”祖母沉静如一座远山。她用苍老的声音对父亲说：“娶谁呢？你又看中谁了呢？年轻吗？美丽吗？脾气好吗？懂不懂规矩？是不是良家女子呢？”一连串的问题，问得父亲直打哆嗦。

虽然，祖母已经知道公证人早已寻到了做达·芬奇第二个后妈的人选。说不定他们早已私下来往了。祖母只是一下子无法接受新来的主妇罢了。而父亲的续弦，对于达·芬奇来说，也是一种提心吊胆的事儿。后妈如果对他

不好，那么他将在这个家里就呆不长了。他暗暗下决心，如果万一……那么，他就远走他乡，去求学，去画画儿。

但这一切担心，都在父亲领回一个少女的时候，烟消云散了。

## 7 15 岁的少女后妈

在举家迁移外地、离开芬奇镇的那一年里，真是双喜临门。公证人皮耶罗先生迎娶新妇。这一日，正是镇上桃花怒放，春鸟争鸣的时节，小街上的人们都知道，年已不惑的公证人娶了一个少女做妻。这少女，就是良家女子、住在乡村的弗朗切斯卡·朗费尔姬妮。我们把她的名字简称为姬妮。

姬妮羞羞答答来到公证人家的时候，她才刚满 15 岁。

她娇小玲珑，身材苗条，但比前妻的儿子达·芬奇还矮。她长相姣好，眉清目秀，一头金发。她天真无邪地笑着。在达·芬奇一家人眼中，她简直就还是个小姑娘。但是，她已经与公证人同居有些时日了。

姬妮的微笑是很有魅力的。达·芬奇很喜欢她笑。这微笑，令达·芬奇想起那些大师们绘制、塑造的圣母的微笑。她对这位新认识的儿子微笑着；他也对这位新妈妈报以腼腆一笑。渐渐地，他们就熟悉了，并在一起玩耍了。捉小鸟，摘野花，翻河里的螃蟹，摸鱼儿……笑声又回到了他的家。

由于有了姬妮爱情上的滋润，公证人脸上也常露笑容。他的生意又格外地好起来。一次，他办完一个诉讼案子，对方是一个百万富翁，大老板。官司这老板赢了。老板支付了他一笔数目不小的酬金。他用这笔钱的一部分，在离芬奇镇不很远的城市佛罗伦萨买了一套房子。由于他的公证具有法律效果，那位百万富翁把一笔可观的遗产夺了回来。老板四处传扬皮耶罗公证人的事迹。公证人几乎成了小城名人。这位乡下来的公证人，真是双喜临门，荣幸之至。

公证人想，这是不是他娶了 15 岁的妻子而带来的好运气呢？

新婚不久，他便决定，举家迁移，义无反顾地朝意大利名城——佛罗伦萨出发了。

一路上洒下一片欢快的牛车的铃声。

## 8 艺术圣地佛罗伦萨

一个艺术家的成长与他所处的环境是密不可分的。

尤其是在艺术家早期，即成才之前，外界环境对他的影响是巨大的。达·芬奇就是在佛罗伦萨走上艺术之路的。因此，研究佛罗伦萨达·芬奇这段生活，是揭开这位艺术巨星成才之谜的一把金钥匙。

佛罗伦萨，世界一流艺术的荟萃之地。由于战乱，古希腊罗马艺术很多地方未能保全下来，而意大利则基本完好地保存了这些艺术遗产。佛罗伦萨是当时意大利精神文化活动的中心，这里的人艺术造诣高深。贵族爱艺术，老百姓爱艺术，地方官、银行家们也十分崇拜艺术。这座艺术之城，聚集了来自各地的科学家、艺术家。那些当地财主、银行家、有钱老板，为了获取艺术家绘画、雕塑、古典作品，不惜重金购买。因之，一批艺术家在此得以生存，并受人尊敬。艺术之火呈燎原之势。当时意大利最有名的第一个图书馆，也设在这座城市。

最有趣的是民间艺术。达·芬奇一走进这座城市的古巷，就为巷两边的各色小商店而叹服了。那些小商店里，挂满了珠宝，琳琅满目，互相辉映。有的是首饰店，匠工们精致的手艺，制造的首饰精美极了。还有细木工匠的作坊，做的各种雕花家具。也有雕刻匠和铁匠的作坊。每一件产品，都是一件艺术品，令达·芬奇大开眼界，他感到惊奇无比。他的心灵里，种下的艺术种子，此时开始发芽了。他想像着那些各式各样的艺术品，或戴在美丽少女的脖颈上，或拿在年轻人手中，那是何等的柔美而富丽！

他迎着春光，登上城市的高处，美丽的佛罗伦萨呈现在眼前。圆顶，修道院，塔楼，钟楼，殿堂，飞檐翘角的屋舍，红色房子……尽收眼底。它们的结构、布局是那样的妙不可言。更使他眼花缭乱的是各种浮雕，五彩缤纷。他发现，这是一个圣母的世界，每座壁龛里，都有圣母的形象。圣母微笑而和蔼地望着这个艺术之城和远方来的游子。他们家的住房，就在微笑圣母的对面。这是一幢简朴的屋舍，但富丽、典雅。比起芬奇镇上那幢房屋来，真是一个在地上，一个在天上，一个土气，一个洋气多了。

达·芬奇四处游走，感受着这艺术之城的美。他在寻找古迹，壁画，青铜门，古殿堂，庙宇，大理石雕像，寻找一切艺术品。少年的达·芬奇一双好奇的眼睛睁得多大！他眼睛里充满着疑问。这是谁制作的东西，这么小巧，这么精美？在教堂里，他在询问：上帝是什么？怎么会有这么多上帝？圣多米尼克，圣尼古拉依，叶罗尼姆，安东尼，泽兹莉娅，还有圣母，他们是什么？是这座城市的名人吗？

祖母也无法回答他的疑问。

祖母的脖子上新挂了一只小手，小手捏着拳头，伸出食指、小指，那是珊瑚做的。祖母为什么戴着这么个怪东西？

一个又一个疑问，在他心灵中闪现。

一切知识，首先都是从疑问开始的。

达·芬奇带着这么多疑问，对这座新搬来的城市作仔细的观察。渐渐他发现，这里的人们崇拜艺术家，几乎每一个少年，在路上遇到艺术家时，老远他们就会脱帽致敬。人们在谈论某某艺术家时，准会眉飞色舞，带着尊敬和热情。

## 9 拜师于著名学者

长期以来，达·芬奇养成了好观察、好思考的习惯。他对新城市的各色人和事，各种各样的动物和物品，都进行过留心的观察。他常常一个人呆呆地沉思。

父亲说，这孩子真是长大了。

祖母说，这孩子真是长高了。

他常常独自去著名学者托斯卡涅里的住所。

托斯卡涅里是当地乃至在意大利、在世界上都有名的数学家、天文学家、医生、哲学家。他每次走过这位学者窗前时，都禁不住要踮起脚跟去看一看。他看见，这位伟大的、令人崇拜的学者正在工作台边紧张地研究一只甲虫。工作台上放着许多仪器，烧杯，化学药品。他的背后是高高的书架，上面堆着五颜六色的书。这位研究并绘制过地图的科学家，在佛罗伦萨城内外，享有很高的声誉。人们只要一提到他的名字，便会肃然起敬。

达·芬奇常在街上遇见这位著名科学家。一日，这位学者披着旧式黑色斗篷，清瘦而修长的身影又出现在小街中。少年达·芬奇正在他的居所前徘徊不前，他见学者大步而来，竟不知如何是好。他本意是要来找这位著名学者的，一时却忘了词儿。学者见状，主动地、和蔼地问他，小朋友，你找我吗？达·芬奇点点头，在地上画了个几何图形，又画了一个，他大气也不敢出，脸憋得好红，他在作着计算。

大师的时间是以秒来计算的。他自然不会因为达·芬奇的计算而动情留步。但达·芬奇紧跟住他不放，这就引起了大师的关注。他问：“你怎么老是跟着我走？”达·芬奇半天才红着脸说：“老师，我想跟您学数学。”

“哦？”大师兴趣盎然，“你为什么要想学数学？”

“我喜欢，从小就喜欢科学。”达·芬奇答。

面对这个诚恳的少年，大师热情地询问他：“你今年多大了？”

达·芬奇回答说：“我今年14岁了。”

“哦，是该学点什么的。”大师说，“欢迎你，小朋友！”

“我的门永远向好学的人开放！”大师最后补充说。

达·芬奇高兴得几乎一夜都睡不着觉。第二天，他便正式拜这幢神秘的小宅上的大师为师了。他成为了著名数学家的弟子。

拜科学家为师，使达·芬奇的未来前程辉煌。假如达·芬奇不是从小就如此爱科学，假如他没有一定的科学功底，那么，可以想见，达·芬奇的绘画艺术也绝不会这样登峰造极。

《外国美术简史》上评价说，人文主义成为文艺复兴时期的中心主导思想。自然科学在这个时期也获得了进一步重大的发展，因为科学有助于反对教会的神学。资产阶级把科学当成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武器，这也直接影响到文艺的发展，许多出色的艺术家不但直接把自然科学的原理（如解剖学、透视学、力学等）应用在创作上，而且他们本身又是出色的科学家，达·芬奇就是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人物。

几乎是每天，达·芬奇都要去找数学家上课。当然，数学家托斯卡涅里也十分认真地听取这个早慧的孩子提出的种种问题，他支持达·芬奇参与科学试验，探讨科学话题。他的学说，给达·芬奇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们共同思索人类的许多现实问题。为什么人类有不平等？为什么人类有欢乐和痛苦？为什么宇宙有星星和月亮？人体是怎样构成？

少年达·芬奇以其宁静而好问的风度打动了科学家的心。科学家毫无保留地向他传授他所研究的一切。倘若达·芬奇以后不再从事绘画，或许他就会成为一个科学家了。这当然是后话。达·芬奇神妙的才华，使科学家感到十分惊奇。达·芬奇可以在很快的时间内，完成科学家交给他的某一课题。正如乔·瓦萨里所言，假如他不是这样生性多能，兴趣广博，他无疑可以在科学上达到极高的造诣。只是他缺乏恒心，所以对许多研究都是有始无终。

著名的建筑师乔·瓦萨里评价说，即以数学而论，虽则他学习为时甚短，却已经能不断提出疑难问题，使他的老师目瞪口呆。

有一天，达·芬奇向数学家倾诉了他的家事。他说起生母，今不知在何方；说起后妈，可爱的后妈过早地病故；说起老奶奶的慈爱；说起父亲的严肃；说起新后妈的种种微笑的故事……他和数学家几乎成了忘年交。数学家

在住室的地板上来回地踱着方步，捋着他那蓬银色的胡子，兴趣浓厚地听达·芬奇诉说家事。他给予总结说，人类社会不就是如此吗？生生死死，明明灭灭；人可以改变一切，但又得承受一切；人们斗争过，痛苦过；一切的一切，转瞬即逝……成千个世界，都几乎会有如此现象。一旦这个世界没有了，又会诞生一个新的世界啊！岁月就像条河流，会冲淡这一切的！想的将不再想，喜的将不再喜……

大师这一席奥妙无穷的话，说得达·芬奇一惊一乍，一时明白，一时又糊涂。大师最后作总结说：“这就是宇宙！”

## 第二章 青年学画时代

### 1 父亲替他择业

见达·芬奇一个劲的迷恋上了数学，他的父亲皮耶罗却十分着急。父亲是十分了解儿子的。儿子喜欢唱歌，骑马，跳舞，用泥巴捏个小鸟小人儿什么的，也喜欢玩昆虫，逛小街，但他更喜欢涂涂画画，而且已经表现出这方面的天才。父亲深深地知道，人的精力是十分有限的。人生短暂，不可能把所有的知识都学到手。但如果能发挥特长，扬长避短，有效地组织和运用自己的特长知识，那么，就可成大器。父亲久经风雨，且在学术方面也有所研究，他自然明白这一点。

父亲有些失望了。

儿子对他的公证职业一点都不感兴趣。尽管这个职业，已经给了父亲许多荣誉和金钱，但儿子是那种天生对于法律就不感兴趣的角色，他更对各类形形色色的案子感到头痛。因此，要靠儿子继承父业，看来是一点希望也没有了。

儿子究竟学什么好呢？

让他胡来，学科学吗，显然，儿子已经被那位奇怪的数学家所吸引了。数学家住在与世隔绝的地方，只有少数几个人在那儿炮制着那些异端邪说。儿子跟着他，会成功吗？

父亲苦苦地思索起来。达·芬奇的父亲，是一个善于进行逻辑推理的人。在案卷和诉讼方面，他可以以无懈可击的论述，把对方击倒。他苦苦地思考着。一般来说，人的能力与他所学习、所爱好、所从事的职业活动有关。不同的爱好，不同的职业，形成了人们不同的特长。那么儿子的特长应该是在画画方面了。扬长避短，驾轻就熟，事半功倍；反之，则举步维艰，事倍功半。儿子从小就喜欢画画，且已有天赋，为什么不给他找一个画师呢？在意大利，画匠艺术家，也是备受人尊重的呀！

对，让儿子学绘画。

父亲皮耶罗，这个新迁到佛罗伦萨的公证人，当下决定去找一个画师，给儿子做老师，让儿子学画。找谁好呢？父亲想起了他的朋友维罗奇奥。维罗奇奥是佛罗伦萨著名的画家、雕塑家。在当地，艺术家可以成为上流人物。儿子一表人才，仪表非凡，气宇轩昂，如果成为艺术家。打入宫廷去，谋个一官半职，也可光宗耀祖了。想定之后，父亲把达·芬奇喊到了他的工作室里来。

父亲说，儿子，你得选择自己的职业了。你已经长大了，不再是小孩了。我准备把你送到远近有名的画师维罗奇奥那里去，让你当他的学生，怎么样，这个主意不坏吧？

儿子先是一愣。接着他的心就平静了。他知道迟早会有这一天，父亲一定会这样做。况且，维罗奇奥画师，他也是早已听说了的。当下，他痛痛快快地答应下来，说：“爸爸，好，我答应您，我就去找维罗奇奥大师学画。”

父亲没有想到儿子这么爽快，满口答应。他十分高兴，当天就把儿子装扮一新，他自己也穿上结婚时用过的新衣服，父子二人就到维罗奇奥画师家中去。

于是，达·芬奇正式学画，就从这个时候开始了。

## 2 学画拜师

人生中究竟有多少个老师？教他走路的，教他识字的，教他种花的，教他养鸟的，教他数数的，教他做生意的……真是数不胜数。但有的老师却犹如过眼云烟；有的老师呢，却在他心灵中烙下深深的印记，如一盏长明灯，永远闪耀着。我以为，后者最为珍贵。他就像一本人生的教科书，一部人生的教育史。人一辈子最有幸的是遇到几个好老师。这老师，是亲娘慈父，是人类灵魂的雕塑者；是传道授业的好师傅，是照耀人生之路的火炬。人世间何情最珍贵？师之情也。

达·芬奇的成才，首先是因为他遇到了一些最重要的老师。这些老师，就像长明灯一样，一辈子照耀他前进的艺术之路。

画家、雕塑家维罗奇奥就是其中的一个。

维罗奇奥住在佛罗伦萨郊外的一个独门独户的四合小院里。那里有橡树，有桃竹，有小鸟，有菜地，还有清清水流。他的画室在后院。进前院门时得拿起他备好的门锤。父亲轻轻地拿起门锤敲了一下门。维罗奇奥正在院中搅拌雕塑泥巴。他一眼就认出了老朋友公证人。他惊喜地开门，将达·芬奇父子迎进门来。

“哦，这就是你的公子！”画师惊叹达·芬奇的美貌。

公证人谦虚地说：“哦，是的，他是我的儿子，一个待雕琢的顽童。一个淘气鬼！快过来，拜见你的老师吧，列奥纳多！”

达·芬奇用尊敬的目光打量着眼前这位其貌不扬的老师。他会画画吗？他就像一个乡村农夫。不过，达·芬奇立刻注意到了他手上的泥巴。还有，那地上的一个又一个的雕塑作品，那些作品，还未最后完成，有马，有狂吠着的狗，有老人，有小鸟，这些东西，正是达·芬奇最为喜爱的。它们一个个活灵活现。达·芬奇几乎全神贯注地蹲在地上，研究起这些雕塑品来了。

他的不凡的举动，当然被画师看在眼里。

画师心内一阵欣喜。他喊着公证人的儿子：“淘气包，哦，我的新朋友，快到我的画室里来吧，那里才有你好看的呢！”

那是他的画室兼住房。到处都是颜料，画具，半成品，成品；到处都是泥巴，雕塑品，半雕塑品；到处都是珠室，首饰模型。画师和意大利当时的许多艺术家一样，也是集珠宝匠、雕塑家、画家于一身。他的画室，表面看上去，确实很零乱，但仔细观察，却又是每件东西都放在了适当的地方，取用方便，随时可发挥、可想像和创造。达·芬奇特别注意到，画师地上的东西，那些至爱的宠物：颜料、粘土、木炭、石膏、铅笔，还有油画笼……一句话，年轻的小伙子喜欢上这地方了。

达·芬奇听见隔壁的教室里，传来几个顽皮的学生的打斗声。维罗奇奥立即停止了介绍，他从脚手架上下来，狠狠地咳了一声，邻室的打斗声戛然而止。他把通往那间教室的门打开，只见一个小个子、显得十分文弱的学生在和一位身材壮实的学生比赛。因双方都不服气，而发生争执，而用画架打斗起来。他们在画师严厉的目光注视下，乖乖地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去，埋头作画了。

父亲直截了当地把儿子介绍给维罗奇奥，并把儿子的素描本递给了他。

维罗奇奥认真地翻开达·芬奇的素描习作本。很快，他就被里面的作品

吸引住了。哦，画得这么好，他拜过谁为师。没有？没有。真是天才呀。在维罗奇奥带过的学生中，他是第一次遇见这么有才华的进门弟子。画师从习作中看出，达·芬奇构思奇特，落笔大胆，自信心十足，这小子对大自然有着细致的敏锐的观察，有一种悟性。这种悟性，是做一个画家必不可少的。这样的高材弟子，到哪里去寻？瞧，他画的奔马，各种各样的姿态，还有那小鸟，欲飞未飞的样子，都是那么逼真，那么惟妙惟肖。这样的弟子，我收了！画师边看边想。

父亲果然提出，让儿子达·芬奇拜维罗奇奥为师。

维罗奇奥爽快地答应，并与他们父子俩同饮了一杯酒，以示诚意。父亲又和画师干了一杯，祝贺儿子终于和艺术家结下师生关系。为了庄重起见，父亲还和画师签定的一个教学合同。

维罗奇奥（1436—1488）著名画家和雕刻家，他也是生于佛罗伦萨。他曾经是多那太罗的学生。他笔下的大卫，形态优美，自然而毫无拘谨。他的其他作品，也足以与老师的作品媲美。同时，他又是出身首饰匠，因而表现手法精巧美丽，他的银质浮雕头像等作品都是十分有名。他所开设的工场和画室，是意大利的艺术中心，在这里，他培养了许多颇有才华的艺术家。达·芬奇有幸拜他为师，在他这里得到最初的绘画和雕塑训练。与达·芬奇有共同爱好的是，这位先生，也很重视自然科学的研究，并把科学实验运用到艺术创作中去。

艺术家特别注意解剖学的细节。维罗奇奥特别叮嘱达·芬奇，他带达·芬奇参观了他的成名之作，那装饰在威尼斯广场的威尼斯军队首领巴多明奥·柯列奥尼骑以马上的铜像。这幅作品，曾经给他带来巨大的荣誉和极好的名声。在佛罗伦萨，人们非常尊敬他。他品性正直，为人热诚，乐为人师，爱生如子，众口皆碑。

他对达·芬奇说，很少有一种单一的劳动和技能能够使人成为一个好的画家。不研究“人”这个自然，在塑造人的时候，就难于找到身体的正确比例。

在他的画室里，弟子们都在勤奋地作画。

他大声地教导他们：“画好骨骼！在上面，嗯，在上面画上肌肉和腱，最后再用皮肤覆盖在上面，嗯，好了。”

他带头画。他画的是《圣约翰》。约翰的银质浮雕头像，学生们可以见到他虔诚的眼睛。他的手，表筋暴露，肌肉鼓起，健美而清晰。这是一双与岁月风雨战斗过的劳动之手。

### 3 交友

人生之初，交友尤为重要。

和好学者交友，自己受到他的帮助，也成了好学者；与好人交友，自己不觉也成了好人。这就是所谓“与善人居，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倘若交了个坏人朋友，或者是虚伪的朋友，受其影响，自己也随之变坏了。这就是所谓“与不善人居，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

达·芬奇在选择友人方面，自少年起就十分谨慎。

他进入维罗奇奥的画室之后，交了好几位特别有才干，而且心地善良的好友。其中有两位朋友，给他帮助甚大。一位是同学洛伦佐·迪·克列吉；

一位也是同学，名叫别特罗·旺努奇。别特罗比达·芬奇年长，进入画师名下较早，他为人沉稳，知识渊博，一本正经。而洛伦佐则性格不一样，比较内向而常沉思，体弱多病，年纪也小。达·芬奇常常代替这位小老弟去办事，比如代他帮先生购买物品。他病了时，达·芬奇还在床前服侍他。达·芬奇把名医请到他面前，为他治病。洛伦佐十分感动，处处以达·芬奇为楷模，连动作、走路、言谈、举止都模仿他。因而同学们讥笑他是达·芬奇的影子。他也不争辩，而只是报以轻轻地却是自豪的一笑。他常常得到达·芬奇的业务学习上的帮助。

别特罗，身材高大，身体壮实，一身都是力气。他见义勇为，见不平之事就会挺身而出。但素描这样的细活他就差远了，因此，他也常常得到达·芬奇的帮助。

达·芬奇在画室里是众人羡慕的同学。

一位绰号叫波提切里的青年经常出现在画室里。他被这里的杰作所吸引，常到这里来学艺取经。他年长达·芬奇8岁。他在达·芬奇的影响下，后来画出了力作，他给但丁的《神曲》作了90多幅插图。他沉默寡言，沉着观察。这也引起了达·芬奇极大的兴趣，达·芬奇也从他身上学到了许多东西。

达·芬奇从友人的身上悟到了一种幻想。他这种悟性被画师发觉了。他只好如实地回答画师说：

“我在思考如何把画家和雕塑家的艺术与科学结合起来，我在思考对大自然的認識。艺术需要科学。”

这是一个早熟的学生。他说出这句令画师震惊的话时，显得那么沉静，仿佛深思熟虑过的。

他说：我在思考，关于科学的多样性。离开了科学，艺术就像失却了灵魂的肉体。数学，在很大程度上，对于理解透视法则、明暗的分配色彩的作用，都是十分必要的。还有，光学和力学，也是必须的，不然的话，我们将像盲人在黑暗中行走……弄懂这些科学，需要专门的、长时间和聚精会神的试验。

画师简直是拍案叫绝了。

画师为自己有这么成熟的学生而骄傲。他已经预感到：达·芬奇将成为世界一流的艺术家。是的，他的确与众不同。

这批学生，不少是放弃了珠宝匠、建筑师等职业，而来投奔艺术的。他们需要雕刀、木质刻刀、圆规、秤、量长宽的尺、放大镜，但他们更需要画笔，需要思索，对艺术、对人生、对哲学、对社会的思索。“他们需要对自然和艺术法则的深刻理解。”画师说。

#### 4 才华初露

进入画室以来，达·芬奇与画师维罗奇奥就有了一种异常亲密的关系。他们既是师生，又是挚友、忘年交。画师生病的时候，达·芬奇十分耐心、温柔地看护他，而且善解画师的愁苦，为画师弹起竖琴。

达·芬奇从小就喜欢音乐，专门研究过音乐。他学习过弹奏曼陀铃琴。他有天生的想像力和灵活的细致的脑筋。他可以自弹自唱，随心所欲地编制曲调和歌词，使人听之精神振奋，久久难忘。倘若他专事音乐，也许他同样

可以登峰造极了。

他弹着竖琴，婉转动听的琴音减轻了画师的痛苦，画师脸上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画师很快就病愈了。

画师很快又投入了《基督的洗礼》这幅画的制作。这是伐龙白罗莎教团以自己寺院订制的一幅画。在这幅画中，他要画耶稣和约翰，还要画两个虔诚的天使在目睹这一圣事。按照惯例，学生和帮手可以帮着画一些次要的形象或小小的局部。

只剩下一个天使了。画师对达·芬奇说，要表现出狂喜地看基督洗礼这个不平凡的场面。但又要显得天真无邪，并不明了，且又不能与前一个天使相同。

画师在苦苦思考。

画师最后把这一任务交给了他的学生达·芬奇。

达·芬奇当时十分激动。这是第一次，帮著名的艺术家完成作品。他整整在画前思索了一天。他几乎夜不能寐。他发现老师点的那个天使，鼻子肥大，眉毛高扬，眼睛圆溜溜的，呆滞无神……画师一定是十分疲倦时作的。

达·芬奇动笔了。他在勾画天使的轮廓。

许多同学围过来看。他们是何等地羡慕达·芬奇呵！

渐渐地，在画师的空白处，出现了一个跪着的天使。他，目光严肃，而富于幻想，满头卷发，被一个薄薄的、晶莹的、像轻纱一样的光轮围绕着，衣褶美妙而自然。

围观的同学欢叫起来：“啊，真妙呵！”

画师驼背的身影出现在画室了。他疲劳过度。忽然他眼睛一亮，像一束烈焰点燃其间了！他又狂喜又绝望。啊，我的孩子，我的学生，你干了些什么啊！你干了些什么啊？

达·芬奇忐忑不安地请老师指教。

老师说：“在你画了天使之后，我不配再称作家，我只该去拿雕刻刀了！”

达·芬奇由此名声大震。

其实，为这一笔，达·芬奇又付出了多少艰辛的劳动！

他平时总是把笔记本系在腰带上，以便随时随地取用。他从小以来，那本本上，画满了人们的面孔、身躯，还有动植物的速写；写满了寓言、格言、哲学札记，有图画、公式，还有建筑的速记。这些笔记，足以证明：梅花香自苦寒来。达·芬奇的学识渊博，绝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他超人的工作能力，他探讨宇宙的规律并使之服务于人类的精神，他的智慧，都是长期磨砺出来的。

## 5 美男子的歌声

达·芬奇转眼间已在维罗奇奥画室学习6年了。

他已经长成了一个20岁的壮实而漂亮的小伙子。按普通的说法，他不仅相貌秀美，而且每一行动，一举手一投足，都表现出一种语言无法形容的安详与娴雅，风度翩翩。他那神妙的才华更使同龄人钦佩之至。他可以很快地掌握一门意欲研究的学科。他充沛而盛旺的精力，就像是早上八九点钟的太

阳。他这时候已开始变得胸怀宽阔，胆识过人。他是大海中一只即将乘风破浪的船，就要在艺术的海洋里起航了。

给人印象最深的是他的唱歌天赋。

早在儿童时代，他便能歌善舞。诗琴和长笛，他无一不会。他给过路的西班牙人奏起曼陀铃琴，像一只小鸟一样唱着自己编的歌。他歌唱美好的田野，歌唱灿烂的春天，歌唱太阳和月亮。他儿时的歌声至今还萦绕在乡亲们的耳际。

如果不是爱上画画的话，达·芬奇可能成了世界著名的歌唱家、音乐家。他满 20 岁了。他回了一次故乡。

他的祖母已去世。后妈也发胖了，性格冷漠。父亲也老多了。他发现故乡已无法容下他这个多才多艺的游子。他的事业在山外。

毕业时，画师为同学们举行了宴会。宴会是一家小酒馆里进行。他们将走入画家的行列。酒后，他们载歌载舞。那歌唱道：

吾至爱美酒，  
吾亦爱高歌；  
拉丁美人啊，  
亦吾所眷恋。  
我一面饮酒，  
我一面高歌，  
想起美人儿，  
欢乐何其多！

歌声吸引了众多的女学生，那些拉丁美女们亦跟着歌的节拍翩翩起舞。这时候，达·芬奇，这个漂亮的小伙子登台演唱了。

他最拿手的就是音乐、舞蹈、赛马。他歌声美妙，令姑娘们动情。姑娘们边舞边向他靠近。他的老师一直微笑地端着高脚杯，望着出类拔萃的弟子。

宴会直到夜半方散。

达·芬奇歌舞方面的才华在他以后的生涯中，特别是在宫廷得以充分展示。这既是他的荣幸，也是他的悲哀，此话后文自有理论。

## 6 第一次开个人画室

有关史料表明，达·芬奇的处女作，即最早的画应该是画的佛罗伦萨郊区的风景，简称为《风景》。画的一角，有他的亲笔题字：“写于 1473 年 8 月 5 日圣玛利亚·斯涅日娜复活节。”题字是用反写的笔法写的。他几乎所有的题字，都是用这种方式书写。这幅《风景》，只能算是习作。未公开发表。

20 岁时被艺术家们公认为是他天才创作的作品，是在他的老师作品《洗礼》上，画了一个跪着的天使，前文已经说过。他的老师因此而不再提动画笔。达·芬奇可谓不鸣则已，一鸣惊人。

但达·芬奇自己独立开画室时，他已经是 28 岁了。

在此之前，他 1473 年至 1475 年，完成了板面油画《受胎告知》。

《受胎告知》这幅画虽然不是十分著名，但它已充分显露出年轻画家的才华。画面上一位美丽少妇怀孕了，她羞涩地将这喜讯告诉她最相知的人。

背景似是客厅，窗外风景如画，宝塔、古树，历历在目。

1475年，达·芬奇还完成了板面油画《加罗法诺的圣母》。

以后的几年间，他在他的家中完成了油画《贝诺亚圣母》。

这些作品，大多是画圣母。作品里弥漫着成熟母性的爱。但这些作品，都未引起较大的反响。可以看出，这些作品，与达·芬奇儿时的生活体验有关。尤其是第一年后妈对他的爱和呵护，给他留下了永不磨灭的印象。

28岁，达·芬奇已经开始名扬整个佛罗伦萨的艺术界。

他的订货单如雪花一样源源不断地飘飞而来。

他开始进行板面油画《圣哲罗姆》的绘制。圣哲罗姆，即一个基督教苦行僧。而这一时期，他开始在自办的画室中绘制的比较有名的是两幅《报喜节》。

选择了当时艺术中最流行的题目之后，达·芬奇摒弃了那种把圣母的形象描绘成威严的、感伤的或者沉思的样子的传统画法，他塑造的圣母，大多是欢乐的、充满真善美的，纯粹是尘世罕见的美感的形象。

达·芬奇首先依据光学规律，广泛运用了明暗技术，使这种技法不仅成为造型的方法，而且也成为使画面人物“鲜活起来”的一种手段。

他为国王编织的一条豪华的地毯图样，其中设计了亚当和夏娃。亚当与夏娃的周围，是许多珍禽异兽，以及奇花异草。画家把这些东西画得惟妙惟肖，显示了他长期修炼的艺术功底。比如他画的棕榈树，袅袅婷婷，柔美至极！他逐步走向艺术家的成熟。“作为学者的达·芬奇，已包含在作为艺术家的达·芬奇之中”，这是苏联作家阿尔·阿尔塔耶夫最为精当的评价。

长期以来，达·芬奇在笔记本上积累了速写、草图，以及各式各样的趣事、歌谣、笑话、评价、哲学思考、讨论等等，他留下了洋洋7万页的笔记。广泛搜索，厚积博取，这是他成功的经验之一。

第一幅《报喜节》画的是圣母在露天下面的凉台口得知喜讯。美好的时刻，令人欢欣的风景，有盛开的百合，如画的树林，小山脚下蜿蜒的河流。圣母跪着，望着微笑的天使。

第二幅《报喜节》，不同于第一幅。画面上天使若有所思，而且严肃。圣母听到这一喜讯时十分惊喜。圣母的衣褶，打开的书本，小桌，都是用装饰纹样艺术地描绘出来。

达·芬奇在自办的画室中潇洒自如，创作大获丰收。

## 7 成名作：《拈花圣母》

文艺复兴时期艺术的主要成就，就是对现实主义的发展。它主要表现在彻底摒弃中世纪艺术脱离现实生活的冷漠和空虚，而广大艺术家开始表现出对生活的关心和热爱。他们肯定人生的美好和幸福，赞美人对生活的积极理想。这一时期，艺术家们早期作品大多以宗教为题材，画的是宗教故事，但他们把这种宗教故事现实生活化了。

《拈花圣母》画的是一位美丽的母亲在和小孩玩耍，并用鲜花逗这孩子快乐。这位美丽少妇，看上去大约二十八九岁，她对生活充满幸福感，脸上是欢欣的微笑，她注视着自己的作品：孩子。孩子富态毕露，小手胖墩墩的。他正在揪住母亲手里的鲜花。全面看此画，你可以感觉到一种人间温情。如柔水脉脉流淌，清溪般的纯真。母子被年轻的画家描绘得栩栩如生。达·芬

奇总结经验：从明部到阴影的过渡，要像轻烟一样美妙。他把这话记在笔记本上。

这是他在个人开的画室中的最高成就。

## 8 独立谋生

在办个人画室之前和求学这段时间，达·芬奇少不了还要靠那做公证人的父亲来资助他。

父亲皮耶罗年事已高，身体疲弱，他不再在喧闹而繁杂的佛罗伦萨城中定居了。落叶归根，他又回到了故乡芬奇镇。

在一条石板结成的小街上，在那几间简朴的老屋里，父亲定居下来安度晚年。他为达·芬奇的成名而骄傲，逢人便讲，四处传扬。

这段时间，达·芬奇创作《魔术师的崇拜》，但未最后完成。这幅绘画，形象众多，他画了大量的草图。现在能见到的，只是一个基色调。

他的素描越来越多，大多是风景。故乡芬奇村近郊的优美景色，在他的素描本上占很大的比重。山岭，树林，河流，城墙……

达·芬奇已开始独立谋生。

他的订货多得很，可谓生意兴隆。

达·芬奇的幻想特别多而且古怪。

他突然于某日想到要建立政府更改阿诺河的河道，这样便与佛罗伦萨的运河沟通，二河合一，水运就极方便了。他曾为房屋底层和整所建筑画过设计图纸。他梦想成为建筑艺术家。

达·芬奇还设计过磨坊、漂布机。

还有一些借水力操作的机器。

有一天，乡下的父亲进城办事，准备顺便去看看为他光宗耀祖的儿子。这时候，村里的一位渔父要求见他。他欣然接见。这位农民砍下一棵无花果树，自己制成一面盾牌，带到他家来了。

渔父说：“皮耶罗，我尊敬的先生，我一事想求您……”

公证人热情地说：“有什么事，直说了吧！”

渔父乔万民说：“您的儿子声名远扬，我想请您这大名鼎鼎的儿子帮我在这面盾牌上画点什么，随便画点什么都行，只要能使人大吃一惊，要会吓人的！画好后，我给弟弟的小店铺作招牌。我想和弟弟一块做些卖鱼的生意。麻烦您了！多少钱我都不计较的！”

皮耶罗满口答应。他为儿子的声名远扬而兴奋得老脸通红。

关于这件事，乔·瓦萨里作了极其生动的描述：

据说皮耶罗先生在乡间居住的时候，某次曾接见他产地上的一个农民。这农民砍倒一棵无花果树，自己制成一面盾牌，带给皮耶罗先生，要求他在佛罗伦萨找人代画盾面。皮耶罗先生当下慨然应允，因为那农民是个渔猎能手，曾为他出力不少。于是他把盾牌带往佛罗伦萨，交给列奥纳多，叫他设计绘画，但是并未言明是受谁的嘱咐。列奥纳多接过盾牌后，发现形体凹凸不平，制造简陋，就把它先在火上烘直，然后送给一个车工，细加磨治，及至送回来时，果然已经旋得平滑浑圆，一改昔日粗糙的形态。于是他把盾面涂上一层石膏粉，仔细调匀，然后思索应该以何为题，结果选中麦杜萨的头颅，因为它能使人一眼望去，心惊胆战。为此，列奥纳多在自己一间从来不

准旁人进去的房子里放入许多蜥蜴、刺猬、壁虎、蛇蝎、蜻蜓、蚂蝗，萤火虫和其他能够捉到的丑怪动物；把各自的特点加以改造综合，绘成一个骇人的妖兽，口吐毒焰，周身裹满从一条阴暗岩缝中进出的烈火，黝黑的喉咙里毒气泛滥，两眼喷火，鼻孔冒烟，真是万分可怖。他这样不倦地劳动，直到那些动物的尸体使全屋充满腐烂的气息，恶臭难闻；但是由于他兴致勃勃，专心一志，竟然毫无觉察（或者毫不介意）。后来那农夫和皮耶罗先生都不再催问这件工作了。到画完时候，他对他父亲说：可以随时来取盾牌，因为他已经完工，可以交差了。于是皮耶罗先生于某日清晨亲自去取。听到敲门声，列奥纳多亲自出来开门，但是叫他父亲先在门外稍等，自己返回屋里，把盾牌安置在一个画架上，拉起窗帘，使盾面微显阴暗，然后才叫父亲进来观看。皮耶罗先生不知其中底蕴。举目一望，完全没有料到那是一面盾牌，也不知道上面的怪物只是绘制的，当下转身逃走。列奥纳多拉住他说：“这面盾牌果然起作用了，请你拿去吧，因为它正该产生这样的效果。”皮耶罗先生感到这简直是奇迹，立即对列奥纳多独出心裁的想法倍加赞许，但是他却暗暗从商店里买了另外一面盾牌，交还给农民，盾面图案是一颗被利箭射穿的心。农民收到后，终身对皮耶罗先生感恩无尽。不久以后，皮耶罗先生把列奥纳多所画的盾牌偷偷卖给一帮商人，价格 100 金币；随后那些商人又以 300 金币的价格转卖给米兰公爵。

拿这幅画回家的路上，公证人皮耶罗笑呵呵地对一些陌生人吹自己的儿子，并一言以概之说：“谁要不名一文，谁就一文不值。”

达·芬奇是故乡人的骄傲！

画中一个渔夫的心被箭穿透，这是送给渔夫的礼物，皮耶罗说，这是在追念他在故乡度过的孩提时代。

达·芬奇十分想念故乡，也十分想念故乡的亲人和朋友！

渔夫十分满意这件礼物。

这段时间，达·芬奇还画了《丽达圣母》。这幅画概括、综合性很强，他把生理上的美与灵魂上的美完善结合在一起。人的外表与心灵之美获得了和谐和统一。他断言：“如果灵魂是杂乱无绪的，那末，具有这个灵魂的人体本身也必定是杂乱无绪的。”

### 第三章 故土血案

#### 1 关于美第奇

佛罗伦萨著名的银行家老科西莫，是一个颇有学问的地方执行长官。达·芬奇童年时代，就是他在任的时代。前面已经提到过，由于他的资助，他的身边集中了一批科学家和艺术家。为获取稀有的绘画、雕塑作品，他不惜钱财。尤其是对那些备受赞扬的名声在外的大艺术家们。

时光如流，老银行家死后，他的孙子洛伦佐·美第奇一家，仍然统治着佛罗伦萨。不久，他们便成了共和国的实际统治者。这个对古籍崇拜的继承者便是科西莫的孙子洛伦佐·美第奇。

美第奇具有较强的外交手腕，生活奢靡，挥霍钱财。他大卖土地，变卖家产，负债累累。他不惜钱财，去获得稀有的古代塑像和浮雕。他特别喜欢御用学者，以及宫廷艺术家。

这样，达·芬奇这位久负盛名的艺术家，便成了他重点邀请的对象。

他把达·芬奇看成是平庸的艺术家，希望他迎合他的客人，帮他开心。为此，他常在宫廷外举行奢华的、场面浩大的骑士比武。

他的兄弟参加了大比武。其名叫朱里安诺。此人灵巧、机敏、仪表堂堂、智慧过人。他给达·芬奇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在达·芬奇的速写本上，他描出了这样一些形象：

众多的贵族看客，包厢，鲜花，宫廷装饰物。

武士的战马，身披盔甲的朱里安诺，刀具。

洛伦佐·美第奇头盔上插着黑色羽毛，骑一匹黑马驰奔而来。

欢呼的看客。

洛伦佐在佛罗伦萨人们的传闻中，成了一个“暴君”。

#### 2 弥撒血案

暴君对人民的欺压，引起了人民极大的愤慨。

1478年，由于暴君对不满者的镇压，爆发了第一件流血事件。史称“弥撒血案”。

这一血案轰动一时。

佛罗伦萨的名门大姓之间，为争占上风不断争斗。巴茨家族实力雄厚，密谋要打垮对手美第奇家族。他们利用祈祷式，一剑刺死了朱里安诺·美第奇。受伤的洛伦佐藏了起来。最后，美第奇家族奋起反击，成了这场械斗的胜利者。巴茨被处死。

达·芬奇目睹了这场惨剧。

血淋淋的尸首，马路上到处都是。不少人吊死在绞架上。四百多人被判处死刑。

艺术家浑身颤栗了。

他觉得佛罗伦萨已经不适合艺术家的生存。一切美好的事物在这里都会遭到摧残了。他该动身了。

可是，何处是他的栖身之地？

### 3 重返芬奇镇

达·芬奇在动荡的政局中越来越痛苦。洛伦佐虽然仍然很看重这些名艺术家，但那只是为了给他取乐解闷。宫廷的气氛令人窒息。达·芬奇简直就成了洛伦佐的异想天开的工具。这常常使达·芬奇苦恼不已，感到十分悲哀。他是个自由人，他希望像鸟儿一样，飞向自由的蓝天大海。

达·芬奇清醒地分析了自己所处的环境。在科学上，没有得力的人来扶持，他将一事无成；在艺术方面，他需要更广阔的生活广场，需要更广泛的生活体验，他需要自由，需要激情，需要实践。然而，目前的环境，使他的所有构想都无法实现。

在苦闷中，达·芬奇回到了芬奇镇。

这里是他童年欢乐的摇篮。或许这本乡本土，这故乡人情风俗，这山河会给他做出决策：今欲向何方？出路在哪里？

家中老屋，立于小街一隅。由于时光流逝，新花园不再新，新篱笆不再新，而是抹上了岁月的痕迹，一片斑驳的绿色，木桩也歪歪斜斜。但这更显得深沉，艺术化了似的。达·芬奇在故园徘徊。

一别故土就是十余年。他还记得当年自己在梧桐树下，用小刀刻过的异想天开的图形。他在寻找着。他仿佛失落了什么。

达·芬奇跟父亲似乎是两种血性的人。父亲年轻时爱美色，而他对于美色，则无动于衷。他年已而立，也没有恋人。

父亲似乎衰老多了。他坐在石板长凳上，身子佝偻，艰难地用昏浊的目光，迎接有名望的儿子的到来。

“父亲！”达·芬奇羞愧地喊了一声。

父亲老泪滚动。他望着远去的儿子今日终于归来，十分激动，而又担心。他担心儿子不能接受他的新老婆。他羞愧地说：“自你后妈走后，我老了，不中用了，就自己找了个帮手。哦，她叫卢克列茨亚，她就是你的母亲了……”

公证人新娶的妻子，不善于料理家务。但年轻，相貌也可以。老公证人担心她与外界接触，竟然把她锁在储藏室中。每到吃饭、收拾橱柜，或睡觉时，才把她放出来。他真的有点像金屋藏娇了。

如今，儿子远道归来，他就把新娶的妻子放出来，让她同从未谋面的已三十而立的儿子见面。他胆战心惊地站在高大俊美的儿子面前。

达·芬奇失望了。

他原本想回故乡来，把自己的处境及想法，和盘向父亲托出，然后向老公证人讨个主意。因为他知道，父亲见多识广，或许他能指明一个什么路。但是，他失望了。父亲老了，衰弱了，也迟钝了。

父亲还能有什么好主意呢？

而这个新后妈，这个面粉弄脏围裙的姑娘，她又能理解个啥呢？达·芬奇满腔热望，仿佛掉进了冰窟窿里。

年轻的艺术家感到孤独。

故乡青春不再。疼爱他的阿丽琵耶拉妈妈的笑声和惊叫声也不再有了。祖母的呵护和故事，也远逝了。

达·芬奇独自伫立在阿丽琵耶拉妈妈的坟墓前，流出了眼泪。他决定离

开故乡，远走他方。

父亲没有留他。翅膀硬了，就会高飞远走。随他去吧！他说：“啊，孩子，我的孩子，你的事业我知道是多么重要。你走吧，你会飞黄腾达的，你已经是声名显赫的大画家了！”

#### 4 告别洛伦佐

达·芬奇最后决定求见洛伦佐，向他作最后的告别了。

他来到卡列吉别墅，整理行装。然后，他不慌不忙地进入洛伦佐官邸。

到处都是营卫。洛伦佐越来越怕死。他的别墅，布满古物，是从地下发掘的珍宝，古典雕塑，圆柱，水银，金栏杆，光线幽暗而古怪。他躺在金币的上面，那睡椅是金币构成的。

他，洛伦佐，当年目空一切，横空出世的土皇帝，此刻重病在身。阴谋、破产、战争、死亡的阴影笼罩着他。

美女的歌舞，魔术师的表演，乐师的弹唱，都没使他病愁远去。他无精打采，在连连打哈欠。

他向达·芬奇点了一下头，把那些寻开心的人赶走了。

他要达·芬奇给他读但丁的《神曲》。

然而达·芬奇冷静地说：

“尊敬的先生，我是来向您辞行的。请准许我走吧！”

他大吃一惊。接着眉头皱起，一脸哀伤。

“哦，你要去哪里？去多久？”

达·芬奇早有准备。他早就听说米兰大公路德维柯·莫罗极其富有，喜爱艺术，奖励科技，鼓励学术。他平静地说：

“请求您批准我去米兰吧。”

沉默良久，洛伦佐用讥笑的口吻说：“好，我不阻拦你去发财。可能，米兰大公会鼓舞你创作。在这里，你太平庸，无法创作使我高兴的作品。我命令准你的假，给你路费。如果哪天在米兰呆不下去了，你还可以回来。”

达·芬奇就匆匆告别了非常失望的洛伦佐，头也不回地远去了。

#### 5 给米兰的信

1482年，达·芬奇在离开佛罗伦萨前夕，先给米兰大公路德维柯·斯福查写了一封自荐信，表示自己会设计，会制造各种城防、水利、桥梁等设施，会制造各种兵器，并可当面检查验证，能进行建筑、雕刻、绘画。

这封信将在他到达米兰之前，被米兰大公收到并拆开展读。

达·芬奇在这封颇为珍贵的信上写道：

我注意和分析了那些在军用枪弹制造工艺方面好为人师的人，看出了他们的枪弹和一般通用的没有两样。我并没有贬低任何人的想法。我竭力要把我所掌握的一些秘密提供给殿下。简言之，用另一种说法来表述它们是：

我掌握了一种建造最轻便而又坚固桥梁的方法。这种桥可以毫不费力地移动地方；借助这种桥可以追击敌人，而有时则可躲避敌人；另外还有一点，这种坚固的桥不会被火烧和恶战损毁，很容易、很方便拆开来和装上……

他的信写得很长，一一列举了涉及战事的知识。他说，他会制造各种炮、各种臼炮，会挖战壕，会悄无声息地挖地道，会建造军舰，会制造适合海战用的枪弹。然后，他谈及了自己和平时期的工作：

和平时期，我认为自己亦有所擅长，并不亚于一个设计公用与民用建筑、把水从一个地方运输到另一个地方的营造师。我也能完成大理石、青铜和粘土塑像。同样，在绘画方面——各门各类，只要是可能的，能和别的不管任何什么人相比。我能浇铸青铜马塑像，这样的塑像将是大人和您享有盛誉的一家不朽的光荣和愉快回忆的永久纪念。

如果上面提到的这些东西是别的人无法完成的，我有着充分的准备，在您的园苑里或您最卑陋的仆人身相托的殿下认为合适的地方进行尝试。

这封信并不是一个无法完成自己许诺的人的自吹自擂。列奥纳多清楚自己的能力，他列举出来的作为一个军事工程师的多方面的天才帮助他走上为米兰大公服务的职位；他多方面的天才和知识必定吸引路德维柯·斯福查。

---

## 第四章 在米兰

### 1 关于达·芬奇的“跳槽”

30岁，正当而立之年，正是干大事业的宝贵年龄。然而，著名的艺术家达·芬奇却背起行囊，跳槽走了。佛罗伦萨所有热爱他、喜欢他的人都无一不为他感到惋惜。他们在街头巷尾议论着说：“又走掉一个优异的人才！”

为什么达·芬奇要远离自己的故乡，而跳槽去米兰呢？

许多达·芬奇的研究者们都研究过、或者思索过这一问题。

大凡跳槽者，都具有较大的能力和本事。尤其是像达·芬奇。他是没有任何背景，任何关系，而冒险去米兰，这完全是因了他的才华以及自己对自己才能的自信。他是毛遂自荐的。

佛罗伦萨留不住他。

一方面，当权者洛伦佐不喜欢像他这样正直而有才华，却不会拍马屁的人。洛伦佐喜欢的是那些才华平平而特别会拍马屁，甘愿为他鞍前马后的人。这些所谓的画家，为他取乐，供他当工具一样使用，虽然在艺术上他们再也无长进，但他们得到了当权者的器重，或加官，或进禄，日子过得倒是十分滋润。而达·芬奇这位才华出众而又不愿拍马屁的艺术家，却明显地感觉到，他被冷落了。他的才华在佛罗伦萨无法展露，他的理想在这里无法实现。因此他义无反顾地跳槽了。

另一方面，达·芬奇的跳槽米兰，是因为他对米兰充满了向往。实际上，他是离开了这个洛伦佐暴君，而又投靠到另一个米兰大公暴君名下。他仍然是暴君的工具。这是他一辈子的悲剧。但是，米兰大公与洛伦佐却不同。米兰大公久闻他的大名，十分敬仰他，而且珍惜他。米兰大公要他心情愉快地为他服务。于是，达·芬奇毅然前往米兰。他希望在米兰一展才华，实现理想。

### 2 关于米兰大公

米兰大公，名叫路德维柯·莫罗的著名地方长官，米兰的最高统治者。他出自于平民阶层，即斯福查家族。他的祖上14世纪时，还是普普通通的农人。鬼使神差，随机应变，他渐渐获得高阶层的荣誉和权力。

这个家族的名人，即达·芬奇为他塑画像的骑马弗朗西斯科·斯福查，在他岳父米兰原大公后，用强力和计谋，获取了权力。

他英勇善战，机智多谋，打了不少胜仗，在米兰原大公死后，走上了统治地位。

他死后，权力移给了他的儿子。他儿子是一个残忍、淫靡的角色。他常提出一些古怪要求，比如天下美女供他享乐，一夜之间画满宫廷，一切人为他服务。他处死人的方法十分残忍，把人缚住后，往口中灌屎灌尿，直至断气。他名叫马利阿。

马利阿死后，本应由大儿子姜·加列阿卓继位。

但是，他的二儿子莫罗，计谋多端，他经过几番斗争，巧妙地剥夺了米兰大权，使姜成为为他服务的工具。

当时的意大利，四处动荡不安，强者食弱者，叛乱迭起，狼烟遍地，到

处都是阴谋、圈套、狡诈、纷扰。

而米兰，由于莫罗掌权，强者执政，得短暂安宁，表面看上去，还颇为兴旺。但是莫罗，口是心非，叛乱起家，爱权如命，残忍凶暴，使米兰又危机四伏。

达·芬奇觉得，所有暴君，都要他为其服务。但他要选择的暴君，必须有较大的能力、财力，使他的理想得以实现。

达·芬奇走的是借助暴君外力来完善艺术的路子。

这当然相当冒险。

但他反复考虑到莫罗的双重性格。以他的性格和才华，莫罗不会抛弃他的，这一点他非常自信。

何况，这个时候，莫罗已经在全国各地招来了大批艺术家、工程师、雕塑师，聚集在米兰，并且建有一所大学，让他们服务了。

### 3 米兰之夜

此刻，穿着一件佛罗伦萨式衣，披着短斗篷的年轻的艺术家已经走在米兰的街上了。街上车流如水，人流如潮。

他高高的个子，体格健美而匀称。在米兰人的眼中，他真是个美男子。米兰姑娘们不时地向他投上极其欣赏的友好的一瞥。

米兰，这个法兰西和德意志通注意大利的“大门”。

米兰，这个意大利的前卫和哨兵。

米兰，这个以金属工艺品吸引世界的地方。

达·芬奇就驻足在这个比较发达的城市了。

晚上，莫罗在宫廷将举行取乐之类的晚会。晚会上的节目丰富多彩。有即兴诗比赛，有歌唱，有舞蹈，有音乐比赛。

达·芬奇要在这种晚会上，首次一展歌喉。

晚饭后，他哼着曲子，心情愉快地向公爵城堡走去。

吊桥，这是第一道关口。公爵城堡戒备森严。厚实的城墙，塔楼，都有巡逻哨兵。

过了第二道吊桥，进入一个战神广场。广场上，人山人海，水泄不通。欢歌笑语，像涨潮一样热闹。

达·芬奇俊秀的身影，终于出现在台阶上。

女士们立刻注意了他。他是谁？有知道的便说：“这是佛罗伦萨来的著名艺术家。听说他很会唱歌。”

姑娘们窃窃私语。她们乐意向他靠近。

米兰之夜，华灯初上，既热闹又活泼。

他显得很沉静。整整柔软的黑色衣衫，他回避着姑娘们热辣辣的目光。

他碰到不少今夜要献艺的人。

他们是丑角，逗莫罗一笑；歌手，唱歌博取他的欢心；画家，现场挥毫；诗人，来个诗朗诵。还有傻瓜，什么都不会，就翻筋斗。总之，这是一个给宫廷的贵族解闷儿的晚会。

达·芬奇的脸上，欢笑没有了。他心情沉重起来。

娱乐大厅，宾客满座。穿着华丽的贵族，聚集一堂，叽叽喳喳，大厅墙上，画着讽喻的壁画。天花板镀金，缀一串串鲜花。香炉上青烟袅袅，芳香

扑鼻。一幅幅肖像，用贵重的边框框住。雕花椅，丝织枕，桌上塑像，还有装珍宝的大柜，一切，都表明莫罗爱好奢华。

大公一家人就座后，笛子、风琴响起来。

一个穿红衣服的人，开始了冗长的浮华和开场白。

演员们着有寓意服装准备登场。演说完毕，他们上场了。

布景是蓝天，羽状的树冠，棕榈。

众神和仙女从容不迫地起舞。

短笛，长笛，弯筒喇叭，中提琴，小风琴齐鸣。

莫罗洋洋得意。

乐师开始比赛。

这些歌手、诗人、音乐家盼望献艺已久。他们都是大公的食客。一个一个抢着登场，表演一番，技艺平平。莫罗兴趣不高。

节目女皇，选的是美女泽慈莉娅担任。

她高傲地坐在金色华盖下面，两少年持鸵鸟羽毛扇，给她扇风。她的钻石，闪闪发光。

歌手们向她歌唱。

她微笑但不激动。

忽然，达·芬奇出场了。

寂静，全场寂静。人们望着这位新来的美男子。突然，他扣响一个悦耳的和弦。弦声叮咚，如高山清溪，温柔无比。达·芬奇没有吹牛拍马的琴声和歌唱。他在诉说宇宙永恒之美，不朽之美，人类强大有力。他在颂扬人力量无穷。他的歌，充满激情。

泽慈莉娅忽然满脸忧愁和哀伤。

莫罗陷入了深深的沉思。

人们惊奇，感动。

美女发出了友好的邀请手势。达·芬奇轻步走上去，单脚跪在她面前。美女泽慈莉娅从肩上取下一块丝、银线织就的围巾，围在他的脖子上，从旁边秘书那儿取过月桂冠，给这位获优胜的歌手戴上。达·芬奇激动地吻吻她的手。她微笑如花。她也激动地宣布，她选中了达·芬奇，做她的骑士。几乎所有的比赛对手，都充满了嫉妒。

盛宴，舞蹈、游耍比赛中，达·芬奇总拿第一。

他今夜实在是太走运了。几乎所有的美女都喜欢他。

大公莫罗很高兴，在分手时还对达·芬奇说：“明天来见我。”

达·芬奇自然也高兴得几乎睡不着觉。

啊，米兰之夜，充满诱惑的米兰之夜！

#### 4 伟大的巨物

莫罗在高兴当中，慷慨地命令：把米兰郊区要塞和修道院之间的土地划归佛罗伦萨来的著名画家达·芬奇。

这是一片原野。周围有竹篱笆围住。一面是寺院整齐的墙，一幢是建筑物，顶上有一个圆球似的东西，烧陶塑雕，十分典雅。

这是一个风景优美的地方。

这种地方，最适合挥笔作画。

达·芬奇建起了一幢宽敞的房舍。

他把里面隔成数间。一间画室，一间住房，一间杂屋，还有学生宿舍，厨房。花园深处，一道小门，上了锁。门边还有一栋小屋，哦，那就是达·芬奇科学试验室了。

在为艺术献身的时候，达·芬奇没有忘记科学。

他经常构筑模型，设计方案，在这里突发奇想。

他打算穿通山岭，让行人畅通无阻。

他曾利用杠杆、起重机和绞轮机来说明举起、拖曳重物的原理。他希望能制造出最为先进的机械设备。

他研究过清除港口淤泥和自深处汲水的抽水法。

这些计划激动人心。他几乎废寝忘食，在这里画了一张又一张草图。

他继续悄悄地研究数学、化学、地质学、植物学和解剖学。他发现了一种新的化合物。他对科学方面的贡献虽然没有声名显赫，但不可磨灭。

米兰大公交给他的“伟大的巨物”——佛朗西斯科·斯福查骑马的巨像雕塑，他在画室里只能完成一部分细节工作。因为这个房子毕竟太小了。这个巨像，高8米，需要10万磅青铜铸成。莫罗在这方面舍得花大钱风光。很快，莫罗在城堡划地，作为达·芬奇的工场，让他开工。

达·芬奇整天用木炭画草图，画了一张又一张。

他设计了两个方案。究竟选哪个方案实施，他一直举棋不定。

一个方案是：宁静地出发的马上，骑着骄傲的胜利者。

另一个方案是：跃起的马蹄之下，被打翻在地的敌人。

几经沉思，最后，达·芬奇选定第一个方案：宁静出发的马。

为了设计这个草图，达·芬奇画了无数个各种形式的马。有奔马，有卧马，有单脚跃起的马，也有纵身一跃的马。

马的各个部位的草图也很多，如马臀、马蹄、马嘴。

为了莫罗的这座纪念碑，达·芬奇几乎废寝忘食。

他是一个工作狂。一旦投入，便忘记了其他。

纪念碑塑造的只有一匹马，一个人。人的形象更复杂。

他知道，马上的这个人，莫罗的祖上，斯福查是一个随机应变，见风使舵的角色，他随时都准备出卖最好的朋友，这是一个没有良心，没有荣誉感的粗鲁大兵，他像狐狸一样狡猾。他是个冒险家，又是一个小心翼翼的统治者。他是一个戴着假仁慈面具的暴君。他性格的两面性，使画家陷入了沉思。

从个人爱好来说，达·芬奇愿意采用第二个方案。

在意大利，达·芬奇从少年时代起就是一个优秀的好骑手。在米兰，他的骑术更是数一流。第二方案就是根据他的个人爱好来设计的。

但是，艺术家必须具有巨大的忍耐力。

只有超乎寻常的沉静和心平气和、头脑冷静的人，才能经得起莫罗的种种违背艺术规律的折腾。

达·芬奇委曲求全，为的是发展自己的大有可为的艺术。

米兰的统治者莫罗几乎时刻都需要他。没有他，莫罗似乎就不能活了。宫廷里其他爵爷也抓住他不放，似乎他就是个救星。

如此干扰下进行艺术创作，真是谈何容易。

达·芬奇不得不常常被迫放弃手头的艺术创作，被召入宫廷。

当然，又是谈些取乐、过节、跳舞之类的小事。

达·芬奇为此十分痛苦。  
但他必须忍耐这种痛苦。  
那幅“伟大的巨物”也不得不延长制作时间。

## 5 带速写本

达·芬奇一直有一个良好的习惯：那就是不管去什么地方，他都会悄悄带上一个速写本。在米兰，他仍然是这样。

他带着速写本，一支铅笔，沿大街漫步，或过广场，进闹市，他必定会突然驻足下来，把过往人群中，那最有趣、最有意思的人或场景，或者人的脸蛋画下来。有时走在路上，他也会突然停下脚步，追上去把过路的那个有特色的人再看一遍，然后在速写本上，迅速地将他描绘下来。

意大利人民是热情而通情达理的。他们并不反对达·芬奇描绘他们的习惯，不少人还引以为自豪呢！

达·芬奇常常邀请他看中的模特儿，到酒店去，请他喝上一杯酒，然后把他描绘下来。他的邀请人们都乐于接受。

小货郎在贩卖自己的东西，拼命吆喝的时候，达·芬奇会不经意地画下他的嘴、脸，及吆喝生意的形象。

一次，达·芬奇呆在农民的大车上，向农民讲些滑稽的故事，逗得农民们哈哈大笑，笑得前仰后合。他的笔记本上，就多了一张张生动的哈哈大笑的农民的脸。

如果需要描下恐惧的表情，怎么办？达·芬奇有办法。他在讲一个荒诞不经的故事，讲到恐怖处，他突然停下来，伸长脖子，双眼充满惊慌。那些盯着他听故事的人，一个个顿时像失了魂，落了魄似的，脸拉长、充满了恐惧的眼睛盯着他。

他把一个大南瓜放在一个商人背上，突然笑着说：“先生，你背上爬了一个大东西，吓死人了。我帮你拿掉吧！”商人吓得要死。直求他赶快拿走。

达·芬奇还常做出一些稀奇古怪的东西，如水银做的蛇呀，小虫呀之类，放在地上爬，吓得众人魂不附体。

于是，一幅幅各种各样的脸谱出现在速写本上。

一个充了气的鸟的内脏，可以吓晕一屋的人。

他的速写本上又多了素材。他勤奋地写着，画着。速写本里面尽是充满绝望、恐惧、惊讶的脸。

因此达·芬奇所积日多，功底日深，技艺渐进。

正如前文所说的那古话：“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呀！

## 6 近郊写生

达·芬奇的工作室新来了两位学生。他们是孤儿，年纪都在15岁左右。这两个小伙子，常被达·芬奇带到郊外去写生。

郊外的风光是多么地迷人！一簇簇冒涌着新叶的橡树，小河边汲水的少妇，戏水的孩童。还有在地上劳作的农民，在道上奔驰而去的马车，绿草，一两朵白花，就像星星一样闪烁，微风……

这些，都是学生们练习写生的好东西。

达·芬奇在一旁画着，讲解着。

饿了，他们就在荒郊岸上烧一堆篝火，搞些野菜煮着吃。

汲水的女人远远而去。

轮转吱吱地，悠悠地转着，似乎亘古不变，无休无止。

有几个女仆在河边洗衣。她们嘻嘻哈哈，说着粗野的笑话。

达·芬奇的学生，那个叫卡普罗吉斯的，那个由艺术家从街上捡来的孩子，在笨拙的写生。他的另一个学生，名叫萨拉的，也是个孤儿。他在画着，写着。他们崇拜的老师达·芬奇，此刻要进近郊的实验室了。他们都觉得老师很怪。他老是一个人，在实验室摆弄着什么东西。

这些日子来，莫罗宫廷拖欠了他们的薪水，因此他们生活极为困难，达·芬奇可以说是一贫如洗！他抚养着两个可怜的小孤儿。他得准备去宫廷讨薪水。这是没法子的事情。

美女泽慈莉娅，莫罗的情妇，自从那次歌宴之后，她就指定达·芬奇可以画她的肖像。其他人都没有这个权力。

这是多么高的荣誉！达·芬奇为此激动过。

但今天从郊外写生归来，他并不高兴。

那是因为生活所迫。宫廷有几个月没发他们的薪水了。而宫廷的统治者，还总是没完没了地约他画这画那，画那些毫无价值的花花草草，以此取乐。达·芬奇感到无所适从。

## 7 科学实验室

达·芬奇的实验室，位于近郊。它的构造十分奇妙。地板，用石头结成，走进去，就像走在河岸边石滩上。室内8尺见方。放有熔铁炉，很多桌子。一个台架上，塞满了平面图和数学计算结果。

实验室另一个台架上，放着一些杯子，杯中装满了雪水。还有一些研钵，一些瓦罐子，曲颈甑，蒸罐，大玻璃瓶，蒸馏用的水筒。

墙上有没有眼睛的稀奇标本。角落处，有猴子的骨架。还有无数小动物的骨架。各式各样的鸟翅膀被钉在墙上。

绘画之余，达·芬奇顽强地从事着科学研究。尽管外面谣言四起，说他是妖怪，惑众取宠，捣乱社会，和一些“不清白”的人往来……他一概不予理睬。甚至大公莫罗也怀疑了。他研究这些有什么用？但，达·芬奇坚持研究，试验不断。

关于达·芬奇的科学研究，著名画家乔·瓦萨里曾经作过精彩的描绘。他写道：

他还曾利用杠杆、起重机和绞轮来说明举起或拖曳重物的道理；他并且研究过清除港口淤泥和自深处汲水的办法——这些计划使他废寝忘食，昼夜不息，结果画出难以数计的草图，至今仍散落在该行业的诸位专家手中。我自己就见过不少。另外，他还耗费很多时间。设计过一串纠缠奇妙的绳索，每根起讫都很清楚，全体归成一个圆形。其中有个特别复杂难解的绳圈，曾经雕板流传，中心写着“列奥纳多·芬奇学院制”的字样。在他的设计草图中，有一幅他曾经屡次拿给当时负责佛罗伦萨市政的诸位官吏们看——他们多数都是非常精明干练的人士——企图向他们证明他能把城里的圣乔万尼教堂抬起，另行安置在一列阶梯上，完好无损。凭他的辩才，他能讲得头头是

道，听上去真仿佛切实可行；虽说等他走后，谁都明白该项工程根本无法实现。他娓娓动听的词令使所有人士都对他倾心。列奥纳多的家业本来十分单薄，微不足道，工作时间也很少，但是他却拥有许多仆役马匹。他不仅特别爱马，也喜爱所有动物，对待它们体贴入微。据说他每逢走过鸟市，总要先付钱给鸟商，然后开笼放生，让众鸟恢复自由，凌空翱翔。由于他天资过人，不论把心灵或精神寄托在什么事物上，都能做得超越凡流，尽善尽美，兼具和谐、真实、良善、秀丽和优雅诸特点，绝非旁人所能企及。

列奥纳多深通艺理，故此对许多计划都仅仅作出开端，未能完成；因为他觉得人力无法体现他原来在想像或心目中所看到的事物原形。他常常自己设想种种困难课题，都是匪夷所思，出人意料，不管艺人两手如何精巧熟练，也无从做到完美逼真，毫无遗憾。他的想法日新月异，变化无穷。在自然科学方面，除开其他研究，他还曾致力于考察植物性能和观测天体——包括行星运转、月亮盈亏和太阳的轨道。

## 8 制作标本

达·芬奇恼火宫廷无甚价值的作乐歌宴。但虽然接到了要画美女泽慈莉娅的肖像的通知，但他把此丢在一边，仍然醉心于制作大自然动植物标本。

一日，他刚完成蝙蝠和斑鸠的平面图，又叫人去买鸱鹰。

去买鸱鹰的人是个铁匠，他叫佐罗阿斯特罗，是达·芬奇从故乡请来的特意为他服务的雕塑品的创作者。他在雕塑工场工作日久，技艺颇精。这个铁匠，达·芬奇颇为喜欢。他大个子，手宽厚有力，声如雷鸣，为人憨厚，吃苦耐劳。他是独眼，另一只眼被铁火烧掉了。

铁匠给他买来了一只大鸟：鸱鹰。

这只大鸟的翅膀足有8尺宽。整个屋子都被它占领了。

达·芬奇一面摆弄着这个大鸟，一面沉思着一个重大的科学命题：它是如何起飞的？它的动力在哪里？它的翅膀为何这么硬？它能扑击多大的风力？

达·芬奇用尺子量着大鸟的身子、头部、翅膀、脚杆，计算着它的比例。他在破译飞行器的秘密。

他没有功夫去宫廷讨钱。

他的全部精力此刻都被这只大鸟吸引住了。他不能离开这个令他心醉的实验室。他在这里废寝忘食，一小时又一小时，一天又一天，一个月又一个月，这日子过得多么充实！他不断地思考着，成百上千次地观察着。

运动是一切生活现象的起因。

他总结出一条又一条经验。

他再次举起了那把伟大的解剖刀。

他的身后，是一个大柜子。柜里已经放置着几种标本了。有几叠解剖图，还有猴子的骨架，那都是他亲自制作的。

要正确地描绘人，不知道他的骨骼，不知道他进行运动的肌肉，你怎么把人画得好？科学、科学就是帮你找到准确的捷径。

这幅图上，有一堆堆赤身裸体的工人。他们手拉着长长的杠杆，双脚支

撑在地，这是力的表现。那肌肉鼓突，结实而美丽。

这是一曲劳动的乐章。

一群放排的汉子在江河上穿过。激流，汗水，坚韧的脸，有力的手足。

生活就是一场大拼搏。没有拼搏，就没有壮美！

达·芬奇经过思考的笔触，已经触及到生活的真谛。

这是对人类劳动进行过深入细致的观察后发现的美。

为了减轻人类劳动的痛苦，达·芬奇才去研究最普通的杠杆，研究大鸟和飞行器的奥妙。

夕阳西下。最后一道晚霞也滑过了实验室的窗台。黑暗不知不觉已经到来。达·芬奇被迫停止了手上的工作。他默默地沉浸在黑夜中，浮想联翩。

铁匠将一只蜡烛点燃端进室内来。

“先生，您已经有一天没吃饭了！”

铁匠望着窗台上的冷饭，心疼地对主人说。

达·芬奇恍如从梦中惊醒。

一个个标本已经出现在他的脚下。

他端起那碗冷饭，狼吞虎咽起来。

这时候，他才觉得真是饥肠辘辘，饿疯了。

他的笔记本上，写满了思考过的真知灼见：

没有数学科学及其附则，就没有任何准确性；或者说，不和数学科学相适应，就没有任何准确性。

全部哲学在一本没有结尾、没有界限的书里被确定了，这本书渐渐在我们眼前展开，这本书就是宇宙。

毫无疑问，达·芬奇所从事的伟大科学研究，将在人类文明的长河中闪光。但是，就他当时处境而言，莫罗，米兰的统治者们，会喜欢这个吗？

## 9 美女泽慈莉娅

泽慈莉娅，这位米兰大公的情妇，气质高雅，相貌漂亮。她的文化修养也不错，懂拉丁文，喜读诗歌，也懂艺术，比如绘画，她很会欣赏，还能说出个道理来。对于哲学，她也蛮感兴趣。

这是一个有才的美女。

这种女人，在当时的贵族阶层，尤其是在宫廷，绝对是出类拔萃，极为少见的。因之，她十分得宠。

此刻，泽慈莉娅穿着春装，躺在阳台上的金丝绣花椅子上，静静地等待着著名艺术家达·芬奇的到来。

自从上次歌宴中她认识了这位俊美的佛罗伦萨的男子之后，她就常常在梦中见到他。说实在的，她喜欢他。她决定，她的肖像只由他一个人来进行描绘，其他画家她一概置之不理。莫罗同意了她这一要求。于是，达·芬奇应召而来。

这是初春之后的一个有阳光的中午，阳台、客厅，玫瑰花多得像一片火红的海，芳香四溢。少年男侍向女主人报告说：

“您的艺术家列奥纳多·达·芬奇来到了！”

“哦，啊，欢迎光临，快快请进！”

泽慈莉娅立即起身，整装接见。

他们见面后，美人让艺术家入座。

然后她不慌不忙地说：“大公莫罗，今天身体欠佳，就不参加我们的聚会了。哦，您请用茶。今天，请您来给我画像。我看，是不是请中提琴手来展示一曲，或许更为美妙？”

达·芬奇含笑点头。

他望着这个娇贵、典雅的贵族美人，掏出了速写笔记本。

中提琴手背着琴儿，进了阳台。他用指尖拨弄着弦儿，琴声如泣如诉起来。在这种气氛之中，美人和画家随意地交谈。美人心情愉快，笑声飞扬。

琴声愈加悠扬。美人泽慈莉娅向中提琴手投去十分赞赏的目光。她的脸部安详而平和，隐约的微笑，显得更加高雅。

达·芬奇注意到这一刹那间的美人表情，他迅速描绘起来。

美人见到速写本，便惊讶地问：

“这是什么？我亲爱的艺术家列奥纳多。”

达·芬奇十分平静而略带调皮地回答说：

“这是泽慈莉娅美人在聆听天界的音乐！”

美女泽慈莉娅听罢激动不已，她含羞微笑向达·芬奇表示感谢。

达·芬奇诚恳地说：“如果您不介意的话，我想把这幅美妙的肖像设计一下，嗯，得换个环境，让您的膝盖上，那灵巧的手在抚摸着一双小貂鼠。啊，当然也在聆听音乐。这要改天来画了。”泽慈莉娅听罢，欣然表示同意。艺术家在美人的目送下消逝在宫廷。

## 10 《抚貂女人》

《抚貂女人》是在构思著名作品《蒙娜·丽莎》之前的一幅代表作。在创作这幅画时，达·芬奇就已经意识到，他一定会画出一张更单纯更美妙的少妇的笑脸。那张笑脸不会有大公莫罗的阴影。

而《抚貂女人》，艺术成就也轰动一时。

这幅画中的美女高贵、亲切而娇喘微微，她的白皙的双手在柔抚着可爱的小银鼠。这位莫罗，米兰大公的宠姬，突然好像听到了什么动人心弦的东西，满心激动，不由自主地把手指揉进了柔软而银色的鼠毛之中。那银鼠十分乖巧，温顺。雪白的皮上，每根银毛都是那样清晰。不论少妇的脸上，还是银鼠的毛上，都表现出了一种猫儿一般的温柔。

由于这幅《抚貂女人》一举成功，使达·芬奇在宫廷，乃至在贵族阶层都引起了轰动。在米兰妇女界，人们纷纷谈论着年轻而俊美的艺术家。达·芬奇成了米兰妇女心目中崇拜的偶像。连日来，找他画女人肖像的人川流不息。几乎所有的名门贵族，知名女士，都想有一幅由达·芬奇——她们最崇拜的艺术家画的自己的肖像。

达·芬奇显得十分平静。他又有钱了。一则宫廷莫罗在美女泽慈莉娅的催促之下，拨给了他大笔赏钱；二则，他的画的订货者纷至沓来。他简直间接不暇。但他仍然保持了平静。

他在选择合适的对象进行作画。

就是说，不是什么有钱的女人都能得到他的一张肖像的。这种为艺术而

奋斗的精神真是难能可贵。达·芬奇一直比较冷静地从事他的艺术创作。这就是大师与平庸的艺术家的一个分水岭。

在这众多求画的女人当中，他只选中了新的一位。她叫露克列茨娅·克里维里。她不管付出何等代价，说什么也要把杰出大师请到她的宫中来，为她画一幅肖像。这是一个贵族中的米兰女子。她很美，而不娇饰。达·芬奇终于欣然赴约。

在这个女子的脸上，达·芬奇看到了一种纯真的美，他的心怦然一动。这是他寻找日久的一种美。这是一种尚未堕落的女子特有的那种单纯天真之美。她不像泽慈莉娅，一方面有莫罗奸污的阴影驱之不散，另一方面又有娇饰做作的美。

而在这幅肖像作品中，杰出的艺术家，着重表现出年轻女子天真单纯，积极向上，对生活充满美好向往的精神世界。

## 11 《哺乳的圣母》

《哺乳的圣母》完成于 1885 年左右。

这幅堪称艺术瑰宝之作，今藏于列宁格勒艾尔米塔什博物馆。

作画之前，泽慈莉娅曾经向达·芬奇表述过这样一个心愿：她愿意永远做画家的圣母模特儿。她希望画家能够以她为模特儿，画一张圣母领着圣子的充满了母性之爱的作品。当时，达·芬奇满口答应了她。

《哺乳的圣母》表现的就是母性之爱。柔美、温和的慈母，她正在哺育一位天使般的圣子。圣子的金发拳曲，光彩照人。而母亲的生命之泉乳房，被画家渲染为一片白光，洁白无瑕。圣母满心欢悦，她亲切地、慈爱地望着怀中的圣子。圣子显然是已经得到了极大的满足，他吃饱了乳汁，而嘴唇脱离了乳头，正望着圣母。他的眼神，是那么好奇，那么天真……

背景则是两扇窗户。

这幅表现人间真爱的母性题材的画。画成之后，立即引起反响。前来画室参观者络绎不绝。艺术家以其真善美的自然流露打动了千万观众的心。

在作这幅画的期间，达·芬奇依然没有忘记他的科学实验室。作画休息时，他就进了实验室，那里有无穷无尽的乐趣。

他在解剖标本，研究大自然的奥妙。

他画了一卷非常精致的动物解剖图。

他提出，要特别注意人、猴子和他们相似的动物内脏的描绘。要注意狮类、鸟类、有角的家畜，它们之间有什么不同的内脏器官。

他的研究细致入微。

这对他作画起了很大的作用。他的画之所以能够准确把握人物内心世界极其微妙的那一瞬间的表露，就是因为他长期进行科学观察研究、解剖训练的结果。

## 12 供贵族取乐的科学

达·芬奇的科研消息不胫而走，就像鸟儿一样，飞遍了宫廷。那个年代，著名艺术家的一举一动，都常常引起贵族们的关注。

一日，莫罗和他的宫廷星相学家阿木罗卓·达·罗扎先生一同来到他的

试验室。他们要在这里看个究竟。

阿木罗卓是研究莫罗家族命运的专家，他用的是天文仪器，试图按照星座的位置来为他的大公算命。

自然，达·芬奇内心嘲笑这个迷信“科学家”。

他们在讨论着科学的发展，给人类巨大的力量。

艺术家说：“科学可以使人能呼风唤雨，能一眨眼就打掉敌人的一个碉堡，能使一种东西一瞬间就东方飞到西方。”

莫罗感兴趣地说：“那不是极有趣的好玩的事吗？”

艺术家说：“只有占星术和妖法是胡说八道！”

阿木罗卓脸色难看起来。

艺术家还预见：“从炼点金术士的试验中，会出现一门伟大的精密的科学，那就是化学。”

莫罗一方面为艺术家所说的感到神奇，另一方面想艺术家尽快在宫廷实施，以便供贵族们欣赏。

艺术家说，他已经研制一种飞行器图型，就像那只大鸟一样。这是一个奇特的模型。为了这个模型，艺术家付出了很多汗水。

可以说，从孩提时代，他见到鸟在飞翔时起，就在思考制造一种飞行器了。那笨重的老鹰为何能搏击长空？为什么人类不能掌握风力，架上两个大翅膀，去搏击长空？

他顽强地设计着一种模型。

但这种模型，得要很多钱才能营造出来。

这一日，大公莫罗信步一人走入他的实验室。他惊讶地看到了里面的一切：标本、鸟笼、飞行器模型，还有各种设计图纸……

莫罗干笑着说：“我的艺术家先生，你真的一点都不孤独呀！可是我对这一切都不感兴趣！我现在要你多想一想，怎样改换宫廷里的那些装饰，那些笨笨的器具，我要胜过任何一代，证明在我的宫廷，为我服务的艺术家们，是如何地登峰造极。啊，我的侄儿就要举行大的婚宴，在这个节日到来之前，请你，我的艺术家先生，好好设计一下，让众人欢乐，在欢乐的气氛中，得到满足……”

莫罗还在喋喋不休。

杰出的艺术大师顿时感到心中被泼了一担冰水，冷到了极点。他感到了科学在米兰的悲哀。

## 第五章 名盛时期

## 1 杰作：《岩间圣母》

《岩间圣母》画于1440—1449年间，艺术家从构思到作画，历时较长。此画现存在巴黎卢佛尔博物馆。

按照合同，此画的本意是要把圣母画成在圣徒们的环绕之中。这是一般的平庸的宗教作品。达·芬奇没有这样作画。

他一个人悄悄地在工作间构思、描绘草图，作成此画。连他的那些学生都不知道他要画成什么样子。达·芬奇工作的时候，他喜欢一个人。

这本是一幅世俗性的作品，但达·芬奇创作的技艺的娴熟，使之几乎无懈可击。画面上的一切都是新的。对情节的处理十分精当，风景与人物的有机结合十分妥帖，采光十分自然而流畅，人物形象被某种特别的高尚的灵光普照而栩栩如生，光彩照人。

画面是这样的：在山洞里，奇形怪状的结晶体从洞顶上垂下，花草从岩缝里穿凿而出，圣母、孩子和天使直接坐在地上。

透过岩石之间的光线显出蓝色的天空。

人体的轮廓在山洞的神秘的、湿漉漉的昏暗中逐渐模糊而去，而神秘的气氛和烟雾笼罩起来的面孔更加鲜活。

年轻的美丽的母亲以温柔之手搂抱着上路的幼婴约翰，她的另一只手向儿子伸去。天使面向观众，把他们引向画中，用手指示这个场画。

这组人物安排，艺术家按金字塔原理组成。顶端部是圣母美丽的头，侧边是她伸开的温柔的手，底角是天使和婴儿。

达·芬奇始终认为，结构是打开作品意图的钥匙。

订画这一方借口没有按时完成而拒付酬金，为此他们打了多年官司。

最后画家作了让步，按教会的趣味，在圣母头上添加了光轮，天使长了翅膀，约翰戴上了十字架。1505年—1584年，学徒德普列吉斯等，又对此画作了修改，并重画了一幅，此幅现存伦敦美术馆，不过，这幅重新作的作品比原来要逊色多了。

这个题材有不少画家画过。但没有一个画得如此朴实无华，流畅而丰富。达·芬奇在这幅画中，第一次不只是简单地以风景为背景画出一组人物形象，而是以景物环绕于人物周围。风景在此第一次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使画有了一种别具一格的诗意。

在画中，山岩陡峭的梯台，尖形倒挂的钟乳石，繁茂碧绿的灌木丛，还有鸢层花、银莲花、紫罗兰和厥类植物。这幅景致，可以说是春和景明。

在画室中，达·芬奇首先考试学生的成绩。他并不争于揭开粗布，让画移在学生眼前。老师在考察他制定的作画《规则》的掌握情况。

学生们倒背如流：

如果全都显得轻飘飘地那就准确无误地证明，工作者完全缺乏技巧，而且没有理清头绪就埋头工作。

敌人的评判比朋友热烈的赞美更有益。朋友只是给缺点镀上一层金。

醉心于快速，乐于容易的实践，不研究足够的理论的人，就像乘海船上海，却没有舵，也没有掌握罗盘的海员。

一个画家盲目模仿别人的作品，他就关闭了真知识的大门。因为他的志

向是去增益别人的成就，而不是使对透视的师承增辉。

静夜之中，你要努力回忆你所学会的那些东西，在心里画那些你在白昼生活中观察过的形象的轮廓。谁不会手脑并用，谁就成不了艺术家。

艺术家把粗布突然揭开时，所有的学生们都瞪大了眼睛，他们被画面上的形象震呆了。

## 2 “天堂”的烦恼

莫罗大公把他们的宫廷比作“天堂”。他的侄儿婚期临近。达·芬奇接受了婚礼的大量订货，他日夜不停地在画“嫁妆”。而美女泽慈莉娅，也不放过这疲惫不堪的艺术家，她要他给教堂作画，她甚至点名要他为教堂某个她喜欢的圣徒画像。

为了大公的寻欢作乐，他想了很多法子，把艺术细胞与科学幻想都结合起来。他终于设计出一套在宫廷表演的古怪机械，取名叫“天堂”。

这是一个巨大的圆球，颇像地球。第一颗行星，都用神的名字。他们环绕自己轨道前进的时候，有一颗行星，就出现在新娘的面前。音乐声如潮水。一对诗朗诵者向新婚夫妇送上赞歌……

这些无聊的“天堂”，折磨得艺术家精疲力竭。

他还不得不为新婚夫妇设计了拱门、洞房、骑的白马之类。

这一日，达·芬奇穿过卫士队列，进入宫廷。

司仪者用两只小喇叭宣布了各位贵宾的席位，其中有达·芬奇的名字。被列在贵宾席。男士、女士容光焕发，在音乐声中从容起舞……

时过不久，莫罗新娶了一个 16 岁的女子。

她名叫贝阿特丽切。

她打发少年男侍来找艺术家。

她在宫廷边梳妆边和画家谈话：

“先生，我想请您设计我的新澡堂……”

“先生，我的更衣室还不怎么豪华……”

这位放荡的少妇有无穷无尽的鬼点子。

这可苦坏了达·芬奇，但为了得到大公的重视和大笔生活费，他又不得不去做……“天堂”啊，你简直是要艺术家下地狱啊！

## 3 米兰的命运

现在，艺术家成了大公不择手段保住自己的地位的犯罪见证人。他从侄儿手中夺得的政权摇摇欲坠，他只好与法兰西王卡尔八世结盟。法国同盟者来到米兰，他又担心法国人最终会统治米兰。

1493 年初春之时，米兰人看见广场上那座塑像终于揭幕。这是几乎耗尽达·芬奇精力的弗朗西斯科·斯福查塑像。

从刚来米兰的时候，达·芬奇就差不多接手了这座“巨型塑像”的工作。这是莫罗祖父骑马全身塑像。泥塑模型于 1493 年完成，并在公爵城堡广场展出。要浇铸的话，得 80 吨铜。塑像浇铸一直没有实施，模型惨遭毁坏。1499 年法国军队占领米兰，把模型当成了射击的靶子。这当然是后话了。

眼下，在隆重的开幕式上，这座高 6 米的塑像被安放在凯旋门下。

人们川流不息地前往参观。

塑像下面，人们看见艺术家达·芬奇写的字刻在上面：

“心灵在颤抖：塑像快竣工。”

另一行字刻的是：

“让沸腾的铜水听得一声喊：上帝哦。”

艺术家发出了痛苦的鸣叫。

然而，决定米兰的命运的事越来越迫近了……

达·芬奇有一个花园。花园里有许多桃树。

为了作试验，他把毒花液注入桃树中。除自己和学生外，他不准任何人接近这个桃园。这时，米兰全城突然传说姜·加列阿卓公爵病情严重，是因为达·芬奇用有毒的桃子害了他。

实际上是他要好的叔叔之妻下了毒。姜正慢慢地死去。

他终于死了，全城居丧。

莫罗命令：全米兰的教堂要不间断地举行追悼亡灵的弥撒。

而放荡的贝阿特丽切，则想出古怪的念头，要订一幅新画，取名叫《伟大的魔术师》。

她把达·芬奇也称为“伟大的魔术师”。

达·芬奇无奈地看着手头未尽的工作。

他十分忧伤地想，他在米兰怕是呆不长了。

#### 4 轰动之作：《最后的晚餐》

《最后的晚餐》作于1495年—1497年间。这幅画现存圣马利亚·德拉·格拉齐耶隐修道院食堂之壁。

根据莫罗夫人的要求，既要快又不加修改地画这幅壁画。这使艺术家开始有些为难。这样大型壁画，他快不来。

他画了无数草图。确定一张后，他试着把颜料和土混用。

这就决定了作品的悲惨命运。土粘不住色彩，色彩脱落。

壁画绘制在艰难中进行。修道院院长看见达·芬奇几个钟头不动地在画幅前冥思苦想而不动笔画画。

艺术家回忆起自己来米兰之后的所见所闻。

他需要的是不同凡响的形象：凝神沉思的思想者。他们当中，又有两种面孔，一种是完美的化身，超凡脱俗，充满无边的爱；一种则完全与之相反，变节，贪财，自私，残忍……

在画这幅大型作品的时候，公爵夫人贝阿特丽切病了。

她得的是一种怪病。在舞会上，她跳舞跳到无法控制自己的地步。接着她倒在奢华的卧榻之中，一命呜呼。

莫罗哭疯了一样。

米兰的钟楼用拖长的钟声，宣告她的死讯。

人们极尽豪华地安葬了她。前面是黑色的丝旗，放下头盔脸甲的骑手骑在披着黑天鹅绒马衣的马上，举着祭幡，走在前头。

葬礼之后，莫罗汤水不进，除了达·芬奇，他谁也不想见。

达·芬奇被召进来。他看见莫罗瘦削的、可怕的脸已经是那样腊黄。莫罗坐在床上，他干哭着，说道：

“求你，我的列奥纳多，为她造一座与她相称的陵墓！别吝惜材料，尽快完成它！啊，壁画，你在修道院画的《最后的晚餐》，我要去看一看……”

莫罗和达·芬奇真的去了修道院看画。

他们悄悄来到食堂。粗麻布遮盖的就是那幅未完成的伟大壁画。

周围是横七竖八的手脚架。画家上揭开了粗麻布。

莫罗惊呆了。一双瘦眼一动不动，盯着画壁。

文艺复兴早期的画家们在《最后的晚餐》结构中，一般都使一排人坐在桌子后面，互不相干，同一种姿式重复出现。而把叛徒犹大隔开，单独安排到桌子的另一面。

但杰出的艺术家达·芬奇摒弃了这种结构。

莫罗看见，艺术家把被他们中间隐藏着叛徒的消息震惊的人们展示出来了。

照新约的传说，桌后面，耶稣和 12 门徒举行最后一次晚餐。达·芬奇的高明之处，就在于他选择的是晚餐中最令人激动的一瞬间：耶稣对门徒说：“你们当中有一人将出卖我。”

他说完此语，便无可奈何地把手放在桌上，沉默下来。

一石击破水中天。这话引起周围 12 弟子的激烈反响。艺术家面临的是：要塑造出听到此话后 12 门徒灵魂深处掀起的波澜，塑造出性格迥异的人物，而绝不雷同和重复。

这就要求每个人表现出来的感情，都要符合他的性格气质。

达·芬奇高明地把叛徒放在一群可爱的门徒之中，像是我们常常见到的这种尴尬场景：叛变的人以朋友身份出现，藏隐在一群朋友之间，让你一下看不出来，尤其是未加提防的人。

犹大阴暗的侧面轮廓，被从明媚的日光照耀的其他人面孔中明显地突出起来。他紧握着装钱的钱包，紧张地等待着叫他的名字。

艺术家一语破的：“灵魂应该通过手势和动作来表现。”

这幅画的群像，布置得十分合理。画家以几何学的精确性确定了构图的中心——耶稣像。像被窗外散射进来的光线突出出来。它的突出点便是他的头部。门徒对称坐在两旁，每边 6 人，照例是 3 人一组。

莫罗为之震惊：“简直是不可思议！我现在才明白，你为什么在这墙上下这么大的工夫！这是一幅无可比拟的杰作啊！”

这其中有一个小小的插曲：因为达·芬奇画得太慢，修道院院长对此不满，常向莫罗告状，发牢骚。他看不惯画家冥思苦想，半天不动笔。达·芬奇被莫罗请去问原因。达·芬奇巧妙地回答说：“就是由于缺少叛徒犹大的头像模特儿，才耽误了我的创作。不过，我打算就该院长的头来作犹大脑袋的模特儿。”院长闻之，吓得再也不敢来打扰他，也不敢去告状了。谁愿意去作坏人的脑袋，遗臭万年呢？

B.H. 拉扎列夫院士有一段话较好地评价了《最后的晚餐》所引起的感想。他细腻地描绘了画中 12 门徒各自的心境。不妨一读：

如同向水里扔一块石头，激起轩然大波，在死一般的寂静中，耶稣的这句话，在晚餐上引起了最强烈的激动，一刹那间使晚餐处在一种绝对寂静之中。对耶稣的话特别冲动的是坐在他左手边的三个门徒。他们形成了不可分的突破口的一组，被一个统一的意志和统一的动作支配着。年轻的菲利浦从座位上蹦起来，困惑不解地

转向耶稣。老成的雅可夫，抑制忿怒，推开双手，向后挪了挪身子。福邓举起一只手好像要急于弄清所发生的事。位于耶稣另一方的几个人，则处于完全不同的精神状态中。他们离中心人物有一大段距离，他们的动作要矜持得多。犹太明显地急转过身子不安地抓住钱袋，惊慌地看着耶稣；他阴暗、丑陋、粗俗的侧影，与委决不下地把头侧于肩际、沉静地把手置于桌上，美丽的脸庞被照得鲜明的雅安，成了强烈的对比。犹太和雅安之间伸过来彼得的头；他向雅安弯下身子，左手放在他的肩上，在他的耳边悄悄地说着什么；在这同时，好像他的右手毅然握住佩剑，想用他来保卫自己的师长。坐在彼得旁边的三个门徒都转向了同一个方向。他们凝视着耶稣，向他询问变节者。在桌子对面的一端是余下的三个人。年事已高的法捷依，好像要从他那里得到对眼前事件进一步的解释。然而，后者困惑不解的手势表明，他也苦于不知底细。

但这幅壁画最后的命运不佳。

由于此画放在食堂墙壁上，正中还有一门。后来那修士敲厨房的门，使画受震，画的下部遭到破坏，墙也受到损坏，颜料层脱得厉害，加上厨房蒸汽落到画面上。加速了作品的破坏。后来人们进行过拙劣的修复工作，极大的歪曲了原作。

1443年法军在轰炸米兰时，因炸弹落到修道院院子里，这座食堂被炸毁了。而画了《最后的晚餐》的这面墙得以保全下来。

此建筑物于1446年修复。1454年，专家使用最新方法，成功地复原了这幅画，弄掉了后来画上去的东西，显示了由达·芬奇的手画上去的颜色，终于使这幅轰动米兰的杰作，恢复了原貌。

## 5 贫困使艺术家走投无路

达·芬奇在米兰，声望、名气都达到了顶盛时期。

但是，他却几乎一贫如洗。这是由于政局恶化，宫廷断了他的供给。莫罗大公自夫人死后，他更加胡来，不惜浪费民众大量钱财，吃喝玩乐，致使宫廷也入不敷出。于是就增加税收，百姓苦不堪言，饥民遍地，国力衰竭，怨声载道，莫罗住所，不时有人恫吓。

艺术家几乎走投无路。他的花销较大。他手下的学生和助手，要吃饭穿衣，而薪资少得可怜，作画还要购买许多材料。

被生活所迫，达·芬奇只好向莫罗写信，请求支援。

他在信中写道：

“我不想放弃的我艺术……我冒昧奉陈，提醒殿下注意我的事情和我被弃置的艺术……我以为为您服务为生……关于骑马塑像，我不说什么了，因为我知道我只好是领两年的薪资了……”

他们不得去卖画，去画一些很快可以画好的赠钱作品。

1499年，达·芬奇终于收到了莫罗秘书带来的信。

莫罗信中写明了馈赠的条款：

“16 别克土地外加一个从圣维克多教堂得到命名的近郊——维切里门附近的葡萄园。谨赐。”

接着，莫罗派人送来了拖欠两年的工资。

就在那年夏天，法王的军队入侵了伦巴第亚。

他是被莫罗的私教引入的，显然是为了报复他。

这年9月2日，达·芬奇在街上老远地，最后一次看见莫罗。他一个人走着，没带随从，他去了修道院。

翌日，莫罗弃城出逃吉罗利的消息，传遍了大街小巷。

## 6 米兰沦陷

米兰沦陷了。法国人做米兰的统治者。在法军进入米兰之前，米兰城堡的司令官别那几偌串通了法军。出卖了城市。

法国人野蛮地、毫无阻挡地杀进了米兰城。

他们在大街上横蛮地烧杀奸抢。不少米兰人居然打出了“热烈欢迎法王统治米兰，莫罗滚蛋”之类标语。

米兰人对前任暴君恨之入骨，他们寄希望于米兰的侵略者。

但是法国人似乎并不领情，他们在大街小巷横冲直撞，杀死了不少人。广场上，法军骑兵冲进来，铁蹄之下，踩死了许多米兰人。

法军大肆抢劫财宝，奸污女人。

士兵为了取乐，纵火烧毁民房，追逐年轻姑娘。

米兰在痛苦地呻吟。

著名艺术家达·芬奇目睹了这一幕幕。傍晚，他来到城堡前面的广场上。他看见，四面都是些受伤的群众，伤兵乱七八糟的武器，一堆堆篝火。法兵无赖在四处流窜，趁火打劫。

他痛苦地看见法军把枪瞄准他的作品广场塑像射击。子弹射穿了塑像，泥巴纷落，许多地方被法军用马刀砍伤，依稀可以见到铁支架了。

艺术在米兰遭到空前浩劫。

达·芬奇默默无言。他冷眼旁观地在广场走着、看着。这位饱经风雨的艺术家，沉默着。他在想人类疯狂时会对同类摧残到这样的地步！

他的学生愤怒异常，如一头狮子要咆哮，要扑上去与一个法兵拼命。但他的行动被他的老师坚决而冷静地制止了。

达·芬奇脸色苍白。他沉着的说：“他们是要征服米兰前任的统治者。”

学生略有所悟。他想起了老师的一句名言：感情越丰富，感受就越深刻。”

艺术家领着他的学生回到了他们的近郊画室。那依然是一片净土。他们没有管窗外发生的流血事件。他们依然从容不迫地工作、异常平静地试验。

不过，在达·芬奇的心底深处，他已经做好了要离开这座动乱的城市准备。

什么时候离开最好，他现在还无法确定。

看得出，他的心灵深处，是痛苦的。

米兰终于等来了新的统治者：法王留多维克，一个虚弱无力的人。

他在一群亲信、公爵、大使簇拥下，走进了城堡。

当他得知修道院里有一幅名贵的壁画《最后的晚餐》时，他提出要去那里看看。他和众随从来到修道院食堂，认真地察看壁画，他大为惊奇，连称：

“伟大，伟大！”

他提出，可不可以把墙拆下来，搬回法国去？

部下回答说：这是不可能的事。

他感到怅然若失。他要求找到画家本人。

他要手下的人把著名的画家找来了。

达·芬奇当即驳斥了这种荒诞的主意。

“这是不可能的事。就好像人的脑袋和身子，试想把脑袋搬掉了，身子还能活吗？把这墙拆下，这画还在吗？”

法王终于“忍痛割爱”，放弃了这一打算。

于是，这幅著名的杰作，得以留在这个墙壁上为后人瞻仰。

米兰又开始流血了。

米兰人因法王的暴政而奋起反抗。他们同法国人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结果是法国人龟缩在碉堡中。残忍地向外面的米兰人射击。

莫罗不甘失败。他集结军队，准备卷土重来，收复米兰。

他在法国和瑞士雇佣兵中放入许多恶棍、冒险家，以图里应外合。他终于向米兰推进了。在他的突然袭击下，法军败退。莫罗又一次占领了首都米兰，但他的好景不长，两个月后，法国人重新占领了米兰。由于叛徒出卖，莫罗陷入困境，被法军活捉，捆住手脚，装在笼中。

莫罗被秘密运押至法国监狱，从此杳无音信。

混乱的米兰使艺术家觉得惶惶不可终日。

是该动身的时候了。

达·芬奇在米兰第一时期即将结束。

这是他的全盛时期。从 1482 年移居米兰，在米兰大公宫廷服务，他完成了杰作《岩间圣母》，制作了《斯福查骑马塑像》；米兰在 1484 年发生瘟疫，无数人死亡，达·芬奇提出修地下水道，净化食用水。在这期间，他还完成了名作油画《抚貂女人》。

他设计了大量的宫廷服装，如米兰公爵婚礼服装，及其他装饰品，包括马具装饰。他作板面油画《音乐家像》，完成《女生肖像》、《拉·贝尔佛罗民女像》、《哺乳圣母》等作品。

在这期间，他系统研究了解剖学、光影学，到透视学。他写下了不少关于透视学、画家守则和人体运动方面的笔记。

这一时期达·芬奇所作的无数札记，成为文艺复兴时期现实主义的绘画理论主体。

标志这期间的辉煌艺术成就的就是壁画《最后的晚餐》。

他还为宫廷演出“丹娜族”戏而设计了布景。

值得一提的是：数学家、教授卢卡·巴却里迁居米兰，与他结为挚友。

到 1499 年法国人统治米兰止，这是达·芬奇艺术、科学硕果累累的“第一米兰时期”。

## 第六章 重归故里

### 1 告别米兰

再见了，米兰。达·芬奇和他的弟子们匆匆准备打点行李。

铁匠也将自己的工具收拾在木箱里。艺术家穿上坎肩，披上了斗篷，他生活极为节俭，没有一件新衣服。他的身材，还是那么优美、匀称。

被称作“假姑娘”的学生萨拉依诺，则穿上了自己做的新衣裳，好像要去走人家似的。其他的弟子把纸、图、笔、科学笔记整齐的捆起。学生小让科莫，这个从大街上捡来的孩子，他仍回到街上去了。他什么也没学会，无论绘画，科研，还是铁匠手艺。他是天生的流浪汉。

其他的学生，都跟艺术家上路了。

他们最后地望了一眼这个住了多年的“窝”：啊，到处是乱极的旧笔，调色板，一棵老桑树在悲伤地随风摇头，另一棵桃树，艺术家注了毒液的桃树，也等不到它结果再进行试验了。

最让人留恋的是那个小小画室。在那里，艺术家完成了杰作《岩间圣母》。几只老鼠在来回地窜着。此刻，一切都显得荒凉破败了。

艺术家和他的高足们匆匆上路。

街上一片混乱。窗户破裂，窗棂折断，门向外倾斜，人烟稀少。艺术家的作品已被枪炮摧残过了。

他去拜访了好友麦尔兹。他住在风景优美的地方，艺术家曾在他这里感受很深。那阿达河岸上，到处分布着岩洞，《岩间圣母》即取材于此地风景。

告别好友，达·芬奇和他的弟子们就匆匆上路了。

第一站，当然是先回故乡。

啊，故乡一别就是 17 年！

游子归心似箭！

### 2 重归故里

达·芬奇回到了佛罗伦萨城。

17 年变迁，故城已非旧模样。昔日的楼宅不见了。小酒店如今变了银行事务所。街上也逐渐繁华。

艺术家和学生们定居在一条小街上。那是一幢小宅院。他和学生像一家人样生活。生活艰苦，开支节约，惟一的希望就是能得到装饰城里的某个修道院，或者是教堂的订货。

而艺术家又被科研吸引着，他着迷了。在小宅院里，我们又可以看见那些曲颈瓶、蒸罐、小蒸馏筒，还有熔铁炉。

他的桌上，放着平面图，以及写满公式的笔记。

窗外嘈杂之声很响。它常常干扰艺术家的沉思。

他想回故乡老家芬奇镇去看看。也许，那里更适合他工作。

于是，择一晴朗的日子，他回到了芬奇镇。

定居在芬奇镇一条小街老宅上的父亲，明显地老态龙钟了。他已进入晚年。见了年老的父亲，达·芬奇觉得，父亲再也拿不出什么好主意来教训指点他了。父亲老了，思维也不是很清晰了。当初他离开父亲，真是太对了。

不然，他怎么会有今天的成就？

年迈的父亲举行宴会欢迎他荣归故里，衣锦还乡。

但是，达·芬奇忽然见有这么多弟弟、妹妹，他却一个也不认识。母亲就像生猪娃娃一样，养了一大群孩子。她粗鲁地向孩子和仆人吼叫，指挥他们做这做那。

父亲则伤感地说：“你当年的启蒙老师，维罗奇奥，他已不在人世了。要是他还活着的话，他会给你出主意的。他都走了12年了！你好自为之……”还能留在故乡做点什么呢？达·芬奇带着一颗沉重的心走了。

### 3 佛罗伦萨街上的小画室

达·芬奇为了生活，在佛罗伦萨市中心一条大街上租了一间狭窄的屋子，开了一个小小画室。他终于接到几宗小小的订货：一个发横财的商人墓地上的小礼堂要一幅小的圣母像；为一幅新的大幅画完成准备性质的素描；为塑造安娜和她的女儿、儿子及施洗者画一幅草图。

昔日的朋友里比经常造访。他们在一起回忆他的老师维罗奇奥，及他的一些师兄师弟。师兄波提切里已成名画家，他筹办了自己的画室。

一次散步时达·芬奇听见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哀伤地诵着但丁诗句。他看见，教堂入口处，站着一个人佝偻身子的人。这个人的面孔，使他感到非常熟悉。只是，他怎么会如此哀伤？

他认出来了。这就是波提切里！

波的变化太大了！他只比达·芬奇大7岁，而今也不过才55岁。但看上去，他简直就是70多岁的人了。脸是皱巴巴的，眼睛暗淡无光，白胡须。他生活得一定十分艰难。达·芬奇伤心地看着老朋友。

“你怎么……这样了啊？”

波提切里又惊又喜，千言万语，却无从提起。

达·芬奇问：“我们的同学克列吉呢？”

“他在萨伏那罗拉修道院。”他回答说。

克列吉在祈祷，他在写天国的梦幻。从波提切里的口中，达·芬奇还知道，另一位同学波达，已出家为僧。克列吉就是去修道院和他相会的。

他们都已不太作画。他们几乎与艺术背道而驰了。

老师维罗奇奥若还健在，不知他会作何感想。

达·芬奇满怀悲伤的感情，回到了画室。

而他的画室，则永远充满了笑声。他的弟子们在玩耍一只猴子。那猴子在一个架子旁，上面放着平面图。图中就蹲着它。

这只猴子是画家巴茨带来的。他是一个生活杂乱，毫无条理的人。他父亲是殷实的鞋匠，有大笔家产和仆人，他却在挥霍钱财。

25岁的巴茨穿得邋遢。他朝艺术家跑过来。

“伟大的导师，我的小调皮（猴子）都十分欢迎您，非常想见到您。您原来住在这儿！”他热情地说。那猴子趴在他的肩膀上。

他说他叫索多麻。

他谈到他最近的创作。他说他接受了壁画《荡妇的驱逐》的订货。他决定惩办一下教士，他画了一些女子的裸体。这使圣父感到非常难堪。他是一个放荡不羁的人。

他在达·芬奇画室呆了许久，才和他们告别。  
于是，艺术家和他的弟子们才开始工作。

#### 4 波提切里

达·芬奇的同学、好友波提切里，15岁进入利比画室，他在维罗奇奥画室工作很久。1470年，他开辟了自己的工作室。

今依然可见的他的第一幅作品是《力量》。它塑造了一位坐在皇位上，手持杖棍的妇女来隐喻力量。

达·芬奇见过他不少优秀作品，曾为他而感到欢欣和自豪。

波后来创作出了《春》和《维纳斯的诞生》。

当时波44岁。《春》的构图是在和谐的线条的特殊旋律上，在人物轮廓的交替上组织起来的，这些人物就好像在笔直的树干和天上明亮的光线作为背景的舞台上摆好的一样。

《春》是为美第奇别墅而作的，达·芬奇非常惊异波的胆大，他竟然把迷人、完美的肉体上的遮盖物全都拉下来了！

达·芬奇早在米兰就听说了波的另一幅更为漂亮的杰作。

这就是《维纳斯的诞生》。

此画作于1485年。画面上，载着金发女神的贝壳在荡漾的海面上滑来滑去。轻风把贝壳吹到海岸。那里宁芙女神在等待着她。宁芙准备给她那没穿衣服的身体披上斗篷。

维纳斯的形象是波提切里塑造的女人形象中最迷人者之一。

她有着一双憧憬般凝视着远方的眼睛，富有崇高精神的脸，夸大了比列的身体，这些都是女性的温柔、肉体的优雅和美丽的具体表现。波的画表现力强，他力图从人体的外形线上来显示。此人体出现在苍茫碧透的大海和天空的表面上，并且点缀着从上落下的嫩红色花瓣。

就是这样一位创造了美丽的画家，达·芬奇万万没有想到，他在佛罗伦萨会变成如今这幅样子。他的同行，达·芬奇当年的好友，与他素质不同，年龄也不同，命运更加不同。

波提切里十分了解他的师弟那些作品。他特别喜欢达·芬奇的《三王来朝》。

达·芬奇在思考着人类的命运。

#### 5 军事工程师

才华横溢的达·芬奇决意要离开故城。

他把钱留一部分给最懂事的学生波里特拉菲奥。他要学生照料画室，接受画作品的订货。在1502年8月，这位杰出的意大利艺术家又一次踏上旅程。

和他一起走的只有佐罗斯特罗，那个铁匠。

他们去为意大利各公国所有的统治者中最残忍的人服务，这个人就是泽扎里·波哲阿。他收罗了众多的雇佣兵力量，准备征服罗马民众。

他需要军事工程师。而达·芬奇搞建筑、科研声名在外。他便招达·芬奇前来任职，并向军队发布命令：所有总督、校官、雇佣兵队长和士兵，都要给“建筑家和工程师达·芬奇”放行，并给予一切合作。就这样，达·芬

奇上路了。

达·芬奇的内心十分矛盾。一方面，他想利用这次机会，把他的科研转变为成果。另一方面，他又不能容忍对方的杀人放火，侵袭他人。而他研究的这些防御工事，这些攻城武器，以及和对方远征，都是为了侵略。

最后，达·芬奇放弃了远征。他接受了佛罗伦萨长官的建议，还回故城，脱离了这种苦恼的远征。

他开始对自己的人生历程进行思考。

画室里又响起了动听的笑声，锤子敲击声，锯子刺耳的声音。窗台上，有晾干的植物，有时也有制成标本的小动物。铁匠又生起了炉子。这是必不可少的，达·芬奇在做试验的时候，他少不了要生火的熔炉。

画家哪怕是在漂泊的日子里，一天也不忘记他的课业。

他又浸沉在数学和天文学中。他检验着物理仪器，顺便搞了几何推算，又进行了飞行器的设计图描绘工作。

他喃喃地自言自语：

“就像战胜了水一样，人应当战胜空气，建造起巨大而强有力的飞船，不惧怕无边无际的海洋一般的空间。”

## 6 《安加利之战》

佛罗伦萨的执政官向他约定一稿，要他在维乔宫大会议厅一壁墙上进行绘画。绘画取材于佛罗伦萨人与伦巴第人的故事。

达·芬奇要创作以佛罗伦萨人取胜的《安加利之战》。

要求此画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完成。

市政厅决定同时请两位在意大利久负盛名的艺术家制作。这两人，就是达·芬奇和米开朗基罗。

米开朗基罗已完成了大型雕塑《大卫》。

他们两人都是本地人，两人都是雕塑家和画家，两人都是声名远播，备受赞扬。年长几岁的达·芬奇因《最后的晚餐》而名扬四方。

米性格争躁，尖刻，执拗而粗鲁。

而达·芬奇生性沉稳，冷静而多思。

因之他们互相都不太买账。

佛罗伦萨人都在看他们两个将如何合作，看谁画得更好。

达·芬奇花了两年的时间来完成这个草图。他不知画了多少张草图。

起初，列奥纳多想画出鏖战的广阔场景。在大厅的墙上，应该表现出这场值得纪念的战役的几个事件，在整体上提供这场战役的完整印象。但是，随着工作的越来越深入，他觉得应该简化画面。当然，对他来说，必须找到就其严整性来说令人满意的和谐，这样的和谐同时能够提供激烈的战斗、厮杀者英勇的清晰印象。画家决定了，最好以核心事件来表现旗帜下骑手们的争斗。在草图上出现了骑在狂怒的马上两个人，他们抓向前去，要把旗帜夺下来，那旗手则紧紧抓住旗杆。旗手的一个同伴身着铠甲，举着沉重的剑前来帮忙。这是两个落马的战士，他们正在直立起来，在临死之前最后的搏斗中，他们还要给对方致命的一击。右边——是一个以盾牌护身的战士。在战斗的场景里，保持了完整性、喘不过气来的紧张气氛，表现了厮杀者的心

理状态的多种多样性，以至于这个局部事件简略的说明了整个战斗。

米开朗基罗也画了一张又一张草图。

米开朗基罗在自己的草图里描绘了 14 世纪比萨附近的卡森战事。比萨人试图趁战士们在阿诺河里洗澡的时候抓住他们。在营地刚刚响起了警报……画家以独具的匠心表现了游泳者各种各样的动态：一些人忙着从水里爬出来，另一些正在背枪支弹药；有的在穿铠甲，有的在抓武器。

达·芬奇描绘了人类激情在战斗时刻突然迸发的毫无掩饰的真实情景，米开朗基罗则描绘了活生生的、实实在在的人；他们那些被突然的战斗警报唤起的所有动作的最小细节，都是实实在在的。

达·芬奇绘画以有很多圣母的温柔和娇媚吸引人们，他也有很多草图使人感到害怕。但是，列奥纳多还想以这件作品唤起观众的激动和恐惧。他始终是那么心平气和，总是在搞平衡，他能画令人害怕的东西早在他几乎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曾为父亲在圆形招牌上画了梅杜萨的头；他能精细加工自己的作品，直到一切最小的细节。

“应当这样画”，达·芬奇说，“使大炮里的烟和正在厮杀的人坐骑的动作扬起的在空气中的灰尘融合在一块儿，厮杀者越是厮杀得激烈，他们之间处于阳光和阴影的各部分越没有明显的差别。如果你画一个跌倒的人，那么就要看得出来他顺着变成血污的灰尘滑倒过去。那些泥土上血迹少的地方，应该看得见马和人的足迹。如果胜利者向前冲去，他们的头发和别的轻盈的东西，应当被风飘起，眉应该紧皱；所有相应的部分应当与之互相配合，被战胜的人面色苍白；鼻上的眉毛稍稍扬起，额上布满深深的皱纹；鼻子上亦布满横向皱纹。”

对令人惊异的草图的赞誉，早已传遍了整个意大利，艺术家们从各个城市赶往这里，以便亲眼能看到这些草图。

年轻的执行官拉斐尔在维乔宫里出现了，他用惊喜的目光看着两件作品。当卑鲁琴诺——“卑老”、已经美名四扬的拉斐尔的老师——问道，哪一幅草图使他更感兴趣，这青年人深深地沉思了。他那美丽的、明朗的、有着“太阳一般”表情的脸，被阴影遮住了。摇了摇长满浓密棕色卷发的头，年轻画家照直看着卑鲁琴诺的眼睛，热情地说道：

“两人我都喜欢，两个人，老师，请你相信！我说这个出自真心诚意，如果我对列奥纳多·达·芬奇先生个人的美质表示尊敬，那对波纳罗蒂先生是不公正的，那我就感到于心不安。”

没有哪两个人像列奥纳多和米开朗基罗这样缺乏相互的相似之处了。对科学的多种方面的兴趣和考察者的天赋把列奥纳多从艺术吸引开来，他在一个殷实的家庭里，受到良好教育，就像一株娇嫩的小草，女性的、关怀备至的手，对他倍加珍爱；他美丽、幽雅，穿着很得体，以其美好的素质超群出众。米开朗基罗则是另外一回事。长得不美，不是那么大方，生性粗犷，他很少顾及所谓的“行为得体”，习惯当面把真话说出来，为了表示客气说啥也不昧良心。不管和哪一个（宫廷大公、教皇），他都无法和睦相处；只有

---

达·芬奇此画未成，但有局部草图流传于世，题为《安加利之战》。

米开朗基罗此事，题为《卡森之战》，也未完成，原因是他本人被请到罗马去了。

此段描叙，详见《在大时代前面》一书第 194 页。

和普普通通的人——和同行、石匠和别的手艺人在一块，他才感到自在。

在这场艺术比赛中，谁也没有成为失败者，他们两人的草图都画得极好！他们开始上壁完成绘画了。

但是，达·芬奇在墙上绘画后，遇到了障碍。他用以绘画的颜料，使他感到极不满意。于是，他又投入试验，试图寻找到最适当的颜料，最完美的配方。但是也没有成功，他的草图却得以流传。

而米开朗基罗也没有开始他的壁画。也许是因为许多复杂的情况吧，他的草图没有留下来。

## 7 《蒙娜·丽莎》永久的微笑

应佛罗伦萨著名银行家佛朗切斯科·捷列·佐贡多的邀请，达·芬奇前往佐贡多宅第作画。

佐贡多先生，年约四十又五。他有一副幽雅的面孔，一个大大的秃顶。而他的夫人，却是国色天香，相貌美丽。

画家看见，这位美丽的夫人走进了书房。

她身着贵重的连衫裙，梳着时髦的发式，一绺绺卷发披散在双肩，那充分发育的身体显得丰满美好。

她很富有，眉毛修整过，两颊绯红，手上、颈上挂着很多珍重的宝石。她全身充满着纯真和天然情趣。

弯弯的双眉下面，两只不大的但显得特别明亮的眼睛，闪闪发光。她腼腆地向画家走来。

画家几乎呆在那里了。

“这就是蒙娜·丽莎……”

她的父亲向画家介绍。

她的丈夫请他画她的肖像。

达·芬奇呆了一下，方说：“我同意工作。不过不是在这里。因为画这幅画得要点背景、气氛，必须在我的画室进行。”

银行家表示同意。

关于著名艺术家达·芬奇如何作这幅画的，在苏联作家阿尔·阿尔塔耶夫撰写的《大时代面前》（李长敏译）一书中，作家作了更为准确而详尽的描绘。作家写道：

很快，佛朗切斯科·捷列·佐贡多先生和妻子以及陪伴她的女仆，来到了著名画家的画室。

蒙娜·丽莎感到不自在。她预感到，一动不动地坐着是多么寂寞。但是，过了一会儿，她对画室里的陈设感兴趣起来了：画架旁边是一个身着铠甲的骑士雕像；而就是这位严肃的、长着长胡须的人，让她的容貌列入那些画幅中间，流芳百世。这可咋办哪——坐着，一点儿不能动弹，而一个陌生人，却不从你身上移开眼睛……

“不，如果这一次实在不行，那从下次起一定得有丑角和说笑逗乐的人。”

不知为什么，他忆起了巴茨·索多麻。正是这个人，能说故事让她开心。当然，

---

见《大时代前面》第 195 页

见《在大时代前面》第 202 至 213 页，李长敏译

不是讲那些修道士的恶行——要知道，应当说她是一位规规矩矩信仰上帝的人。而且，要是索多麻还能把他的小猴子带来，那模特儿就可能保持住愉快的心情。但是，现在先应当使她适应适应新的环境。

互道寒暄之后，桌子上按照吩咐摆上了盛着甜食、水果和饮料的盘子。列奥纳多忙着准备画像。当他移动画架的时候，蒙娜·丽莎紧蹙双眉，观看着屋子里的东西和不时在门中出现的画家的学徒、仆人。

萨拉依诺长着金发的头，旁边独眼的佐罗阿斯特罗魁梧的身影，都使她感兴趣。列奥纳多走近蒙娜·丽莎，又注意看了看她的手。她把一只手放在另一只上，作出一副操作善良的少女等待长辈训示的姿态来。这两只手是多么美妙啊！

画家用惯常的柔和的语调说道：

“如果夫人不反对的话，我想描绘一双不加装饰的手，而脖颈上——也请去掉项链。”

佐贡多先生惊奇地看着画家，但没有提出异议。蒙娜·丽莎急忙从手上退下戒指，从脖子上脱下珍珠项链，并把它们整齐地摆在桌边。

“谢谢夫人，”列奥纳多说，“如果可能，请别改变姿势。”

她正是他想要描绘的那种女子：毫无修饰、情趣天然——一绺绺卷发，散垂在裸露的颈上。

画家开始用含银的铅笔画起画稿。

而这时候，习惯了周围环境的佐贡多先生，则品尝着高脚水晶玻璃杯里闪闪发亮的红通通的浓酒。

现在，他是一副安乐、得意的神情。看得出来，他是非常高兴的，因为通过有名的列奥纳多·达·芬奇的画笔，他的妻子将芳容永在。他质朴而坦率地说道：

“我呀，列奥纳多先生，婚事解决得再好没有了。她父亲也就像我父亲一样富有，我们的财产也合并在一处了。虽然，新娘习惯于富有的家庭没完没了的娱乐，但在品行的端正和操守方面，却颇有教养。”

蒙娜·丽莎愿到列奥纳多的画室来了。不论是新结识的人们，还是有着鸟雀标本、蜥蜴、蛇和不知道什么小兽骨架的陌生环境，不论是那些奇奇怪怪的实验仪器，还是带有调色板的画架；不论是气味特殊的松节油，还是那些颜色的涂抹——一切都是这么有趣，这么新奇！要知道在家里。围绕着她的只有账簿和关于贷款、交易额和可能利润的没完没了的谈话。说真的，在这里和在家里都有些竭力使她开心的丑角，但是，在那里，在家里，对那些人她已是司空见惯，甚至于，她似乎背得出他们那些笑话了；而在这里，却有些全新的东西。同样，还可以好好儿看着，她自己是怎样地在画布上慢慢地活起来的。就好像正在诞生一样。起先可不大像呢，接着就越来越分明了，甚至，似乎这个画出来的蒙娜·丽莎要开口讲话了……

列奥纳多顽强地工作着，情绪饱满，对各种情况应付自如，并且细心地观察着模特儿的内心世界。对他至为重要的是，唤醒这个消沉、淡漠、被银行家府第里寂寞的日常生活和千篇一律的安宁弄得昏昏欲睡的妇女！

音乐没使模特儿得到完全的满足。看得出来，先前谈好的那个诗琴演奏家，技艺不很高明。她听着那些人人都熟悉的调子，一副愁烦的面容，常常忍不住打哈欠。那些变戏法的魔术师向上丢起刀子，又用刀锋去接住它；或是叠罗汉、用小球变出各式各样的戏法来，都没能使她打起多少精神来。看来，丑角和魔术师五光十色的服装还更使她感兴趣一些。她什么时候会高兴起来，完全无法预料。

在中间休息时，画家让模特儿歇歇气，吃点心。一个女仆，她的老奶娘，就在画室里侍候开饭：切嫩鸡，把橙子、石榴洗干净。老太婆总是有些害怕那个放在角

落里、穿着铠甲、戴着头盔的模特儿，害怕那个放在桌子上的脑瓜壳、切开做成标本的动物、放在罐里的蛇；甚至害怕脑瓜壳的解剖图。回到家里，她竭力使蒙娜·丽莎相信，列奥纳多是个巫师，是魔鬼的朋友。

有一次中间休息的时候，蒙娜·丽莎的注意力被一幅画着有蹼的水鸟爪子的速写吸引了；在这旁边——是一只人手的速写。在那儿也摆着一幅蝙蝠翅膀的速写。

“你要这干什么，先生？”年轻女人好奇地问。

列奥纳多开始给她讲游泳和飞行的原理。给她讲游泳的器官和飞行的器官的相似之处，他还给她讲了，这种相似怎样使他想到一种飞行机械。

他看到，在她那双不大的、缺乏表现的眼睛里，闪现了火花。她饶有兴趣的听着，这可全是新的东西啊，这可不是成天在家里听的那些——关于盈利的没完没了的谈论：赶呢子的工人、出国、减价的一匹最好的原料；邻人抢购的订货……尺码、金钱、平底货船、关税、车床、手艺、原料……就这样日复一日，而消遣呢——穿戴、金发、流行的摩登发式、手艺令人惊服的修眉毛的理发师、从罗马传来的新式舞蹈……还有流言蜚语：来自佛罗伦萨的、来自锡耶纳的、来自米兰的、来自波伦亚的、来自威尼斯的、来自梵蒂冈的、适合各种口味的……而这儿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看见蒙娜·丽莎眼睛里的火花，列奥纳多感到他的心震颤了一下：就是这样的火花，在阿丽琵耶拉妈妈眼睛里燃烧过，在那里，在芬奇小镇那极美好的一角，当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找到一个小昆虫，或是一个美丽的小甲虫、一只小蝴蝶、一朵花，把它们带回家里，和她一块儿仔细察看，惊异于它们的色彩和构造的时候……

列奥纳多感觉到，他对大自然的那些考察，使模特儿越来越感兴趣了，这使他高兴又激动；于是，在中间休息的短暂时间里，他把花工夫搞出来的那些东西指给蒙娜·丽莎看，非常激动地、尽量简单明了地给她讲解这些东西。

有时候，她的轿夫老是不在画室门口出现，而仆人或老奶娘就会来说，她病了，或者是弗朗切斯科·捷列·佐贡多先生决定，妻子应该休息休息，在家里呆着；特别是有亲戚从锡耶纳来——佐贡多先生和他们有着商务上的联系。这时候，列奥纳多感到，他的生活里缺少了什么……

她对列奥纳多所倾心的那些爱好出人意料的反映，使列奥纳多产生了用另一种方法来完成画幅的想法，这一点他早就在考虑了：他决定把肖像画成一幅包含一定情节的主题性油画。这样，就需要风景。一定得要风景，要知道，订制的肖像是需要风景的。画家只要画得其像模特儿，或者，除去相像外，最后还有模特儿的特征。但是列奥纳多决定画出周围环境来。这个环境要和蒙娜·丽莎的内心世界她的精神生活和谐一致。为了达到这一点，他想把她摆在她越来越感兴趣的大自然中。

对，他要在她的像后面画上风景。朦胧的、轻盈的、飞向虚无飘渺的远方的一片轻烟笼罩的风景；这一片风景，要和柔软的搭肩布以及漫不经心地抛在头上的一块透明的面纱互相呼应……

在这位灰蓝眼睛里充满深邃、敏锐思想的高个子画家面前，大部分时间默默无言、胆怯的模特儿，有一次开口说话了。她问到能进行创作的人，比如画家、读书人、发明家的头脑，又问了从事某种事业的人和只是为了应付日常生活的人的智能；最后问了像狗那类动物的智力，这些动物有时牺牲生命救护仔兽，有时甚至救人。

“我不明白，怎么会这样，为啥会这样……世上有许多弄不明白的、有趣的事……还有，还有怎么了解和评价一个人？有这样的人，他们不为周围的人们所理解，但他们却知道很多东西……甚至预知天气的人……而且是一点儿不差的预报……我见过这样的人……”

列奥纳多微微一笑，然后，他一本正经地说：

“如果夫人想听，我给你讲个故事……”

“故事？真新鲜！”蒙娜·丽莎想。

她肯定地点了点头，就准备听故事了。

而列奥纳多忆起了柳契娅外祖母讲的一个心爱的故事。这故事刚好合适。传说是古老的，有修道士虔诚的说教，但列奥纳多把它稍稍改动了一下，把修道士这个古代圣者改成了大自然的预言家。不是吗，这个故事，在不同的地方，人们有各种各样的讲法。听说，好像这个故事还传到了土耳其，在那里，修道士变成了魔术师。

“唔，夫人，请用一枚糖浸杏子。我讲这个古老的故事，使你不致太感寂寞。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候，不论是在我佛罗伦萨，还是在罗马，还没有建造起哪怕是一小块石头。有过那么一个穷人，他有四个儿子：三个很聪明——他常常沉默不语，喜欢到田野里，到海边，看呀，听呀，自个儿想呀；他还喜欢在夜里看星星。到后来，父亲的死期到了。在跟生命告别之前，他把孩子们叫到跟前，说：

‘我的孩子们，我很快要死了。把我一埋掉，你们就锁好小茅屋的门，到天涯海角为自己寻找幸福去吧。不论什么手艺，你们每人都要学会一点，好养活自己。’

父亲去世了。孩子们埋葬了他，就要到天涯海角找寻自己的幸福去了。他们约定，3年之后，回到故乡小树林中的空地上，到一棵倒掉的树后面，互相叙说3年之中各人学会了什么东西。

一转眼，3年过去了。记着3年前约定的兄弟们，都从天涯海角回到了故乡小树林中的空地上。大哥哥先回来，他学会了做木匠。寂寞使他受不了，他砍倒一棵树，刨光了，把它做成一个姑娘的像。他走开了一会儿，等着。二兄弟回来了，看见了木头姑娘。因为他是个裁缝。他决定给她穿上衣服。一眨眼间，他给她作好了一件美丽的丝衣裳。三兄弟来了，他用金首饰和贵重的宝石把木头姑娘打扮起来——要知道，他是一个珠宝匠，还积攒了一大笔钱。

四兄弟来了。他既不会做木工，也不会缝衣裳。他只会倾听，大地在说些什么，树林、青草、野兽、鸟儿在说些什么，知道天上行星走的路，还会唱神奇的歌儿。他看见木头姑娘穿着华美的衣裳，戴着金首饰和宝石，但是，她既听不见，又不会说话，也不会动弹。于是，他使出了自己的全部本领——要知道，他学会了和地球上所有的东西交谈，甚至学会了用自己的歌声使石头复活……于是，他唱起了一首美妙的歌。躲在灌木丛里的三个哥哥听得哭了起来。他用这歌声给木头姑娘注入了生命，于是，她微笑着，呼吸起来了……

这时，他的三个哥哥都扑向姑娘，每个人都叫着一句话：

‘是我把你做出来的，你该成为我的妻子！’

‘你该作我的妻子！是我给你——赤裸裸的、可怜的你——穿上衣裳！’

‘我使你变成富人，你应该作我的妻子！’

但是姑娘回答了：

‘你做了我——你作我的父亲吧。你给我穿上衣裳，你把我打扮得漂亮——你们作我的哥吧。而你，给了我灵魂，并教我爱上生活，这辈子你就作我的丈夫吧……’

树木、花儿、整个大地和鸟儿们，一起为他们唱起了赞美歌……”

故事讲完了。列奥纳多看了蒙娜·丽莎一眼。啊，她那面孔啊！那面孔明亮起来了，双眼闪闪发起光来了……然后，如梦初醒，她吸了一口气，用手摸摸脸，默默无言地走到位子上坐下，两只手摆成平常那个姿势。

是啊，事情是成功了——画家也唤醒了一个冷漠的塑像，但是幸福的微笑正慢慢地从她脸上消失，隐隐约约留在两个嘴角，给她的脸儿增添了令人惊异的、神秘

莫测的、调皮的神情，就像一个知晓神秘而又小心保守着它，但又不能抑制住怡然自得心情的人……

列奥纳多则悄然无声地工作着，生怕放过了这一瞬间，这一缕照亮了他忧闷的模特儿的阳光……

也许，画家爱上了银行家佐贡多的妻子——蒙娜·丽莎，他把完成订货的时间拖得这么长（1500—1504）。但是，因为维乔宫大量的工作占去了他的时间，那么，自然而然地，肖像的绘制就成年累月的拖延下去了。或者，这样的延宕并不完全是肖像画本身的特性所决定，而是画家的一种探索？但是，没完没了地寻找什么独特的表现手法难道不显得太不合常理吗？

是的，他按自己的方式爱着蒙娜·丽莎。难道不能让模特儿作为一种形象、一种理想来爱恋吗？难道不能在题材里发掘出新颖的东西吗？不仅如此，像一只世界上少有、美妙绝伦的鸟儿或是花儿，这位妇女似乎进入了他的生活，成了他生活的欢乐和光明。描绘这位妇女成了他高度的享乐。在描绘泽慈莉娅·加列阿妮肖像的时候，他没有经历过这样的心情。因为那是一个长于上流社会生活经验的女人，实际上，这个泽慈莉娅整个生活都是在扭捏作态，扮演角色……那只是肖像；而描绘蒙娜·丽莎，他不把她看成一幅普普通通的肖像。

在画像的时候，丑角和魔术师仍像往常一样出现在列奥纳多的画室里，但他们经常被打发回家去。为了使蒙娜·丽莎欢娱，仅只留下一个乐师。在音乐的伴奏下，令人心迷神醉、神秘莫测的微笑便越来越经常地挂在模特儿的嘴角。在这样的微笑里，有着局外的人眼睛无法猜度的梦想……

这位已经不是少女，而是成熟妇人，和一个除了发财之外不知道幻想、什么都不知道的银行家在富足、优裕的环境里生活了多年的女人能够想什么呢？未必有什么人能够猜到，这样外表像一个哲人、不由自主的倾心于这位妇女的画家讲的故事，把什么东西深深地铭印在她的心灵上了。列奥纳多的天才深深地印入她懒于思索的脑海，触到了她沉睡的心灵。她听着他的声音，就像聆听音乐；听着他的话语，就像听到了神灵的启示。他第一次给了她由于丰裕和无忧无虑的生活而迟钝了的求知欲。她想更多地知道，更好地理解周围环境。但是，对于她已经是定了型的生活，有什么办法呢？

有一次，列奥纳多先生给她讲了另外一个故事。这个真实的故事内容是：50年前，在韦罗纳住着诺加拉姊妹。她们不识字的母亲给了她们受教育的机会，她们懂得了那个时候教育方面的深奥难解的东西：学会了拉丁语，读了很多古代诗人和哲学家的书，通晓了但丁和彼得拉克（文艺复兴时代的代表人物）的著作。她们之中最有才华的一个叫依佐塔。她是一个卓越的演说家，写得一手漂亮的文章。国内很多受过高深教育的人们，以收到她的信为骄傲。依佐塔还发表过致教皇比依二世的演说。

这段韦罗纳的依佐塔·诺加拉的故事使蒙娜·丽莎久久不能平静。她梦见依佐塔，她觉得，似乎她自己成了依佐塔……但是白天，在银行家佐贡多家里日常的碌碌无为中，这些幻想渐渐死去；没有力量改变任何东西，没有力量有所作为、找到新生活；在伟大画家画室里奇妙、不寻常的氛围中萌芽了幻想，在家里又完结了。

不时来拜访列奥纳多的艺术家和艺术爱好者看见《蒙娜·丽莎》，非常兴奋：

“列奥纳多先生有着什么样的魔法，描画了这位栩栩如生的美人，这双水灵灵的眼睛！”

关于达·芬奇作这幅著名的画的传说甚多。请看下面几则资料作的介绍：

### “蒙娜·丽莎的微笑”之谜

达·芬奇的杰作《蒙娜·丽莎》是文艺复兴时期最出色的肖像画之一，也是人类文化宝库中最珍贵的瑰宝之一。

这幅肖像画最重要的特征是蒙娜·丽莎的微笑。

关于蒙娜·丽莎的微笑，几个世纪以来，曾像谜一样引起许多猜测：有的把它说成是“谜一般的微笑”、“神秘的微笑”；有的说成是“妖惑的微笑”、“邪气的微笑”。据有人考证，历史上相传的现藏于法国巴黎卢佛尔宫的《蒙娜·丽莎》是达·芬奇1513年为当时意大利佛罗伦萨执政者朱里安诺·美第奇的情妇画的像，名称是《一个妓女之像》，“蒙娜·丽莎”是后来枫丹白露宫的迪安神甫随便安上的，而列宁格勒博物馆里一幅由弗兰切斯科·梅尔兹（达·芬奇的学生）签署的名为《哥伦宾娜像》，才是真正的蒙娜·丽莎像……

这个疑案是不难解的。离达·芬奇生活的时代最近、当时很权威的美术史家乔尔乔·瓦沙里在《列奥纳多·达·芬奇生平》中已明确记载：蒙娜·丽莎是佛罗伦萨的公民弗朗切斯科·捷列·佐贡多的夫人，所以法国人又称它为《佐贡多》。蒙娜·丽莎出生于1479年，达·芬奇给她画像的时间是1503至1506年，正是夫人24岁至27岁的时候。传说在画像时她刚丧失了爱女，因而经常郁郁寡欢。达·芬奇为了表现她的微笑，“以免像一般肖像那样经常被画成忧郁的样子”，“画她的时候，曾请人在她旁边弹琴唱歌，还请一些滑稽家表演”，愉悦她的心情，使她面部始终保持笑意。

那么，达·芬奇为什么一定要画蒙娜·丽莎的微笑呢？这里蕴藏着画家极为可贵的创作意图：在中世纪的黑暗岁月，西欧人经历了1000多年残酷蒙昧的封建统治和基督教禁欲主义的精神摧残，早已丧失了思想自由和幸福生活的权利。现世生活的一切喜怒哀乐都会被视为触犯上帝的天条。所以在中世纪的画像中，圣母、耶稣也好，普通的肖像也好，总是那样呆板、僵硬，面部毫无表情。文艺复兴的时代来了！一切都在发生变化，绘画中变化最明显最典型的标志，便是丧失已久的笑容又回到人间，特别是回到获得解放的妇女们的脸上。那笑容里充满着新时代新人物的自信和乐观，洋溢着他们对未来、对真善美的渴望。达·芬奇作为一个与时代休戚相关的艺术家，敏锐地感受到这一点，并天才地表现了这一点。他一扫过去肖像画上那郁郁寡欢、像幽灵一般的阴影，绘出自由的明朗笑容。他用艺术形象表明，人从禁欲主义下解放出来，它不再是徒具形质、没有七情六欲的模具，人能够向人微笑了！所以《蒙娜·丽莎》具有了强烈的特征，而且成为文艺复兴时期女性美的原型，成为画家可以放开手脚倾心颂扬真善美的象征，成为西欧人结束了漫长中世纪痛苦生活的标志，如恩格斯所说，“这是人经受煎熬而取得的最伟大的进步的转折点”。

另一说认为，“蒙娜·丽莎”这个名字可能是取自马童娜（Madonna—即圣母马利亚）的简写“Mona”，马童那本来是圣母的画像（或雕像）的通称，这样《蒙娜·丽莎》便多少带有圣母画像的含义了。

如果这一说符合历史的事实，《蒙娜·丽莎》这幅画的意义仍然不因此而减少。因为在“黑暗的中世纪”里，传统的宗教题材霸占了整个的画坛，形成抽象化、概念化的公式。那里的圣母画像，历来是头上带着“圣光”，

冰凉而毫无生命。文艺复兴的大师们，特别是达·芬奇，敢于向这种僵死的传统挑战，他们把神圣不可侵犯教义变成平易近人的通俗故事，开始把宗教与世俗生活联系起来，使艺术只是披着宗教的外衣，反映的是现实的生活呼唤世俗的思想感情，目的是向人民群众进行人文主义的宣传教育。把宗教题材世俗化。这是狂飚突进的文艺复兴时期的一个浪潮。达·芬奇在《蒙娜·丽莎》中抹掉了圣母头上的圣光，使冰冷的圣母具有“人性化”的特征，用“人性”代替了“神性”，或者说，人也可以具有神的特质，这就更是一个了不起的成就了。

### 湖水的涟漪与蒙娜·丽莎的微笑

文艺复兴时期的泰斗达·芬奇和大自然结下了不解之缘，他十分重视对自然现象的观察和对自然规律的探索。他认为画家要当“自然的儿子”不要做“自然的孙子”，即要从直接生活的自然之中，寻找丰富的创作源泉，和自然不要形成一种“隔代”的间接关系。他曾这样衷心赞美大自然：

自然是那样博人欢心，那么形形色色取之不尽，以致在同一品种的树木中也不会遇到这一棵和另一棵完全相似的树木……也不会碰这一个和另一个丝毫不差的东西。

狄德罗说过：“所有模仿的艺术都能在自然里找到它的模型。”达·芬奇创作杰作《蒙娜·丽莎》时，为了表现她那种似笑非笑的微妙特征，不仅运用解剖学的知识深入研究了隐藏在皮肤下面的脸部肌肉的活动特征，而且十分细微的观察了许多自然现象。他终于从微风吹起湖水的涟漪中得到启发，创作了蒙娜·丽莎的谜一般的微笑。你看她那配合着微微斜视的柔和明亮的眼神，抿着的嘴角微微翘起，形成轻盈的笑靥，这种非人工所为的线条和韵味，我们只能从“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中找到类比。蒙娜·丽莎的微笑中显示出温雅、高尚、快乐，但不失其端庄、宁静。这是寓有深刻意义的最美的微笑。

### 8 爱情悲剧

下面这篇文章，是我在 1995 年写的，现录于后：

达·芬奇是世界人民爱戴的艺术家。他多才多艺，学识渊博，有超人的工作能力和百折不挠的探索宇宙与人类规律的精神。他研究过飞行器，设计过水力机器，观测过天体，考察过植物性能，试验过炼金术，制作第一个救生圈，第一把降落伞，第一个照相机暗箱。而他的名声远播却是因为他的画。他的《最后的晚餐》轰动欧洲，以致使两代法国国王都想把画有此画的墙壁搬回故乡。他的不朽之作《蒙娜·丽莎》，乃是西欧艺术史上的第一届心理肖像画。他直奔一个艺术顶峰：就外表全然不动的模特儿来表达她内心的活动。

但是，似乎更多的人并不知道，达·芬奇竟终身未娶，没有后人（子孙）。

究竟是什么原因，使得达·芬奇这个一表人材、极为英俊的意大利男子终身不娶？是不是他心理乃至身体有某种缺陷？这一直是像一团谜一样，困扰着他的崇拜者们。

最近，我接受写《达·芬奇传》的任务，便掌握了详实的史料，重点研究了他终身不娶之迹。我不妨写出来，起抛砖引玉之用。

达·芬奇生于1452年4月15日。他的父亲是镇上有名的公证人，身材伟岸，相貌堂堂，生活颇为富足，身体壮如公牛，严肃而浪漫。他常出入一些田舍农家。他和一位乡村姑娘热恋并同居，使那位美丽纯朴的乡村姑娘未婚先孕，不久生下了非婚子达·芬奇。

一声惊人的啼哭来自风景幽美的乡村某个草屋。那位为爱情付出了代价的乡村姑娘羞羞答答地抱起了这个谁也意想不到会声震全球的儿子。尽管公证人很爱乡村女子，但他后来却没有跟她结婚。以致使小芬奇儿时就没有生活在亲生母亲身边。他是后妈带大的孩子。

可以说，达·芬奇懂事之后他就敏锐地感觉到了生身母亲婚恋之不幸。他寻找过她。但她已经失踪了。这给他心灵深处带来深深的伤痕。虽然后妈十分爱他，心疼他。

达·芬奇心里常常幻想着母亲美丽影子。他的第一次创作是代替老师画一个天使。老师说，要表现出狂喜地看着基督洗礼，但又要天真无邪，与众不同。他在画前思考了一天。他几乎夜不能寐。渐渐地，画布空白处，出现了一个跪着的天使。他，目光严肃，富于幻想，满头卷发，被一个薄薄的、晶莹的、像轻纱一样的光轮围绕着，衣褶美妙而自然的垂落下来。老师惊叹不已，最后说：“看了你画的天使之后，我不配再称作一个画家，我只该去拿雕刻刀了！”竟然从此不再提动画笔。这天使，就是他对亲生母亲的一次次幻想和呼唤的影像。

达·芬奇几乎把全部精力都放在了事业上。他成年之后，日常生活几乎都是由他画室里的学生打理。1500年4月，年已48岁的达·芬奇可谓功成名就，历尽沧桑。他仍然孑身一人。在他的生命中，虽然偶尔也出现过一些漂亮女子，但她们都像花瓶一样，没有内涵；就像流星一样，飘然而逝了。他还没有遇到一位令他怦然心动的美人。他还是一位童男子，尚未有爱情启蒙。但他渴望，一天比一天更渴望爱情。

46岁的那年，风度翩翩的英俊而有名望的达·芬奇重返故里佛罗伦萨城。

佛罗伦萨是世界一流艺术的荟萃之地，当时意大利精神文化活动中心。这里的人艺术造诣高，可谓藏龙卧虎。贵族人爱艺术，百姓也爱艺术。地方官、银行家更是崇拜艺术把艺术当成他们脸上的“贴金”。这座艺术之城，聚集了世界各地来的科学家、艺术家。当地财主们为了获得艺术家的绘画、雕刻、古典作品，他们不惜重金购买。

应佛罗伦萨著名银行朗切斯科·捷列·佐贡多的邀请，达·芬奇前往他的宅第作画。

佐贡多，45岁，秃顶，面孔幽雅。而他“金屋藏娇”。他的夫人年轻苗条，相貌美丽，可谓国色天香。达·芬奇第一眼见她的时候，心中便怦怦直跳。这是见过的最美的女子。美夫人走进了书房，略带羞涩。她身着贵重的连衣裙，梳着时髦的发式，一绺绺发披散于双肩。她那发育很好的身体显得丰满美妙。她很富有，眉毛修整过，两颊绯红。手上、颈上，挂着很多贵重的宝石。她全身充满着纯真和天然情趣。

佐贡多请达·芬奇为他夫人画像。

达·芬奇呆了一下，方说：“我同意工作。不过，不是在这里。因为画

这幅画，得要点背景、气氛，必须在我的画室进行”。

银行家欣然同意。他和夫人及女仆来到达·芬奇画家。蒙娜·丽莎感到不自在。达·芬奇走近她，注意看她的手。这是多么美妙的两只手啊！柔和地对她说，如果您不反对，我想描绘一双不加装饰的手。请把所有的装饰品去掉。银行家惊奇地看着他。她退掉了宝石、珍珠。毫无修饰，情趣天然。画家开始画手。

接连几天，蒙娜·丽莎都如期来到这里。达·芬奇顽强地工作着。他情绪饱满，容光焕发，对各种情况应付自如。他细心地观察她的内心世界。他觉得有必要唤醒这个消极、淡漠、被银行家府第寂寞生活和千篇一律的安宁导致昏昏欲睡的女子。

他专门请了音乐家来弹奏。但没有使蒙娜·丽莎动心。她一副愁容，忍不住打吹欠。他请来的魔术师变着法儿让她高兴。休息片刻，她看见画家的一幅水鸟的爪子速写。她好奇地问：“这是什么呀！”他便向她讲述游泳、飞行的原理。她眼里闪现了火花。新奇，新奇啊，见到这眼中的火花，达·芬奇心震颤着：这样的火花，好像亲生母亲眼睛里有过。他把她做的标本，一件一件给她看。她兴趣盎然。他给她讲故事，讲很多精彩的故事。渐渐地，蒙娜·丽莎入迷了。她爱上了这个博学多才、英俊潇洒的奇男子。但不敢有半点表示。故事讲完了，他看着她：啊，那是怎样一张生动明亮的面孔啊！双眼闪闪发光。然后，她如梦初醒，长长地吸了一口气，用手摸摸脸。成功了！画家唤醒了一个昏睡经年的心灵。一个冷漠的心灵。他迅速地画起来。那幸福的微笑，可惜很快就消失了。

达·芬奇爱上了银行家的妻子。第一次，绝对的第一次。也许就因为这个原因，他把完成订货的时间拖得很长很长，整整用了4年！他按自己独特的方式爱她。他这种爱，很像是柏拉图描述的那种精神恋爱。他想像着这美女似乎进入了他的生活。他的天才深深地印入她懒于思考的脑海，触到了她沉醒的心灵。她仿佛听见了神在呼唤！她展现了因爱而动人的一刹那间的微笑。

就是这个微笑，让千百年多少学者教授研究来研究去。它像谜一样地引起种种猜测。有说是“谜一般的微笑”，有说是“神秘的微笑”，有说是“魅惑的微笑”，也有说是“邪气的微笑”。当时，蒙娜·丽莎年方24岁。据说作此画时她刚失去爱女，为此郁郁寡欢。达·芬奇为博她微笑，想尽了办法。

达·芬奇描绘她的微笑，具有深深的用意。在中世纪黑暗岁月里，西欧人经历千年残酷的封建统治和基督教禁欲主义的摧残，早已失去了理想自由和幸福生活的权利。文艺复兴时代终于到来！丧失已久的笑容又回到获得心灵解放的女子们脸上。达·芬奇敏锐地捕捉到这一点。他绘出了自由的明朗的笑容。人从禁欲主义下解放出来，它不再是徒具形质，没有七情六欲的模具，人能够向人自由地微笑了。

这幅画，改变了蒙娜·丽莎的命运。她由一个庸俗的贵族妇女，重返天真无邪的少女时代。她默默地爱上了达·芬奇。但她又不敢表达，心灵承受着封建社会的重压。她不到30岁的时候，竟为爱情忧郁而逝。而达·芬奇，心中永远地爱着她，竟终身未娶。在他晚年病重的时候，画家叫学生把他画架上的绸布揭去。灰尘飘去，展现在他眼前的是永久的微笑！啊，《蒙娜·丽莎》。他的画中人，在她如花年龄时就忧郁而逝了。银行家的后人，将这幅画卖给了法国国王。而国王又把这幅画交给达·芬奇去修复。接到这幅画时

达·芬奇全身颤抖，眼泪夺眶而出……

往事如烟。多少美好的日子使他回忆。他回忆起初识美人的日子，回忆给她作画的日子，回忆起音乐家弹奏妙曲，使她开心微笑的日子……啊，那是多么幸福而充满激情的日子！多少多少年来，这美丽的微笑，把他那颗高傲的心俘虏了。是的，他唤醒了一颗沉睡的灵魂，唤起她去过另一种激动人心的生活；可是，他又害了她，害得她痛苦寻觅而又无法实现那种生活，使得她早年忧郁而逝。为此，他夜不能眠。他举着灯在画前走着，看着，泪流满面。他爱她，直到 1519 年 5 月 2 日，他溘然长逝。

## 第七章 浪迹天涯

### 1 再去米兰

达·芬奇生性高傲自负，但在声誉鹊起时他仍然十分沉静。他这种不同流俗的性格，自然得罪了不少佛罗伦萨人。人们不能原谅他在米兰服务 17 年之久！人们指责他对故乡缺乏爱恋。

尽管在《蒙娜·丽莎》的创作中，画家取得了空前的成功，但是，达·芬奇却郁郁寡欢。他不时地对弟子们说，现在是收拾东西走路的时候了。

而对市政厅的人，他则说是去寻找一种配颜料的配方。

1506 年的春天姗姗来迟。

这个春天，对于达·芬奇来说，不是心平气和地欣赏，而是焦灼地寻找。他就要离开故城。可是，他到哪去？一时连他自己也主意不定。

去米兰？当然，去米兰。米兰曾有过他艺术的顶峰时期。那圣马利亚·德拉·格拉齐耶隐修道院里，还存着他的壁画《最后的晚餐》，它闪烁着不朽的美。米兰人无法忘记他达·芬奇。

就在这时候，达·芬奇接到了法国总督的邀请。请他去米兰完成一些作品。同时，也请他为总督本人画肖像。

达·芬奇一下子活跃起来。

米兰在召唤！

虽然他舍不得丢下故乡，而且他也明白此去何时是归期，但他还是从容不迫地踏上了艺术之程。

这一次离开之前，他走遍了他童年、少年生活过的地方，访察过故友，对故乡的一草一木都作了告别。

他去了麦尔兹家别墅。在那里，小麦尔兹正焦争地盼望达·芬奇的到来，小麦尔兹要正式拜他为师。达·芬奇检查了他的一大堆素描和平面图后，他看到了速写天才之光在闪亮。于是，他决定接收小麦尔兹为弟子，带他一道去米兰。

临走的时候，达·芬奇带了一幅《纺纱圣母》。这幅作品画的是儿时的耶稣把小脚伸进盛毛的提篮里。他笑着，调皮地抓住纺锤，要把它从母亲手中拿去。这幅作品是在佛罗伦萨画的，是留多维克十二世的宠信者，他的御前秘书罗伯特订的货。

这幅画在米兰再次引起轰动。

订货源源不断。

在米兰，达·芬奇的心灵得到了休息。

### 2 祸起萧墙

达·芬奇正在为法国总督夏尔画肖像。夏尔派人送了一封信到佛罗伦萨。信中说：“我们还需要列奥纳多·达·芬奇完成一些画幅。因此，请您给列奥纳多延续假期，以便他能在米兰再停留一些时间。”

这封信被共和国最高长官索捷里尼看到了，他大发雷霆，骂达·芬奇是“米兰骗子”，恶毒攻击的语言向达·芬奇飞来。

“这是地地道道的变节者！”

这使画家心情失去了平衡。他被恶言恶语折磨着。  
他决定到瓦普利奥去。  
他想去找老朋友借些钱。

### 3 徘徊人生路

达·芬奇这一时期内心十分矛盾。他被米兰和佛罗伦萨两边拉扯着。

法国总督说：“你们佛罗伦萨人应该为我效力。包括他执政官在内，我写封信去，就说我希望佛罗伦萨画家为我服务，他现在在我这儿，我想叫他为我工作。”

命中注定，达·芬奇不能重返故里。

这并不是他不爱故乡。在大使招待会上，法国总督、法王要佛罗伦萨来的人把信带回去。

这些统治者，把画家、艺术家看成是仆人，是服务工具。这些人的命运，决定于他们对游乐的兴趣以及对强者世界的歌颂。

这正是达·芬奇时代艺术家的悲剧原因之一。

佛罗伦萨共和国执行官受宠若惊，一反过去的态度，同意法王留下达·芬奇。因为他惧怕法国国王留多维克十二世。

在米兰徘徊的达·芬奇，内心痛苦不堪。

他回忆着已逝的时代，回忆着米兰大公，以及他的城堡、宫廷，回忆着过去的歌舞，回忆美人泽慈莉娅。

那姜·加列阿卓，那莫罗，那大公夫人贝阿特丽切……

一切都已逝去。

米兰换了新的统治者，他得为这些人服务。

达·芬奇最后决定，留下来吧，在米兰也许会有另一番成就。

### 4 《圣安娜》

在米兰，达·芬奇的创作热情如旧，才思潮涌，他开始发掘美丽的丽达之类神话题材。美丽的丽达吸引宙斯的注意力，变成了一只天鹅。他画了大鸟这类草图。

他重新作《圣安娜》。这幅草图他丢在佛罗伦萨了。但他印象颇深。他如今把《圣安娜》重新画成作品。他的学生也参加了创作。

在这幅画中，达·芬奇发展了《岩间圣母》这个老画题。

他着重表现互相联系的三代人：长者安娜，年纪大，但心灵永远年轻，她的脸容光焕发，面带微笑。她的微笑，照亮了玛利娅的脸。现在和过去，他们照料的是将来：小耶稣。她们对未来充满希望。小耶稣正和一头小羊羔戏耍。人和自然融为一体。

画中可见圣徒和神人的美好形象，也可见为罪恶而牺牲的象征羊羔。更富哲学意味的是：生气勃勃的胜利的开端就在画中。

这是一幅发人深省的画。

达·芬奇的天才，不仅仅是在绘画。

根据法王的指示，达·芬奇开始投身科技事业：

他为灌溉伦巴第的草场、耕地寻找打井的最好方案；

他为建造圣赫里斯托冯运河上的水闸而贡献才智；

他建造了整整一套运河系统，到处带来丰产。

数学家卢卡·巴却里和他交为挚友。他为数学家的著作《神圣比例》编辑了最后一部分，并作了插图。

达·芬奇以巨大的聪明才智征服了米兰人。

法王开始称他为“亲爱的”、“心爱的”。

不断有学生加入他这个特殊的家庭。

## 5 “王室画家”称号

法国国王给了达·芬奇养老金，并授予他“王室画家”的称号。

然而，米兰又躁动起来。1511年，反法国人全球性联盟成立。法国人在米兰站不住脚跟了。

已故的莫罗，他的儿子马克西米连，带2万瑞士人武力向故乡打进。他们打败了法国人，统治了自己家族的故地。

在米兰，马克西米连找到了著名的画家达·芬奇。

还是孩童时代，他就在画家的膝上，听达·芬奇讲故事。

他听过画家动听的银色诗琴的演奏。

那时候，他记得达·芬奇还是年轻力壮、精力充沛、身材修长、肢体灵巧、技艺娴熟的好骑手。

青春如流水，不再返回。如今，艺术家胡须白了，成了一位长者。

为了把米兰装点更美，马克西米连请艺术家来完善方案。

在画家的工作室，他看见一个青铜小雕像：

一个裸体的吃力地驾驭着一匹强壮的双脚立起的马的骑士。

这是垂乌尔卓元帅纪念碑的小型模型。

他准备注入青铜，完成塑像大业。

但是，画家失望了。

米兰的战争没完没了。外国人经常骚扰，米兰破产了。匪帮也不分青红皂白，常来屠杀、抢劫。米兰人绝望了。他们丢弃家园，四处流浪，听天由命。

达·芬奇，这位“王室画家”，他的余年，经受不起如此纷乱的生活了。军队时胜时败，谁也说不准还有没有希望……

米兰人说：“欢乐、痛苦、饥饿、死亡遍地都有，但是，米兰不能失去伟大的列奥纳多·达·芬奇！”

但是，达·芬奇看来，他不得不又要启程，去远方寻找艺术栖身之地了。

他的学生，萨拉依诺不得不将两幅画收进老师的宝箱里。

这是达·芬奇的“第二米兰时期”。这一时期，他完成了油画《圣母子和圣安娜》，并帮他的朋友数学家巴却里《神圣比例》一书作插图60幅。1510—1513年，他用红粉笔给自己作了素描自画像。

这期间，达·芬奇心里极不平静，在社会动荡不安之中，制作了《垂乌契奥将军骑马像》。他结识了解剖家马克·安东尼·德拉·托尔，并进行解剖学研究。

从1506年5月，达·芬奇再次回到米兰，到1513年9月离开米兰，共在米兰生活了7年时间。中途返回故城佛罗伦萨一次。

1513年9月，他带弟子小麦尔兹匆匆离开米兰，开始漂泊。  
这时候，达·芬奇已经61岁了。

## 6 漂泊罗马

达·芬奇带着弟子们骑马朝罗马进发了。

他的仆人赶着骡子，运着全部家当。

他们穿过亚平宁山脉的峡谷，然后，又来到了涅文平原。

索拉克特在阳光下闪耀，就像一个巨大的银块。

正午时分，他们行进在台伯河浇灌的原野中间。一个高高的树林繁茂的小丘上，高耸着波哲阿城堡有雉堞的塔楼。

在路上，他们遇见不少去罗马朝见新教皇的香客。

年已花甲的达·芬奇似乎又焕发出年轻时代的那种血气方刚的朝气。他和那些狂热地迷恋宗教、崇拜教皇的人开着高级玩笑。

他从旅行袋中突然掏出一些空的、吹满空气的运动物的躯体。那些躯体像着了魔似的随风轻盈地飘荡，一直飘荡到香客的头顶。

香客们大惊，仓皇地躲避，仿佛那就是灾难临头。

他们倒退着，躲闪着，往胸前画着十字。

而达·芬奇和他的弟子们则哈哈大笑。这是他们一次关于气球的实验。科学又一次向愚昧进行了挑战。这挑战，使艺术家十分开心。

年已花甲的艺术家仍然喜欢开玩笑。

他们一行人来到黄草地。那儿显得阴沉，草被日头烤焦了。芦苇覆盖着泥泞地带，这地方叫康帕尼亚。因为有些地方散发毒气，故周围的树木已经发枯发黄。台伯河水不慌不忙地打这儿流过。

荒草上四面不见人迹。偶尔遇上一些墓碑，或者一些打坏了的圆柱。野兽在发狂地咆哮，吃着草，然后狂奔到旷野。

艺术家和他的弟子们艰难地行进，日夜兼程。

他们终于走到了“永恒的城市”——罗马。

## 7 朝圣

达·芬奇他们赶到罗马的时候，已是傍晚时分。他们站在高处，在一望无垠的高空下，那座古城，现出点点灯光。发红的城墙、监狱、城堡、飘着两把钥匙的旗子……都呈现在眼前。

他们正赶上了庄严的人们觐见教皇的前夜。

朝圣教皇，这是天主教堂主持们庆祝美第奇家族无数家庭节日中的一个。此时的罗马，已被鲜花拱门、彩灯装饰起来。

台伯河水已满是金色的、挂着各种彩旗的帆浆船。

河桥上的拱门，饰以月桂花枝条编就的梭标和银色小号。

沿街移动的是游行队伍。

人们拼命穿过人群密匝的大街，接近白旗拥着穿着华丽的主教的身躯。教皇的御林军由瑞士人组成，守卫两旁。

达·芬奇和他的弟子绕道而行，在一个小酒馆里住下来。

酒店老板给他们斟酒，并报告罗马的消息。

他说：“我们教皇，特别喜欢画家、音乐家、诗人……这些人都能在梵蒂冈找到一个温暖的小窝。”

翌日，达·芬奇他们一行到梵蒂冈去。

那里早已聚集了很多人。喧闹的赞美的欢呼声不绝于耳。

忽然，人群中的嘲杂之声安静下来，几乎所有的人都向出现教皇的方向看去。奢华的教皇左手握金钥匙，右手伸出，表示祝福。

他的鞋上，一颗红宝石闪闪发光。

达·芬奇审视着他那张虚胖松弛的脸。那是一张纵欲过度、缺乏阳光的脸。目光短浅的眼睛，沉重而肥大的身躯，……原来教会的头子、罗马的统治者、天主教徒的牧师，就是这副样子。

达·芬奇还看见画家巴茨匆匆从人群中穿过。

朝圣开始了。在场的人都跪下。教皇匆忙祝福几句，便继续前进。他的早课，在教堂里举行。中午一大群骑士簇拥他，还有猎犬、猎鹰……下午，教皇出去打猎。

而晚上，教皇要去拜访力量雄厚的银行家。

达·芬奇几乎一天都在街上穿行。他在观察，在素描。

## 8 在梵蒂冈

梵蒂冈，教皇的官邸。

主教卡杏那儿·朱里安诺·美第奇把达·芬奇介绍给他弟弟教皇利奥十世。他还清楚地记得父亲宫廷里最有才华的艺术家。

教皇以一种完全知人善任的感情接见了达·芬奇。

他对达·芬奇说，你对我们会很有用处的。你是伟大的学者，伟大的艺术家。他在这里一样会受到尊敬的。你知道，我们家族的坟墓，对我们是如何珍贵。你将为我们的坟增添光彩。教皇叽叽喳喳说了很多。

达·芬奇在梵蒂冈安下家来。

他全力投入了自己的工作。科学、艺术，这两种不同的方向的科目，他做得有滋有味，是那么和谐。

他研究解剖学，研究人体，也赞美比例的完美无缺，形体的优美。他把大自然当作老师。它具有无限的力量。

他在笔记中写道：

你只要想想，有着这么令你惊叹的构造的人，是怎样被无限制的、可怕地杀死。

你就不会以你的愤怒或恶意去摧毁这样的生命。因为谁不尊重生命，谁就不配得到它。

他继续思考着：

哦，画家兼解剖学家们：在你想表达裸体形象的全部感情时，当心太详尽的骨骼、韧带和肌肉方面的知识，把你变成一个呆板的画家。

他教导他的学生们：

别把肌肉的轮廓画得那么尖削，要让轻柔的光线不知不觉地转变成为愉快的、极美的阴影；这能决定绘画雅致和优美。

他特别高度评价风景画的直观性和可靠性。

风景画就是大自然和经验的女儿。他认为，应当像作科学实验那样来画风景。他画速写，画草图；他画风景，画头部，画手、脚，画局部物件、衣褶，都遵循这一原则。

他留下了大量的画论和无数素描，有羽毛管的，也有银尖笔的，有红蜡笔的，也有意大利铅笔画。

利奥十世时代，被人们称为科学和艺术的“黄金时代”。

这说法实际并不准确。利奥十世喜欢的是对古迹的搜求。

在拉斐泰领导下，他们发掘出大规模的古罗马地下墓室。

他们发现了远古时代的纪念碑。

而对于艺术，罗马则是一个危险的地方。

在罗马，人们聚而为群，忠奸不分，互相轻视，背后搞鬼。

画家米开朗基罗就被同行布拉曼特敌视他又尖刻地、满怀敌意地轻视达·芬奇。

这使达·芬奇十分痛心。

## 9 研究永久性颜料

达·芬奇无暇顾及外面的尔虞我诈。他坚定地致力于发明永久性的颜料。他在米兰、在佛罗伦萨，都常常为没有这种颜料发愁苦恼。

他的《最后的晚餐》，是怎样坼裂、变暗，甚至发霉，他记忆犹新。因此他日夜不停地进行新的光泽颜料试验。

他的学生全部都参与了这个伟大的试验：研制这种光泽颜料的工作。他们被油气、烟尘、有害的蒸气闷得喘不过气来。

达·芬奇为教皇搞一件大型作品，此时构思趋向成熟。

但是，教皇等不及了。他老是催达·芬奇快画。

达·芬奇生气了。他受不了这种催促。他尖刻地说：

“我就要就此搁笔，从罗马走了。”

一次，教皇派来的人又来了。

他正遇见达·芬奇在专心于化学试验。达·芬奇一见到，就心烦。他说，我请您，先生，等一下，等我把这种液体煮沸；此刻我丢不下这曲颈瓶。

但那人对这个不感兴趣。他有些害怕地问：“你这是在搞些什么？”

达·芬奇尽力克制自己，他冷静地说：

“我要尽力从不同种类的青草里边得到一种纯净、对色泽少害处的透明颜料。油质颜料有一种特性：干燥时会改变颜色，会坼裂。”

那个却说：“可是我要的是画。”

达·芬奇说：“欲速而不达。我会画好的。你不要再催逼了。”

那人回去报告教皇，利奥十世失去了耐性。他愤怒地叫道：

“这个人，从他身上我们从来得不到好处！”

## 10 一场大祸

达·芬奇在罗马的景况十分不妙。一方面，他受到教皇的催逼，这些不

懂艺术的人强迫他做这做那；另一方面，他遭受到许多来自同行的嫉妒和恶意的攻击。终于，这一切，使一场大祸来临了。

一日，达·芬奇正坐在试验室中搞草图，使打造钱币速度加快。

他派了一个助手出去搞材料。便这个由教皇里面派来的人不辞而别，一去不回。这是一个骗子，每天去教皇那儿，去瑞士人那儿，射鸟，玩骨牌，做各种蠢事。他夜深时方回来，一无所有，喝得醉醺醺的。

达·芬奇去找他。他和他的同伙反过来伤害艺术家。他们将艺术家的科研工作室砸毁了。他们把那些零件装在一个箱子里，准备拿到德国去卖。以便利用达·芬奇的发明赚大钱。达·芬奇赶在这些东西还未运起时，把它取回来了。他们的计划破产了。但达·芬奇再也无法进行科学研究。

达·芬奇要继续研究解剖学。他主要靠来自尸体的切片。而他得到的尸体，常常是守城门的人夜里找到背来的。达·芬奇避开一切人，躲在一家病院进行研究。但很快就被那个“助手”格奥克知道了。

格奥克串通一个卫兵，一起向首领报告，说达·芬奇从死人身上取出心脏，进行可怕的犯罪。教皇卫队长找个机会，让卫兵向教皇告状。

他们抓住这件事，在罗马大肆宣扬，弄得满城风雨。人人都在议论达·芬奇的“妖术”。病院院长害怕了。禁止达·芬奇再来研究死尸标本。

而就在这时，达·芬奇最忠实的朋友、仆人铁匠突然不明不白地死去！

他十分伤心。铁匠死于和坏人的一场搏斗。这是为了捍卫老师的名誉而死的。那坏人在小酒馆散布达·芬奇的谣言，说达·芬奇用死人心脏来熬制毒药。铁匠扑向坏人，坏人用刀杀死了他。

画家的处境愈加艰难。

而他的惟一靠山红衣主教朱里安诺·美弟奇，也不信任他了。他把《永恒的城》这幅画的订制长期推迟下去。

画家感觉到四面楚歌，随时有祸。

他不得不考虑在他的晚年，另找出路，使灵魂有个安栖之处。

可是，面对茫茫黑夜，路在何方？

达·芬奇仰天长叹。

## 第八章 博学多才

### 1 作为画家的达·芬奇

为画家的达·芬奇，他是优秀的，颇具影响的。他绘制了可谓空前绝后的最完美肖像《蒙娜·丽莎》；创造了也许是最负盛名的美丽壁画《最后的晚餐》；制作了当时被誉为世界第八奇迹的骑士像《斯福查像》。

作为画家的达·芬奇，不仅多才多艺，而且常常灵气大发。

他曾画了一幅绝妙的圣母像，被教皇克利门特七世视为珍宝。

此画其中一碗水，里面摆着鲜艳的花朵，叶上露水光润欲滴，惟妙惟肖。

他还画过一幅海神，也是神采飞扬，栩栩如生。

这幅画后来附有如下题词：

维吉尔与荷马都曾描绘过海神  
驾着骏马在惊涛骇浪里飞奔；  
但是那两位诗人仅是您想象；  
芬奇是目睹——应该算后来居上。

他的代表作现收藏于世界各国。主要有：

佛罗伦萨，老宫：《安吉亚里之战》（未完成）

佛罗伦萨，乌费刘美术馆：《麦琪的崇拜》（未完成）。

伦敦，国家美术馆《圣母和圣安娜》（素描）

米兰，布雷拉美术馆：《基督头像》。

米兰，圣马利亚修道院：《最后的晚餐》。

巴黎，罗浮宫：《岩间圣母》、《蒙娜·丽莎》、《施洗者圣约翰》、《圣母和圣安娜》。

罗马，梵蒂冈：《圣杰罗姆》（未完成）。

都灵：《自画像》。

### 2 作为雕塑家的达·芬奇

达·芬奇被称为近代世界男性中最完美的典型。

这恰恰既是他的莫大的光荣，也是他的莫大的悲剧。

他有着神奇的幻想力和创造力，但他的毅力有限。

他有着种种抱负，样样都想干，并且要干得出色。

但他却许多方面只完成了一点零头，一点皮毛。

一旦发现事与愿违，他便立即放弃。

有人说，他的一生是一条无尽头的车道，沿途遗下无数五花八门的惊人的断片残屑。

在走向人生尽头时，他难过地写道：“我一生一事无成。”

这是一种伟大的谦虚。

---

第八奇迹——古代世界有七大奇迹：埃及金字塔、巴比伦城墙和空中花园、奥林匹亚赛斯神像、罗德岛太阳神像、亚历山大灯塔、埃菲赛斯的阿提米丝神庙、哈利卡内赛斯王陵。

其实，作为雕塑家，达·芬奇也是卓有建树的。

他名字载入了世界雕塑史。

他博学多才，智力惊人。

人们评价说：“他们至今瞠目而视，他们至今惊叹不已，一颗小小脑袋，怎么装得下这么多东西。”

在他遗留手稿中的 50 页里就有关于他从事雕塑的记载。

1470 年，18 岁的达·芬奇从师著名画家、雕像家维罗奇奥。

达·芬奇曾研究了几何学。早年，他用几何学方法从事雕塑，最初他用赤土做出几个微笑的妇人头像，这些头像，至今还有石膏复制品。还有孩子的头像，宛如出自名家之手，雕塑得惟妙惟肖。

在创作膳厅壁画时，他向大公建议，为鲁德维柯公爵铸塑一座巨大的骑马铜像。大公欣然同意。

但是，他开始塑造这一模型时，因过于庞大而无法完成，因而引起众人的纷纷议论。有些妒贤嫉能的小人趁机造谣说，达·芬奇一开始就没有打算把这个作品完成。

这使达·芬奇陷入困境。

的确，要完成该铜像，其体积之大，给熔铸提出了无法克服的困难，要使首尾接成一片，显然也是不可能的事。

旁人见他有不少作品都是有始无终，故这样说他。

其实，当时的达·芬奇，生来就胸怀壮阔，要干大事业，不免有些好高骛远。

而他那种精益求精，永无止境的脾气，恰恰构成了他事业成功之路的障碍。

见过达·芬奇原制巨大泥像的人，都声称这幅作品，其气魄之雄壮宏伟，堪称空前绝后。

这个雕塑的模型本来保存完好。

后来，法王路易率兵进入米兰时，该模型被“毁坏无遗”。

更为遗憾的是，在战乱中，他的另一个穷极工巧的蜡制模型也丢失，一本他为自己参考所写的论述人体筋骨的著作，也被散失了。

法王来到米兰，达·芬奇应约为其雕塑一些格外别致的东西，以示欢迎。他造的是一头假狮。该狮可自行几步，然后敞开胸膛，让人看见腔内塞满了百合花。

斯福查给他一个任务：要他为其大名鼎鼎的父亲弗朗西斯科·斯福查造一尊骑士像。

该骑士像，通称为“马”，是一尊巨像，构思宏伟。

1492 年，达·芬奇完成了该作品。

他们为塑像举行了隆重的揭幕典礼，并公开展览。

这尊塑像陈列在一座临时搭建的凯旋门下，成为米兰的奇迹之一。

这个整个世界雕塑史上最了不起的、最赋幻想之一的作品，立在米兰。但这个幻想并没有成为现实，因为它需要大量的铜铸。耗铜太多，而无从下手。当时，米兰正与法国交战，城内一切可用的金属都被熔制了枪炮弹药。毁灭战胜了创造。达·芬奇这一巨作，无法完成了。

可叹的是，1499 年，法国军队占领了米兰，达·芬奇的崇高巧妙的作品，成了加斯贡尼（法国南甌省）的射手们的靶子。而今，这个巨型雕塑作品已

荡然无存。

### 3 作为建筑师的达·芬奇

达·芬奇在建筑史上抹下过光辉的一笔，这可能是鲜为人知的故事。

他经常构筑模型，设计方案，打算穿通山岭，修筑大路，使行客能够畅通无阻。

最初蒙发从事建筑构想是在佛罗伦萨维奇奥工作室。

在这个工作室，他得以与佛罗伦萨的上流社会所接触。他认识了“豪华家族”洛伦佐，以及美第奇家族。他们穷奢极侈的豪华显赫，弄得他眼花缭乱。金银、珍宝、绫罗、绸缎、彩羽、骏马……

年轻的达·芬奇，心里充满了对锦衣玉食的向往。

31岁那年，他向米兰君主卢多维科·斯福查谋求了一个职位：即米兰从事技艺、战时制造武器的总指挥。

他呈奉斯福查的申请书以及他在信内所列举的各种才能，正像让·保罗·里克特所指出的那样：“只有一个天才或一个傻瓜”才写得出来。

这位惊人的年轻画家，竟以带点冷冰冰的、生意人般的、当然也是实事求是的口气，向君主禀告：他能建造用于追击敌人的轻便桥梁，并且他知道如何摧毁敌人的桥梁。

他说他还会建筑雕堡，摧毁敌人的石基雕堡，抽干沟渠和河滨中的水，使敌人陷入困境；他还会制造、挖掘河道底下的隧道；在建筑方面，他认为自己可以与任何人匹敌……

他是以建筑师身份上书的。

达·芬奇这些奇特的想法，在当时差点被人认为是个疯子，要把他送进疯人院，但米兰君主却把他邀进了宫廷。也算上“识才”吧。

达·芬奇进入宫廷，表面看是重用了他，实际上是把他当成了宫廷享乐而设的工具。这是他的一个悲剧。

事实上，达·芬奇并没有建筑出什么东西。他在宫廷，博得米兰贵族中的绅士、淑女们的青睐，他为卢多维科·斯福查服务20年。在那儿，他成了官方的工程师和非官方的娱乐能手。

他蔑视不幸的人类，同时又急于帮助人类摆脱不幸。

而他自己却也属于不幸人类社会的一员。

在米兰，他打算建设、美化、提高这座城市的品质。

这是文艺复兴之城。他设计安全行驶的双层马路；他提倡扩大路面以便安排保险的下水道；他想过用寺院、瀑布、运河、湖泊和花园来改变意大利的风景。

他还设计了一个个小城市，每座城里有5000幢房，每幢房不超过6人居住。他认为居住拥挤，生活就不会有幸福。

他说：“我们一定要把过度集中的人们疏散，他们像一群山羊般地挤在一起，臭气冲天，散布时疫和死亡的种子。”

他设计的城市都是沿河的。这样才能在城里布置卫生的阴沟网——把城市中的垃圾排到河流中的地下沟渠。这在当时简直是不可想像的。

在他的模范城市中，没有难看的景象，没有难闻的气味。城内有的是空间、空气、清洁、自由、文化和欢乐。一个更为健康、更为幸福的人类之伟

大的理想城市。

作为建筑师的达·芬奇，他应当被称为幻想家。

因为他的所有美妙的设计，都难已成为现实。

斯福查没有兴趣为这种乌托邦工程投资。

他要达·芬奇去为他的父亲铸造骑士铜像。

愿望是甜蜜的。但现实却是苦涩的。

达·芬奇一方面幻想联翩，另一方面又为实现而痛苦。

“没有巨大的痛苦，就不会有完美的天赋。”这对于达·芬奇来说，是一句千真万确的名言。美的吸引力愈大，痛苦的感受性也就愈大，艺术家的成就也就越大，因为他受的苦太多太多。

他不算一个完美的建筑师，但他是一个理想的建筑师。

#### 4 作为工程师的达·芬奇

早在少年时代，达·芬奇就曾涉足工程方面的事业。

他曾建议更改阿诺河的河道。

阿诺河流经佛罗伦萨，为佛罗伦萨城增添不少风光，但它不能从事水运。

达·芬奇建议改河道，就是要形成一条能够沟通比萨和萨罗伦萨的运河。

作为工程师，达·芬奇还设计过磨坊。

他的磨坊，一线长水贯进磨槽，带动水斗，翻动水车，然后再带动石磨碾子，巨大的车轮般的水车，构筑独特的一片风景。

他还试着设计过漂布机，还有其他可借水力操作的机器。

达·芬奇奇才毕露。他曾经利用杠杆、起重机和轮的原理，来说明举起或拖重物的道理。

他自告奋勇地研究过清除港口淤泥和自深处汲水的办法。

这振奋而又难于实现的计划，使他废寝忘食，昼夜不息，结果画出了难以数计的草图，至今仍散落在该行业的某些专家手中。

另外，达·芬奇还耗费很多时间，设计过一串纠结奇妙的绳索，每根起讫，都是十分清楚的，全体归成一个圆形。

其中有个特别复杂难解的绳圈，曾经雕板流传，中心写着“列奥纳多·芬奇学院制”的字样。

在达·芬奇设计的草图中，有一幅他曾经屡次拿给当时负责佛罗伦萨市政的诸位官吏们看——他们多数都是非常精明的辩才，他讲得头头是道，听上去仿佛切实可行。虽说等他走后，谁都明白：该工程根本无法实现。然而，他娓娓动听的词令却使所有的人士都对他倾心。

#### 5 作为音乐家的达·芬奇

达·芬奇是一个有音乐天赋的人。

在为卢多维科·斯福查宫廷服务的20年中，在米兰，达·芬奇成为非官方的音乐娱乐能手。

他在宫廷常引吭高歌，令人称奇。

他亲自布置娱乐场所，谱曲，画布景，设计服装，并在宫廷的露天戏中担任主角。他是宫廷音乐娱乐生活中的最热衷参与者。

一方面他热衷参与，另一方面他又超然于外。

就像旧时的善于讥讽的宫廷小丑一样，他瞧不起那些男男女女，尽管他又在拍他们的马屁。他亦瞧不起自己在这个无聊虚伪的宫廷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

为了征服世界，他被迫弯腰屈膝。

为了能得到作为一个艺术家的订件，他被迫做小丑。

不过他报了仇。他在这段时期写的一系列才华横溢的寓言中，猛烈地鞭挞了活的创造物——人的最最可卑和最最可怜。

作为一个非常有音乐天赋的达·芬奇，他并没有留下能够传世的音乐作品，但他的音乐才华，却被后人所称道。

1493年，米兰公爵乔万尼·加莱亚曹去世，鲁德维柯·斯福查当选为他的继任人。这位公爵最喜爱曼陀铃，因此以重礼聘请达·芬奇前往米兰，为他演奏。

达·芬奇随身带一个自制的乐器，大部分用银铸成，形如马头，式样新奇，发出的乐声显得更加清亮柔美。

结果，他受到的欢迎远远超过所有其他前来表演的乐师。

此外，他还是当时第一流口占诗句的才子。

他的歌声嘹亮，几乎穿透了一个世纪。

## 6 作为解剖学家的达·芬奇

达·芬奇的老师维罗奇奥，年长他17岁。

他博学多才，对科学、艺术都十分感兴趣。

他认为，绘画是立体美的数学论证，离不开医学上的解剖学。

一切艺术都必须基于几何图形，必须是具体的和立体的。

他是最早认识到透视在绘画中的重要性的意大利人之一。

达·芬奇自然受了老师的影响。他更深刻地认识到了解剖学的重要性。

达·芬奇开始埋头研究地理学、解剖学、物理学、博物学等。

他专心研究过人体结构。

他和另一位杰出学者经常合作，相互协助，研究解剖学。

这位学者叫马康托尼奥·戴拉·托莱。他当时正在帕维亚讲学。他对达·芬奇这项研究十分感兴趣，并多有著述。他是最早把加伦学说用来解释病理的人，这对以前一直埋藏于愚昧黑暗中的解剖学阐明发挥的功绩甚大。

在这方面，达·芬奇给予了他有力的支援。达·芬奇有不少关于解剖学的著述。

达·芬奇满满一册素描，里面有他细心摹画下的许多他亲自解剖下来的尸体，首先是全身骨骼的结构、安排和位置；随后又依次添入所有的神经，最后又加上肌肉。第一组的肌肉与骨接衔接，第二组之凝聚，第三组专司动作。每一部分都有文字解说，字体怪异，自右至左，用左手写成；只有熟悉此种阅读的人，借助镜子，才能读懂。

凡是读过这本素描的人都会感到无比惊奇：这位绝伦的天才怎能同时论述艺术，又谈到肌肉、神经和血管，对一切都是这样勤恳钻研而又卓有成效。

达·芬奇还写过一本论文书，这是一本关于马体筋骨方面的著作。可惜这本书后来散失了。

## 7 作为发明家的达·芬奇

说达·芬奇是一个发明家并不过分。这个赋有天才的艺术家几乎一生都在发明，发明。他确是一位出类拔萃的奇才，生性多能，兴趣广泛。

一张狭长的桌子上，铺着犹太人的祈祷披肩似的、绣着蓝花的白桌布，放在三扇窗子前面。

桌面上放满了形态各异的达·芬奇发明的东西。

他发明过潜水艇，这潜水艇后来大体是按他设计制造出来的。

他成为了潜水艇创始人。

他发明了蒸汽车。

他还发明了汽艇。

他幻想用这些东西来征服海洋、大地和天空。

但他的美妙设想最终难已成为现实。因为他从保护人那儿，从当权者手上得不到半点这方面的资助。

达·芬奇的博学多才，他的艺术，他的优雅，他的骑士风度，最终都成为他痛苦的果实，痛苦的根源。

他对人类表示同情。但却很少有人向他表示同情。

他在保护人手中受辱了一辈子，也发明创造了一辈子。

他绝不损害、侮辱他人。伤害任何生物的念头对他都是那样地格格不入。

他走过鸟市时，总是付钱把鸟儿买下，然后将鸟儿放回自由的天空中。

“让它们飞吧，把自由还给它们！”他说。

他漂泊各地。

这位笑容可掬的艺术家，他幻想、发明、作画、塑像、建筑、思考，出入于王公贵妇之间，以其才智，讥讽取笑他们。他像个魔术师一样地玩弄他们。

一次，达·芬奇在桌子上放了一碟沸油。忽然他浇上一点红酒，把酒点燃，大火直冲房顶，让观者大吃一惊。

在宴乐的时候，他发明了一种机器狮子，就像活的一样，会走动，会怒目而视，还会吼叫。让观众惊诧不已。

有一回，达·芬奇把羊肠放在手掌上，让客人们观看。

然后，他变戏法一样，请客人到他的工作室去。他开始给羊肠打气。一小团羊肠，缓缓地涨大成了一个透明的长长的气球，塞满了整个房间，挤到门外，逼得吃惊的客人们紧贴墙壁。

此事结束后，达·芬奇向人们解释道：“这只是给你们看到了一个人类德性的象征，它初看起来也许微不足道，但经过小心的培育后，就会无穷地生长。”

在晚年，他总算受到了某些资助，有机会将生活安定下来。做什么呢？他发明并制造镜子和盖建马棚！

他还为猪做猪栏，为马造屋。

这就是人类糟蹋其最宝贵的灵魂之苦役。

达·芬奇的生活，似在失败中告终。

他幻想、抱负、计划、发明、希望，似乎都完结了。

“他的一生都在伟大的定体和为显贵服务中过去了。”

国外专家如此评价他。  
他留下的精神，却永远是笔无价财富。

## 8 作为哲学家的达·芬奇

《大画家传》中这样评价达·芬奇：

直到逝世之日，他始终是一个哲学家。他十分需要他的哲学。因为他没有别的东西。他献给世界超等的塑像和绘画，但得到的报酬却是空间的赞美。

这并不影响他以一个哲学家的身份出现。

甚至在他嬉戏的时候，他都是一个哲学家。

他的笔记本内，写满了对于生与死的深刻观察。

虽然他的书写得很难看懂，他习惯于用左手写字，而且写意大利文，就像希伯文、阿拉伯文一样，从左到右。

他的哲理警句，尚未有人试图加以整理。

目前，在我们可以看到的只言片语中，在那些断断续续的笔记里，我们完全可以窥到基督教徒的宽容精神锻炼过的制欲的勇气。

他是耶稣的追随者。

他写道：“愿望比实现更甜蜜。”

“在树上显得甜蜜蜜的果子，到了嘴里常常变得苦涩难尝。”

“既然我们无法取得我们所希望的东西，那末，就让我们取得所能得到的东西吧。”

“生命是神圣的。正因为我们没有力量创造生命，所以我们无权毁灭生命。”

“剥夺任何生物的生命，都是一种极端万恶的行为……灵魂不希望凶暴毁灭生命……不看重生命的人就不配享有生命。”

达·芬奇直接地观察了生活的同情、讥讽和冷酷，他在卢多维科·斯福查的宫廷，在塞萨尔·博吉亚（意大利红衣主教、军事统帅）的城堡，在国王弗朗西斯一世的王宫，在城镇、乡村和军营，到处看到人们被囚禁，为了最小的一丁点儿功名，和最不足取的一丁点儿奖赏而残杀他们的同伴。

他对人之美冥思苦想，从而成了一个艺术家。

他对人之野蛮观察研究，从而成了一个哲学家。

他对哲学的研究渗透到作画的艺术中。

他的名作，不少都折射出哲学的思想。

达·芬奇出名了。

但他仍然两袖清风，钱包空空。

卢多维斯·斯福查是一个吝啬之人。他付给艺术家的大多是漂亮话，金元银币则甚少，甚至后来，对达·芬奇的天才的赞美话也没有了。

他开始蔑视达·芬奇。

最后，他把最好的订件委托给低劣的艺术家了。

达·芬奇感到心情沉重。

他给斯福查写信说：

“阁下，你再不给我定件，使我深感苦恼……我明白你的思想转到了别

的方向……但愿阁下能想起我微不足道的服务……”

他提醒“保护人”斯福查说：“你已有3年的报酬未支付给我了。而目前，我的手头很紧…我终生愿为阁下效劳。我随时服从你的旨意……”

此信令斯福查感到惭愧。

于是，他给了达·芬奇一个新的任务。

这项任务使达·芬奇名垂史册。

这就是画在圣马利亚教堂餐厅中央墙壁上的《最后的晚餐》。

这幅画的构图是几何形的。

达·芬奇的艺术，犹如柏拉图的哲学，是基于数学的对称。一张狭长的桌子上，铺着犹太人的祈祷披肩似的、锈着蓝花的白桌布，放在三扇窗子的前面。

光线从中窗透进来，照着耶稣，他背窗而坐，两边各坐六个门徒。耶稣刚讲出那句痛心的话：“你们当中有一个人将出卖我。”

12个门徒，每组6人。再分成3人一小组，以他们的面部表情和身体姿态表示了他们对耶稣的话的反应。

年长的雅各，惊骇地张大着嘴，似乎想重复耶稣的话。

多马，永远的怀疑论者，伸出食指，好像欲提问题。

腓力，双臂交错在胸前，泪眼模糊，他的无辜。

约翰，握着双手，带着无可奈何的绝望表情凝视着。

彼得，一个实干者，从座位上跳起来，手里握着餐刀。

犹大，隐藏在阴影里，他的几乎不可察觉的反应和诡诈的双眼，暴露了他的罪行。

马太，伸出双臂，好像在恳求别人：“不，绝不允许发生这种事情！”

诸如此类……

该画的最后一个心理和几何的细部——人类思想的最高成就之一，在这幅作品中，得以完美的体现。

人们评价说：“这是科学与艺术结成的美满姻缘，这是哲学在完美的和谐上压印了一个亲吻。”

## 9 作为散文经典《笔记》

以下是达·芬奇的笔记体散文，现录一篇，以飨读者：

能创造发明的和在自然与人类之间做翻译的人，比起那些只会背诵旁人的书本而大肆吹嘘的人，就如同一件对着镜子的东西比起它在镜子里所生的印象，一个本身是一件实在的东西，而另一个只是空幻的。那些人从自然那里得到的好处很少，只是碰巧具有人形，如果不是因为这一点，他们就可以列在畜生一类。

许多人认为他们有理由责备我，说我的证明和某些人的权威是对立的，而这些人之所以得到尊敬却是由于他们缺乏经验根据的判断。他们从来不考虑到我是由简单明白的经验得到我的结论的，而经验才是真正的教师。

爱好者受到所爱好的对象的吸引，正如感官受到所感受的对象的吸引，两者结合，就变成一体。这种结合的头一胎婴儿便是作品。如果所爱好的对象是卑鄙的，它的爱好者也就变成卑鄙的。如果结合的双方和谐一致，结果就是喜悦、愉快和心满意足。当爱好者和所爱好的对象结合为一体时，他就在哪个对象上得到安息；好

比在哪里放下重担，就在哪里得到安息。这种对象是凭我们的智力认识出来的。

我们的一切知识都发源于感觉。

欣赏——这就是为着一件事物本身而爱好它，不为旁的理由。

瞧一瞧光，注意它的美。眨一眨眼再去看它，这时你所见到的原先并不在那里，而原先在那里的已经见不到了。

人有很强的说话的能力，但是他的大部分话是空洞的，骗人的。动物只有一小点点说话的能力，但是那一小点点却是有用的，真实的。宁可少一点，准确一点，也不要大量的虚伪。

对作品进行简化的人对知识和爱好都有害处，因为对一件东西的爱好是由知识产生的，知识愈准确，爱好也就愈强烈。要达到这准确，就须对所应爱好的事物全体所组成的每一个部分都有透彻的知识。

眼睛叫做心灵的窗子，它是知解力用来最完满最大量地欣赏自然的无限的作品的主要工具；耳朵处在其次，它就眼睛所见到的东西来听一遍，它的重要性也就在此。你们历史家、诗人或是数学家如果没有用眼睛去看过事物，你们就很难描写它们。诗人啊，如果你用笔去描述一个故事，画家用画笔把它画出来，就会更能令人满意而且也不那么难懂。你如果把绘画叫做“哑巴诗”，画家也就可以把诗人的艺术叫做“瞎子画”。究竟哪个更倒霉，是瞎子还是聋子呢？虽然在选材上诗人也有和画家一样广阔的范围，诗人的作品却比不上绘画那样使人满意，因为诗企图用文字来再现形状、动作和景致，画家却直接用这些事物的准确的形象来再造它们。试想一下，究竟哪一个对人是更基本的，他的名字还是他的形象呢？名字随国家而变迁，形象是除死亡之后不会变迁的。

如果诗人通过耳朵来服务于知解力，画家就是通过眼睛来服务于知解力，而眼睛是更高贵的感官。

举个例子来说明这一点：如果一个有才能的画家和一个诗人都用一场激烈的战斗做题材，试把这两位的作品向公众展出，且看谁的作品吸引最多的观众，引起最多的讨论，博得最高的赞赏，产生更大的快感。毫无疑问，绘画在效用和美方面都远远胜过诗，在所产生的快感方面也是如此。试把上帝的名字写在一个地方，把他的图像就放在对面，你就会看出是名字还是图像引起更高的虔敬！

在艺术里我们可以说是上帝的孙子。如果诗所处理的是精神哲学，绘画所处理的就是自然哲学；如果诗描述心的活动，绘画就是研究身体的运动对心所生的影响；如果诗借地狱的虚构来使人惊惧，绘画就是展示同样事物在行动中，来使人惊惧。假定诗人要和画家竞赛描绘美、恐惧、穷凶极恶或是怪物的形象，假定他可以在他的范围之内任意改变事物的形状，结果更圆满的还不是画家吗？难道我们没有见过一些绘画酷肖真人实物，以至人和兽都误信以为真吗？

如果你会描写各种形状的外表，画家却会使这些形状在光和影配合之下显得活灵活现，光和影把面孔的表情都渲染出来了。在这一点上你就不能用笔去达到画家用画笔所达到的效果。

画家的心应该像一面镜子，永远把它的反映事物的色彩摄进来，前面摆着多少事物，就摄取多少形象。明知除非你有运用你的艺术对自然所造出的一切形状都能描绘（如果你不看它们，不把它们全记在心里，你就办不到这一点）的那种全能，就不配做一个好画师，所以你就应紧记在心，每蓬到田野里去，须用心去看各种事物，细心看完这一件再去看另一件，把比较有价值的事物选择出来，把这些不同的事物捆在一起。

绘画涉及视觉的十个方面。明与暗，实体与色彩，形状与位置，远与近，动与

静。我的这本小书就是由这十个方面交织成的，要提醒画家应该根据哪些规则，用什么方法，凭他的艺术去模仿自然：所造出的装饰这个世界的一切事物。

如果你想检查你的作品的效果是否符合事物在自然中的实际效果，你最好取一面镜子去照实物，再拿镜子里的反映和你的画比较比较，细心检查那个实物和镜子里的形象与画里的形象是否都一致，特别要研究那面镜子。应该把镜子看作向导，我说的是平面的镜子，在这种镜面范围之内，实物显得有许多类似绘画的地方，例如事物在画的水面上显得是立体，在镜子里也是如此。

一个人在画一幅画，一定要倾听任何人的意见，因为我们知道得很清楚，一个人尽管不是一个画家，他对旁人的形状还是可以有正确的看法，可以正确地判断他是否驼背或是有一个肩膀太高或太低，他的嘴或鼻是否太大，或是有没有其他的缺点。

……首先你应该致力于素描，把你原来在心里先构思的目的和意图变成可以眼见的形式，接着就素描斟酌加减，直到你自己满意为止；然后把一些人作为模特儿安排停当，穿着衣或是裸体，都按照你把他们怎样放在作品里的计划；要使比例和大小尺寸符合透视。这样办，你的作品就不会有哪一部分不是根据理性和自然效果的。

我认为一个画家能使他所画的人物都有一副悦人的样子，这个本领并不算小。生来没有这个本领的人也可以抓住机会勤学苦练，学得这个本领。方法如下：经常留心从许多美的面孔上选出最好的部分，判断这些面孔的美，须根据公论而不是单凭你个人的私见，因为你很容易自欺，只选和你自己的面孔有些类似的面孔，这种类似往往使你高兴；如果你丑，你就不会选美的面孔，而会选出一些丑的面孔，许多画家往往都是如此，他们所画的典型人物就像他们自己。所以我劝你选些美的面孔，把它们牢记在心。

画家如果拿旁人的作品做自己的标准或典范，他画出来的画就没有什么价值；如果努力从自然事物中学习，他就会得到很好的结果。罗马时代以后画家的情况就是如此，他们继续不断地在互相模仿，他们的艺术就迅速地衰颓下去，一代不如一代。

接着佛罗伦萨人乔托起来了。他是在只有山羊和其他野兽居住的寂静的山区里生长起来的，直接从自然转向艺术，开始在岩石上画他所看管的山的运动，画乡间可以见到的一切动物的形状，经过辛苦钻研，他不仅超过了当代的画师，并且超过了前几百年所有的画师。乔托之后，艺术又衰颓下去，因为大家全都模仿现成的作品。艺术继续衰颓了几百年，一直到佛罗伦萨人托马索出来用他的完美的艺术证明了这个事实：凡是抛开自然，这个一切大画师的最高向导，而到另外地方去找标准或典范的人们都是在白费心血。对于这些数学上的问题，我也要照样说，凡是只研究权威而不研究自然作品的人在艺术上都只配做自然的孙子，不配做自然的儿子，因为自然是一切可靠权威的最高向导。

那些指责从自然学习，而不指责也是从自然学习的那些权威的人是极端愚昧的。

我说画家第一步就应该研究四肢和四肢是如何运用的，完成这种知识的学习以后，他第二步就应该研究人们在所处的不同情境中的动作；第三步就是作人物构图，这种构图的研究应该根据所遇情境中的自然的动作；他在街道上广场上或是田野里应该到处留心，当场用快速的线条代表身体各部，作出一些简略的画稿，例如头可以用圆圈，胳膊可以用直线或曲线来代表，身躯和两腿可以由此类推。等回到家里以后，就根据这些记录加工，作出完整的图样。

反对我的人说，为了得到经验，为了学会怎样说就能怎样画，学习的第一阶段最好是用来临摹各家大师在纸上或墙壁上所画的作品，这样才能学会画得快，并且学到好的方法。对这种反驳可以这样回答：方法要是好，它就须根据勤勉的画师的构图很好的作品；而这种画师是不多见的，所以较稳妥的办法是直接去请教自然的作品，而不去请教那些本身也是模仿自然蓝本但比蓝本却大为逊色的作品，如果采取后一条路径，就会学到一种坏方法。谁能到泉源去汲水，谁就不会从水罐里取点水喝。 —

## 第九章 最后的辉煌

### 1 会设法王

达·芬奇在罗马几陷困境的时候，米兰却发生了重要的变化。

佛朗泽斯克一世取得了对米兰的胜利。同时，他也战胜了教皇利奥十世。战斗十分残酷，战场上共伤亡 16000 多人。

一到米兰，佛朗泽斯克就像他的前任一样，首先造访了马利亚·德拉·格拉齐耶隐修道院。在那儿，他看到了杰作《最后的晚餐》。

他说，他想他的故乡应该有这幅画。但又无法把教堂搬去。

他要营造师和工程师好好想想，看有什么办法把它搬走。

二位技术师昼夜不眠，冥思苦想，终究没有想出什么妙法。

他们一时无计可施。

一世说，如果搬不走这幅画，那就把画家带走！

他向秘书发令：“立即向列奥纳多·达·芬奇先生去信，表达我们的祝福之情，和一定要在米兰看到他的愿望。”

而此时，达·芬奇正急于脱离罗马。他在学生陪同下，准备上路。

他只带去了麦尔兹和维拉尼斯两个学生。其他学生他要他们独立工作了。比如已表现出巨大天赋和熟练技能的学生波里特拉菲奥，他劝他独立工作，当画家去了。

法王决定和达·芬奇在巴维亚会面。

画家刚踏上巴维亚，市政代表就向他请教，如何安排庆祝法王到来的节目。

在这里，艺术家达·芬奇第一次会见了佛朗泽斯克一世。

国王给他的印象是：气宇非凡，声音洪亮，举止庄重。

画家迅速地在自己的速写本里，画了狮子般的法王头部特写。这张特写，很快用于法王画像的订货，在庄严的庆典上，以统治者的形象出现在人民面前。画家作了精彩构思。

国王刚到广场，一个自己会动的狮子朝他走过来。狮子慢步移动，打开自己的胸膛，一束白色百合花落在法王脚上，花中有法国国徽。

国王满足地笑了。

### 2 他的速写

达·芬奇很受法王的尊敬。法王邀请他一起去博罗尼亚。在那儿，法王将等着接受利奥十世的投降，以及进行和平谈判。

终于，达·芬奇又看见了罗马教皇利奥十世孱弱、衰颓的身影。

不久前，他那么谦恭，巴结法王。他对法王又怕又恨。

他走到画家面前讨好。法王知道他的虚伪。在罗马，画家被轻视，故法王有意刺激他。法王对达·芬奇说：

“最敬爱的列奥纳多先生，伟大的大师……因为您的到来使我幸福，我想特别热烈的感谢陛下……”

教皇讨好地回答法王：“我十分荣幸和艺术家中这位最荣耀的交往，我总像爱护儿子一般地爱护他。”

虚伪极了！不久前，他还把艺术家贬到造币厂去服务。

画家尖刻地调侃说：“我没有忘记皇上的好处。”

教皇脸刷地红了，他紧紧咬住下唇。

达·芬奇研究着这幅脸。

可怜、恶毒、狡猾、孱弱、鼠目寸光、奴颜婢膝、假笑、疯狂，……

画家迅速把这一切都画进了速写本子里。

当教皇走远后，法王过来看这些速写。

这一面一面的速写，全部是教皇的头像，各式表情，好一个丑恶的、令人讨厌、同时用自己的恶行来进行引诱的形象！

在艺术家笔下，这是一个十足的伪君子。

一个残忍、疯狂的恶棍。

法王看罢，哈哈大笑，笑声如洪钟。

### 3 去法兰西

应法王的盛情邀请，达·芬奇和他的弟子到阿布阿兹国王的宫殿生活。国王和他的妻子，即后克罗特住在这儿。宫中 18000 匹马。国王喜好寻欢作乐，周围跟随他的人也和他寻开心。

达·芬奇是贵客，受到特级款待。

他已经是个老人了。但他气度高贵，外表庄重，仍然很引人注目。

年轻的宫廷贵族们效法他的习性、举止、言谈，甚至效法他的衣着。

裁缝店里堆满了要做成玫瑰色和暗红色、有扯条皱褶的斗篷。

广告词上写着：“国王画家达·芬奇先生的斗篷。”

宫廷女士们更是崇拜他的舞姿、仪表。说他是伟大的“邱比特”。

国王给了他 100 艾扣的养老金，另外，还赠给他一个小城堡克鲁。

达·芬奇决定在这个小城堡里度过余年。

他老了。体力日渐衰弱，且时常生病。

他已经功成名就。他是营造师，又是画家、室内装饰师、机械师。国王把他封为欧洲各地的楷模。

但是，年老的画家生活越来越变得忧郁了。

他显得异常孤独、寂寞。

他常常一个人坐在克鲁堡自己画室的窗前，几个小时几个小时地看着窗外，那风景如画的平原、成行的杨树、新绿的葡萄。

他的学生弗朗西斯科尽量呆在他的身边，陪着他。

他在思索着人类与大自然。

他说：

人不是玩偶，大自然应该躺在他的脚下。人本身就是大自然的一部分。人的生活——就是同大自然斗争，人得作很多努力，才能成为大自然的主人。而我的谜语预言——这是观察和探讨的结论。我是在社会之中和自然之中考察人。

### 4 乡愁悠悠

---

艾扣：法国 14—17 世纪通用的金、银币。

在达·芬奇的晚年那段时光，达·芬奇特别思念故乡。

他常常一个人沉思着，抚着长须，呆呆地望着窗外，望着远方。

“青松、山毛榉、月桂树，……”

他的学生用低沉的声音唱着。这是达·芬奇要他唱的，要他唱下去。

艺术家独处异乡为异客，晚景显得很凄凉。回忆童年，他浮想联翩，乡愁更浓。他的心是那样哀痛，他深深地怀念故乡。

他觉得很对不起故乡。

女学生（也是达·芬奇惟一带的女学生）马久林娜从门外进来，她喊老师吃饭。

这位著名的艺术家晚年和他学生一起进餐。他的早餐是蔬菜、水果、乳制品和面食。他已经有几十年没有沾一点肉了。

他认为，吃大自然中的活物，这是暴行，他觉得残忍。

早饭后，他习惯地和麦尔兹一块儿散步。

他教诲麦尔兹：

如果你想做一个画家，丢弃一切的忧愁和操心，潜心艺术吧！让你的心灵像一面镜子一样，反映所有的物件的一切运动，而大自然的清泉又是多么各不相同！不仅仅是每一棵树，就是每一片叶子，都有特别的、独一无二的、在大自然中不可重复的形式，就像每一个人都有各自的相貌一样。

他们走下了小山丘。

这时候，马久林娜壮实的身影快速晃动着，由远而近。她跑得气喘吁吁的，头上的白色头巾偏到一边了。

“先生，快点……故乡来了客人……”

画家脸上一下子放光了。他知道，故乡来客，这非同小可！

他连忙快步往回走。

## 5 故乡来人

来人是路易治·阿拉贡斯基和随从。

路易治是意大利红衣主教。他路过克鲁堡时，突然想去看看这位久负盛名的艺术家。他的到来，无疑地对正在思念故土的达·芬奇来说，宛若一阵春风。他仿佛年轻了10岁。他快步地去会见故乡来人。

路易治想来了解一下，是什么命运迫使著名画家达·芬奇丢下可爱的故乡，而把生命的最后乐章交给异国他邦。

他来到达·芬奇画室。

达·芬奇把他的作品一幅接一幅地让他观赏。

《施洗者约翰》，把自己的女儿玛利娅抱在膝上的《圣安娜》。还有许多各式草图，未完成的图画。

路易治目不暇接。

他赞美着，欣赏着。

---

这是一句歌词，出自童年时达·芬奇听见的五月节歌。

见《列奥纳多·达·芬奇》，辽宁美术出版社1983年版

他特别指出：有一幅肖像，故国人人倍加赞赏……

达·芬奇把他引到第三个画架上。他把绸布掀去。

啊！《蒙娜·丽莎》！

路易治立即被那微笑吸引住了。那是永久的微笑！

可是，画家却声音嘶哑了。

蒙娜·丽莎，他的画中人，在她如花的年龄时，她就死去了。她死得奇怪。而她的丈夫，弗朗切斯科·佐贡多，也在垂暮之年逝去。他们的后人，把这幅作品卖给了弗朗泽斯克一世。国王又把这幅作品交给达·芬奇去修复。他的心情是多么沉重！

往事如烟。多少美好的日子使他回忆。他回忆起初识蒙娜·丽莎的日子，回忆起给她作画的日子，回忆起音乐家奏妙曲，使她开心微笑，哦，那是充满激情的工作，那是令人难忘的日子！

多少年来，就是这美丽的微笑，把他那颗高傲的心俘虏了。每当曙光初照，他来到画室，就必然会依恋地看着这温柔的面容。

艺术家痛心地说，她怎么会去得这么早？这么突然？也许，她爱上了他。他，一个人类灵魂的工程师，他唤醒了这位消沉的美丽少妇的心灵，使她从银行账簿、高高账桌以及纸醉金迷的生活中醒悟过来。是他，唤起了一种要去过另一种生活，另一种更动人心弦的生活，而以无法实现，使她痛苦忧郁而死？谁也说不清了，这千古谜案。

达·芬奇终生不娶。

这位艺术家也许就是因为她的缘故。他觉得再也找不到这幅微笑！

他的学生麦尔兹看见，有一次老师夜不能眠，举着灯，走进画室，走到肖像前。他跟了进去。老师对他说：

“当夜不能寝的时候，什么样的念头都会来到我的脑海里……我们这儿老鼠多起来了……会不会把画咬坏……”

老师轻轻地告诉他，他画她的时候，他的手还没有毛病。

麦尔兹看得出，进入晚年的达·芬奇，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心中的她。

路易治又参观了他的实验室。

他说：“你怎么受得了这样的孤独？”

达·芬奇回答说：“这儿有我的事业，有我的学生，还有这些不会讲话的朋友。”他指着那些研究而成的东西，讲了一个寓言。

路易治观看着他的笔记本。

他觉得，达·芬奇应当是一个伟大的思想家、学者。

达·芬奇用一种通俗、准确的语言，概述他的思考。

路易治看见，在一幅“飞弹”平面图下，注有达·芬奇的思考小字。

人，正如一只伟大的鸟，会在那高贵的天鹅背上，作自己的第一次飞行，使整个世界大吃一惊，让所有的书都在谈论自己，给自己的故乡带来永恒的美誉。”

达·芬奇预见：

人，一定能掌握飞行的秘密。

路易治看到的还有：第一只温度计、测量空气温度的仪器、各种各样的唧筒、聚光灯镜头、潜水帽、飞弹、第一个救生圈、第一个降落伞、第一个照相机暗箱的设计草图……”

告别伟大的艺术家、发明家时，路易治眼圈红了：

“这是多么遗憾的损失！祖国失去了列奥纳多·达·芬奇这样一个人！这是多么可怕的事！”

然而，达·芬奇却平静地回答他说：

“这个人很快就要彻底离别人世了！”

两人默默地并肩走了很远很远。

## 6 巨星陨落

路易治一走，达·芬奇就病倒了。

是对故乡的思念害苦了他！他的学生说。

现在，他只能几个小时几个小时地坐着，或躺着不动。

他似乎不再站起，永远不会再起来了。

他似乎在阅读昔日的科学笔记：

健康老人常常死于给养供应不上，这是由于酒精越来越多地涌入了他的血管，使血管壁，直到毛细血管的内壁首先完全阻塞而引起的，由此而来，老年人更怕冷……人的这层血管膜，也正如酸橙的厚皮，皮越厚，越成熟，肉越薄……

他两眼呆呆地望着远方。

1519年4月23日，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

麦尔兹一大早就跑去看老师。他看见画家仍处在亢奋之中，他一定是彻夜未眠。他还在读自己的笔记：

我清楚地知道，因为我没读过多少书，一些骄傲的人便以为，他们有权力指责我……我可以这样回答他们说：“你们是一些用别人的劳动打扮自己的人，你们不想承认我有我个人的权利……。”他们不知道，我从实验吸取的东西要多得多，我把实验当作我的导师，在一切场合我都要援引它的结果。

看见麦尔兹进来了，他亲切地示意他坐下，然后吩咐他，去把公证人找来，他要写下遗嘱。

公证人布罗先生走进了画室。

画家庄严地口授遗嘱，公证人记下：

“我把我的灵魂托付给全能的上帝……托付给圣洁的玛利娅，托付给庇护者圣米哈依尔，托付给所有的保护天使和天堂里所有的圣人！”

接着，他吩咐：留赠米兰贵族佛朗切斯科、麦尔兹先生他目前全部的藏书、其他物件、艺术和研究草图。

财产分配，他记着他的弟子。

巴蒂斯塔、维拉尼斯，他留给他们米兰城外花园一半。

另一半给萨拉依诺。

马久林娜，她得到了他部分衣物和钱。

接着，他把所有余下的衣物，余下的养老金，都赠给了他的学生。

他规定了出殡时蜡烛用多少，甚至还规定了受雇参加出殡的人的报酬。

叙毕，他疲倦地闭上眼睛。

5月2日，达·芬奇病危。

宫廷医生寸步不离地守在他的病榻旁。

他的“家庭”成员，全部到齐了。

不少文章记载：1519年5月2日，达·芬奇在克鲁堡死于麦尔奇的手臂上，享年67岁。

而《达·芬奇轶事》一文称：“这位天纵奇才列奥纳多，意识到这是天才的殊礼，就这样躺在国王怀中溘然逝世，享年75岁。”

另一本书《在大时代前面》则记载：“他无力地倒在枕头上。完结了……”关于达·芬奇的死，众说纷纭。

《在大时代前面》这本书中写的是比较真实的。达·芬奇总共活了67岁。

那日，国王正在游乐。当他得知这一噩耗时，他双手遮住了脸。他感到无限悲痛。他明白：他失去了一位伟大的艺术家，一位伟大的思想家，他是国王有生以来认识的最优秀的一个。他的去世，将是法国一个巨大的损失！

恸哭声震撼着整幢屋子。

达·芬奇生前朋友们在安排葬仪。

麦尔兹哭红了眼睛，他抹着眼泪，在整理老师留下的素描。其中有一幅达·芬奇在晚年作的自画素描像。

这是一幅用红蜡笔作的珍品。

画面上，波浪起伏的长发，修长而漂亮的胡须，高高的开阔的前额覆盖着深深的皱纹；浓浓的双眉垂在眼睛上面，双眼闪着雄伟和智慧之光；双唇闭着，带着一些哀痛的微笑。

没想到，几年后这成了他惟一的遗像。

葬礼完毕，维拉尼斯还在一个劲地痛哭。

麦尔兹和他商量，决定回米兰去。

回去的时候，带走了马久林娜。

她还可以为他们操持家务。

麦尔兹临走的时候说：

“失去这样一个人使所有的人哀痛，因为大自然还不可能使这样的一个人再生。而且，只要我活着，我将时时刻刻感受到这样的伤痛。”

他们，达·芬奇生前最疼爱的几位弟子，收拾行李，一步三回头地向老师的亡灵告别，登上了去米兰的旅程。

## 7 《蒙娜·丽莎》在世界的影响

读冬廷译文《神秘的微笑》，我们可以大致了解到：达·芬奇的《蒙娜·丽莎》，是一幅誉满天下的画幅。它在世界各国一直产生着巨大的影响，直到今天。

以下是这篇译文的内容介绍——

据联合国教科文卫组织统计，截止1991年底，全世界先后已有200多部研究这帧名画的专著问世。仅西班牙、英国、法国就有38名学者在殚精竭虑、年复一年地探讨《蒙娜·丽莎》的神秘之笑。

这帧被世人视为奥秘、神奇的画卷现被法国国立美博物馆收藏，悬挂在卢浮宫的一间正方形大厅内。它一直以其独有的魅力，吸引着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参观者 1990 年达 400 万次，1991 年增至 634 万次。

《蒙娜·丽莎》原大为 0.77 × 0.53 米。它和它的创造者经历不凡，饱尝了酸甜苦辣。

公元 1515 年至 1544 年，法国国王法兰西斯一世率领法国封建主越过阿尔卑斯山，对毗连的意大利进行了劫掠性远征。法兰西斯一世曾 4 次派人高价向达·芬奇购买《蒙娜·丽莎》，但均遭婉言拒绝。

1518 年，念念不忘《蒙娜·丽莎》的法兰西斯一世第五次派出心腹，去达·芬奇寓居地——法国圣克卢，软硬兼施，出价 3 万枚金币，向病榻中的绘画大师收购此画。但达·芬奇不忍心与自己的得意之作分离，他移身下床，向买画人说明不卖缘由，跪求宽恕，这才免遭杀身之祸。随后，达·芬奇便隐姓埋名，拖着病体漂泊流离；次年便与世长辞了。

6 年后，几经辗转的《蒙娜·丽莎》终于返回故乡，被意大利米兰西市博物馆收藏。后来，法国国王路易十三又成了此画的主人。这位国王将它悬挂于“家训堂”，并令女儿整天模仿画面上的笑容。

拿破仑则将《蒙娜·丽莎》挂在卧室之内，每日早晚要独自欣赏多次；有时面对画中入竟然伫立一天半日，入迷得忘却一切。

法国已故总统戴高乐遇有棘手问题或心绪不宁时，便驱车前往卢浮宫赏画。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当他从《蒙娜·丽莎》展厅走出来时，原先的烦恼早已荡然无存，显得满面春风。

1969 年 6 月末出任法国总统的乔治·蓬皮杜，也是个《蒙娜·丽莎》迷，他说：“我常常无法克制对《蒙娜·丽莎》的心驰神往之情，就像家兔迷上了蟒蛇一样。”

从 19 世纪以来，《蒙娜·丽莎》已经收到全球各个角落寄来的“求爱信”7200 多封，法国有关部门正在整理这些情书，力争明年付梓。

《蒙娜·丽莎》每半年就要去科研部门“检查身体”。启程时，30 辆警车左右压队，200 余名荷枪实弹的彪形大汉前呼后拥，一派凛凛威风。

平时的《蒙娜·丽莎》展厅，昼夜戒备森严。然而歹徒并未因此罢休，仅 1987 年至 1991 年就连续发生 4 起盗窃墨宝案，但均未得逞。

全世界已有假《蒙娜·丽莎》200 多幅。英国前首相撒切尔夫人就收藏了 4 幅，她说：“我实在太喜欢《蒙娜·丽莎》了，但它又是一件孤品，所以只得自娱自乐。”

法国人将 1911 年 8 月 21 日《蒙娜·丽莎》失踪视为国难。法国成立数以百计的侦缉小组，连续作战 1 年多，在法国与安道尔交界处的迪莫特镇找到了这幅被法兰西人看成偶像的画。为此，法国城乡的各种商品削价 40%，以示庆贺。

深居简出的《蒙娜·丽莎》曾 4 次涉足异邦，出尽风头，荣耀无比。

1951 年 4 月，它在西班牙受到了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级别的隆重礼遇，西班牙国家元首佛朗哥亲临机场捧画，20 万马德里市民化妆成堂·吉诃德载歌载舞夹道欢迎。

1954 年 10 月，英国首相丘吉尔派出 6 架专机和 300 名礼仪小姐，将它从巴黎接到伦敦；法国也礼尚往来，破例允许丘吉尔用手指抚摸此画 3 次，但规定首相的手指必须反复洗刷和严格消毒。

1963年6月，此画在美国华盛顿展出，保安人员有4万余，每个参观者要经过6道哨卡，接受各种仪器的检查。

1974年5月，此画在日本东京展出，每个参观者只准在画前站9秒钟。

1993年，《蒙娜·丽莎》将周游欧共体的一些成员国。为确保途中安全，法国已经设计制造了一只别具一格的贮藏箱，它既能防火、防水、防砍、防毒，又能抗重压、能呼吸、能自动报警。

越来越多的商贾与企业家将《蒙娜·丽莎》作为发财致富的工具，纷纷将经过再创作的画中女作为产品的商标。例如法国的香水、英国的女胸衣、德国的卷烟、挪威的鱼罐头、瑞典的乳制品、芬兰的肉罐头、奥地利的电器、瑞士的仪表、摩洛哥的食物添加剂、西班牙的橄榄油、阿尔及利亚的水泥、巴西的咖啡、哥伦比亚的可可、墨西哥的蜂蜜、巴拉圭的桐油、新西兰的黄油、埃及的长纤维棉，等等。

## 附 录

## 达·芬奇年表

- 1452年 4月15日，生于佛罗伦萨以西约20里阿诺(Arno)河边的芬奇镇。生母为一贫妇，名特丽娅。芬奇生下后，特丽娅即被芬奇之父皮耶罗抛弃。
- 1469年 美第奇家族的洛伦佐·美第奇在佛罗伦萨执政。达·芬奇之父皮耶罗·达·芬奇举家迁居佛罗伦萨，皮耶罗送芬奇入维罗奇奥画室学画。
- 1472年 在维罗奇奥画室学成出师，但芬奇作为维罗奇奥助手工作到1476年。
- 1473年 达·芬奇的名字已登在佛罗伦萨画家行会的“红簿子”上。芬奇画了一幅记着日期的素描《阿诺风景》。在其师维罗奇奥板面油画《基督受洗图》上画天使之一，天才显露。
- 1473—1475年完成板面油画《受胎告知》。
- 1475年 完成板面油画《加罗法诺的圣母》。
- 1477年 在札记上提到他开始画《贝诺亚圣母》。
- 1478—1479年完成油画《贝诺亚圣母》。
- 1478—1480年进行板面油画《圣哲罗姆》的绘制。(圣哲罗姆是基督教苦行僧)
- 1481年 受托为佛罗伦萨市政厅维罗奇奥宫绘制祭坛画(未完成)。受托为圣·杜那托修道院绘制祭坛画《博士来朝》，但未完成。
- 离开维罗奇奥，在自己的住宅开设独立的工作室。以上1469—1482年，所谓芬奇生平的“第一佛罗伦萨时期”结束。
- 写自荐书给米兰大公路德维柯·斯福查，表示自己会设计、制造各种城防、水利、桥梁等设施，会制造各种兵器，并可当面验证；能进行建筑、雕刻、绘画。
- 1482年 离开佛罗伦萨移居米兰，在米兰大公斯福查宫廷服务。
- 1483—1490年完成油画《岩间圣母》。
- 开始制作《斯福查骑马塑像》。
- 1484—1486年米兰发生瘟疫，死人无数，芬奇提出修地下水道，净化食用水。
- 1485—1490年完成板面油画《抚貂女人》。
- 1489年 设计米兰公爵列阿卓·斯福查婚礼时宫廷服装及其他装饰品，甚至包括马具装饰。
- 1490年 重新制作《斯福查骑马塑像》。
- 作板面油画《音乐家像》，未完成。完成板面油画《女性肖像》、《拉·贝尔·佛罗尼艾像》、《哺乳圣母》等。开始系统研究解剖学、光影学，到巴维亚(Pavia)阅读13世纪波兰学者维太罗的透视学著作，并写了不少关于透视学、画家守则和人体运动方面的笔记。这个时期(以及以后

- 年代)所作的无数札记,建立了盛期文艺复兴时期现实永久的绘画理论。
- 1493年 展出泥塑斯福查骑马像。
- 1494年 佛罗伦萨市民第二次起义,美第奇家族被逐出佛罗伦萨。
- 1495—1498年为米兰圣马利亚·德拉·格拉齐耶隐修道院食堂绘制壁画《最后的晚餐》。
- 1496年 在米兰公爵康特·第·卡雅佐宫邸演出关于“丹娜族”的戏,芬奇为其设计布景。  
数学教授卢卡·巴却里(Luca Pacioli,著有《神圣比例》一书)迁居米兰,与芬奇结为朋友。
- 1499年 4月,米兰大公路德维柯赠予芬奇一葡萄园。  
10月,法军侵入米兰,12月,芬奇逃离米兰。  
以上1482—1499年为芬奇在艺术和科学上都硕果累累的“第一米兰时期”。
- 1500年 2月,芬奇路过曼都亚,为依莎贝拉·达·埃斯蒂画了一幅素描肖像。  
3月,游历威尼斯。  
4月,回到故乡佛罗伦萨。  
开始绘制《蒙娜·丽莎》。
- 1501年 绘制《圣安娜》第一幅草图。
- 1502年 在泽札里·波哲阿宫廷服务。
- 1503年 完成油画《蒙娜·丽莎》。开始绘制《安加利之战》草图。
- 1504年 和波提切里·柯西莫·罗赛里(Cosimo Rosselli,1439—1507)、比埃罗·第·柯西莫(Piero di Cosimo,1462—1521)等组成一个艺术家委员会,负责研究米开朗基罗的雕塑《大卫》的安放位置。同年,在维乔宫绘制《安加利之战》。其父皮耶罗·达·芬奇逝世。
- 1506年 5月,应法国驻米兰总督查理·德·安波斯(Charles s'Amboise)邀请,到达米兰。
- 1507年 9月,回佛罗伦萨。
- 1508年 在佛罗伦萨协助雕塑家拉斯蒂奇(Rustici)工作,7月回米兰。
- 1508—1510年完成板面油画《圣母子和圣安娜》。
- 1509年 芬奇的朋友、数学教授巴却里《神圣比例》(《Divina proportione》)一书在威尼斯出版,附有芬奇所作插图60幅。
- 1510—1513年用红粉笔作素描自画像。
- 1511年 从事《垂乌契奥(Trivulzio)将军骑马像》制作。和解剖学家马克·安东尼·德拉·托尔(Marc Antonio dellaTorre)结交,进行解剖学的研究,同时也进行植物学的研究。  
古罗马建筑家维特鲁维乌斯《建筑十书》出版,其中有芬奇所作插图。
- 1512年 美第奇家族重新执掌佛罗伦萨政权。
- 1513年 9月,偕弟子萨拉依诺·麦尔兹(Melzi)离米兰,结束了

他的“第二米兰时期”。

教皇朱里二世（Julius）逝世，乔万尼·第·美第奇（Giovanni de Medici）以利奥十世（Leox）的衔名继承皇位。

12月，芬奇应利奥十世之邀到达罗马，留在梵蒂冈的波维德勒宫。

1514年 9月，访问巴尔马。

1515年 10月，法王路易十二的继承者弗朗泽斯克一世（Francis）重占米兰，12月，佛氏在罗马。

1516年 8月，芬奇参加罗马圣保罗教堂的测量工作，同年，受弗朗泽斯克一世邀请，离罗马赴法国。

1517年 5月，定居阿布阿兹城，住在法王弗朗泽斯克一世赠给他的克鲁（Cloux）城堡里，从事人体解剖学的著述及各种机械的研究。

1519年 5月2日，在克鲁城堡逝世，终年67岁。